标段编号： 2109-440307-04-01-22272501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智能化专业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0月31日

资信标文件目录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2) **近三年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5

(3) **企业性质告知书** 271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1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72

(4) **获奖情况；** 273

(5)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283

(6) **企业业绩；** 324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近五年企业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业绩	近五年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1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智能化工程 合同金额：2364.8226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6 月 10 日 2.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 合同金额：6273.43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 15 日	1. 项目经理：刘培祥 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项目，合同金额：6597.187131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7 月 22 日 2.雨花线性公园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1958 万	1. 项目：盐城市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西广场）信息化工程项目 盐城市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西广场）信息化工程项目，获奖名称：国家优质工程奖，颁发单位：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其他：（自行填写）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近五年企业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业绩	近五年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3.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6749.884965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 4. 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合同金额：6285.462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4 月 7 日 5．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项目 合同金额：277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2 月 5 日	元，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	2. 项目：内蒙古信息园 7A 数据中心生产能力配套二期工程智能运维管理系统 内蒙古信息园 7A 数据中心生产能力配套二期工程智能运维管理系统项目，获奖名称：2021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智能化优质工程奖，颁发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协会 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近五年企业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业绩	近五年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6．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新调度抢维修中心智能化项目标段二 合同金额：539.823383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8 月 14 日 7．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 合同金额：3.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近五年企业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业绩	近五年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2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由牵头单位提供对应智能化工程同类业绩	由牵头单位提供项目经理业绩	牵头单位提供获奖证书	☑民营企业 □国有企业 □其他：（自行填写）

(2) 近三年投标人审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近三年资产总计	近三年负债合计	近三年营业收入	近三年净利润	近三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	近三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 年：481153.906599 万元 2024 年：431338.712838 万元 2023 年：338027.565449 万元	2025 年：341487.174023 万元 2024 年：301864.004708 万元 2023 年：219363.148 02 万元	2025 年：329210.143853 万元 2024 年：319055.026584 万元 2023 年：282114.388189 万元	2025 年：22580.044446 万元 2024 年：22098.320708 万元 2023 年：20509.011330 万元	2025 年：12224.663410 万元 2024 年：16832,342657 万元 2023 年：958.758720 万元	2025 年：10141.945965 万元 2024 年：5566.836966 万元 2023 年：1953.518327 万元
2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2344.23 万元 2024 年：40678.54 万元 2023 年：4679.53 万元	2025 年：786.99 万元 2024 年：1447.42 万元 2023 年：2182.8 万元	2025 年：3796.14 万元 2024 年：4827.00 万元 2023 年：4928.58 万元	2025 年：82.86 万元 2024 年：267.42 万元 2023 年：461.59 万元	2025 年：-409.59 万元 2024 年：210.26 万元 2023 年：579.89 万元	2025 年：509.13 万元 2024 年：982.55 万元 2023 年：794.86 万元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MKXC3168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797 号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52 页的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设计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我们独立于设计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续）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设计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设计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设计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设计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设计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娟
(签名并盖章)

中国 北京　　王芳
(签名并盖章)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8,440,493.83	69,877,562.16
应收票据	五(2)	36,752,941.93	86,548,710.12
应收账款	五(3)	1,708,908,483.41	1,355,605,843.61
预付款项	五(4)	453,479,394.20	114,897,645.6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五(5)	961,055,136.35	1,013,998,660.35
其他应收款	五(6)	748,653,536.98	470,243,581.27
存货		1,977,202.12	2,029,830.62
合同资产	五(7)	418,783,059.61	781,594,354.51
其他流动资产		3,881,130.40	-
流动资产合计		4,471,931,378.83	3,894,796,188.24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4,618,605.90	5,040,599.61
固定资产	五(9)	296,241,358.31	306,162,492.29
在建工程		24,051.58	10,547,856.63
无形资产	五(10)	13,362,021.70	13,618,166.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25,361,649.67	83,221,825.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607,687.16	418,590,940.14
资产总计		4,811,539,065.99	4,313,387,128.38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五(12)	138,063,219.64	13,230,391.51
应付账款	五(13)	1,760,947,833.22	1,864,884,818.74
合同负债	五(14)	1,022,834,497.09	604,595,100.48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34,995,501.81	32,270,100.39
应交税费	五(16)	32,089,539.33	127,498,591.50
其他应付款	五(17)	345,739,100.63	328,265,993.13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79,635,981.37	47,308,656.36
流动负债合计		3,414,305,673.09	3,018,053,65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66,067.14	586,394.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6,067.14	586,394.97
负债合计		3,414,871,740.23	3,018,640,047.08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实收资本	五(19)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0)	10,931,824.90	10,931,824.9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五(21)	-	-
盈余公积	五(22)	247,248,624.32	224,668,579.87
未分配利润	五(23)	586,486,876.54	507,146,676.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667,325.76	1,294,747,081.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11,539,065.99	4,313,387,128.3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获企业负责人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五(24)	3,292,101,438.53	3,190,550,265.84
减：营业成本	五(24)、五(29)	2,511,191,293.10	2,436,909,295.65
税金及附加	五(25)	10,560,369.82	8,252,096.89
销售费用	五(29)	171,319,107.51	129,766,273.66
管理费用	五(29)	139,912,639.10	159,170,715.31
研发费用	五(29)	220,017,196.43	227,971,097.53
财务费用	五(26)、五(29)	(7,451,066.93)	(37,012,170.69)
其中：利息费用		23,878.88	438,266.66
利息收入		8,102,683.53	38,360,803.19
加：其他收益		397,697.84	2,271,326.77
投资收益		1,966,544.18	115,068.9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93,815.45	(778,644.55)
信用减值损失	五(27)	(8,120,169.42)	(28,951,283.56)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349,094.19	(2,782,711.64)
资产处置损失		(49,528.71)	(19,445.80)
营业利润		241,489,353.03	235,347,267.70
加：营业外收入		371,094.80	397,879.59
减：营业外支出		92,000.00	92,595.58
利润总额		241,768,447.83	235,652,551.71
减：所得税费用	五(28)	15,968,003.37	14,669,344.63
净利润		225,800,444.46	220,983,207.0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225,800,444.46	220,983,207.08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65,391,535.01	2,793,392,128.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25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31,448.47	43,734,44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5,565,233.48	2,837,126,57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5,693,516.23)	(1,794,454,917.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439,868.13)	(566,504,97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536,576.95)	(61,641,46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648,638.07)	(246,201,78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3,318,599.38)	(2,668,803,14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0)(a)	122,246,634.10	168,323,42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53,370.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4,536.82	121,97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276.14	588,040.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248,100.90	578,563,703.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6,395,913.86	581,827,08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79,036.10)	(20,975,362.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0,831,320.0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1,223,74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010,356.11)	(572,199,10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5,557.75	9,627,978.47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880,200.00)	(112,880,3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38,26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880,200.00)	(141,818,566.6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80,200.00)	(141,818,566.6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1.86)	348.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0)(b)	45,751,089.99	36,133,186.3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68,369.66	19,535,183.2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0)(c)	101,419,459.65	55,668,369.66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224,668,579.87	507,146,676.53	1,294,747,081.30
2025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2,580,044.45	79,340,200.01	101,920,244.4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25,800,444.46	225,800,444.46
净利润		-	-	-	-	-	225,800,444.46	225,800,444.46
专项储备	五(21)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6,575,946.20	-	-	16,575,946.20
使用专项储备		-	-	-	(16,575,946.20)	-	-	(16,575,946.20)
利润分配		-	-	-	-	22,580,044.45	(146,460,244.45)	(123,880,2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五(22)	-	-	-	-	22,580,044.45	(22,580,044.45)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五(23)	-	-	-	-	-	(123,880,200.00)	(123,880,2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247,248,624.32	586,486,876.54	1,396,667,325.76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202,570,259.16	421,142,090.16	1,186,644,174.22
2024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2,098,320.71	86,004,586.37	108,102,907.08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20,983,207.08	220,983,207.08
净利润		-	-	-	-	-	220,983,207.08	220,983,207.08
专项储备	五(21)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6,289,207.83	-	-	16,289,207.83
使用专项储备		-	-	-	(16,289,207.83)	-	-	(16,289,207.83)
利润分配		-	-	-	-	22,098,320.71	(134,978,620.71)	(112,880,3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五(22)	-	-	-	-	22,098,320.71	(22,098,320.7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五(23)	-	-	-	-	-	(112,880,300.00)	(112,880,3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224,668,579.87	507,146,676.53	1,294,747,081.30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由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邮电工会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委员会于 1990 年 8 月 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公司 2006 年 11 月 7 日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原股东中国邮电工会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委员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的股权转让给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后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股权。根据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江苏通服”) 于 2007 年 7 月 31 日签订的所有权转让协议，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0%的所有权自 2007 年 8 月 31 日起转让给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后，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所有权。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2,000,000.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苏通服，中间控股母公司为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承接境外通信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总包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通信工程勘察、设计 (甲级)，邮电规划设计，邮电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通信工程总承包 (甲级)，通信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 (按资质证书经营) 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通信、建筑工程监理，通信及计算机系统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室内外装饰、设计，智能建筑 (系统工程设计)，通讯设备销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招标代理服务，节能设备研究开发、系统设计、施工、维护和产品销售，铜、铝、合金材料销售，通信产品检测，建筑工程咨询，城乡规划编制，电力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与维护。企业管理咨询，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检测，企业环境管理服务及咨询，环境工程总承包，工程测绘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人防工程设计，机电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子工程、公路交通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及施工，电子承装、承修、承试，通信系统设备制造，政府采购代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 (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 (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广电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自用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5 -10 年	3%	9.70% - 19.40%
运输工具	8 - 10 年	3%	9.70% - 12.1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2-10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1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2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设计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供应链服务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软件开发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工程设计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三(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所有者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实施的股票增值权计划作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核算。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2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四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5%、6%、9%和 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 (a)：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7 号)，本公司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3201666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

五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14,715,477.30	62,888,914.95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16,345,960.18	-
其他货币资金	7,376,808.78	6,988,622.58
应收利息	2,247.57	24.63
合计	138,440,493.83	69,877,562.16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投标保证金	7,290,746.28	6,827,356.88
诉讼冻结资金	8,321,636.60	3,205,842.60
住房基金	4,190,787.28	4,175,968.39
其他	17,215,616.45	-
合计	37,018,786.61	14,209,167.87

2　应收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8,574,669.29	16,5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8,114,272.64	69,150,450.3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64,000.00	818,259.74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6,752,941.93	86,548,710.12

(a)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

(b)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将应收票据向银行进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3 应收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810,199,573.07	1,447,184,224.51
减：坏账准备	(101,291,089.66)	(91,578,380.90)
净额	1,708,908,483.41	1,355,605,843.61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92,979,470.83	(5,967,216.55)	1,152,002,914.90	(3,925,730.97)
1 - 2 年	84,967,329.50	(10,608,595.39)	177,729,738.74	(22,435,991.18)
2 - 3 年	76,598,572.75	(29,061,077.73)	92,428,387.30	(40,193,475.18)
3 - 4 年	33,247,079.25	(33,247,079.25)	6,496,918.09	(6,496,918.09)
4 - 5 年	5,381,531.68	(5,381,531.68)	177,072.20	(177,072.20)
5 年以上	17,025,589.06	(17,025,589.06)	18,349,193.28	(18,349,193.28)
合计	1,810,199,573.07	(101,291,089.66)	1,447,184,224.51	(91,578,380.90)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5 年度，本公司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了无追索权的保理，相应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116,500.00 元，未计提坏账准备，无计入投资收益的相关的损失(2024 年度：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6,116,500.00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80,174.40 元) 。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1,578,380.90	19,272,936.73	(9,560,227.97)	101,291,089.66

(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6,367,781.64 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66,367,781.6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7,094,844.91 元和人民币 47,094,844.91 元)，计入当期损益人民币 19,272,936.73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166,954.74 元) 。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365,640,946.88	0.2	(2,731,281.89)	849,570,279.89	0.2	(1,699,140.56)
1 - 2 年	44,218,877.66	5.1	(2,255,162.76)	111,414,356.52	5.1	(5,682,132.18)
2 - 3 年	35,809,343.41	15.4	(5,514,638.88)	38,952,663.51	15.4	(5,998,710.18)
合计	1,445,669,167.95		(10,501,083.53)	999,937,299.92		(13,379,982.92)

组合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209,179,332.00	0.8	(1,673,434.66)	278,323,801.71	0.8	(2,226,590.41)
1 - 2 年	40,748,451.84	20.5	(8,353,432.63)	62,341,538.64	20.5	(12,780,015.42)
2 - 3 年	31,638,147.69	45.5	(14,395,357.20)	35,377,906.03	45.5	(16,096,947.24)
合计	281,565,931.53		(24,422,224.49)	376,043,246.38		(31,103,553.07)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6,596,691.95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108,833.30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d) 2025 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2024 年度：无) 。

(e)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f)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470,616,953.03 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81.24%。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453,479,394.20	100	114,897,645.60	1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453,479,394.20		114,897,645.60	

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池委托贷款(i)	961,055,136.35	223,816.34
应收资金集中款	-	1,012,380,033.83
应收利息	-	1,394,810.18
合计	961,055,136.35	1,013,998,660.35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未计提减值准备（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通服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境内资金管理服务协议，本公司归集至上级账户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6,702,774.12 元，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在该额度内可随时使用资金池资金。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通服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之间的现金管理综合服务协议，本公司归集至上级账户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24,352,362.23 元，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在该额度内可随时使用资金池资金。

6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50,773,589.11	193,269,162.09
代持大额存单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	50,632,724.43	31,319,735.08
小计	751,406,313.54	474,588,897.17
减：坏账准备	(2,752,776.56)	(4,345,315.90)
净额	748,653,536.98	470,243,581.27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0,719,755.82	(2,066,218.84)	474,588,897.17	(4,345,315.90)
1 - 2 年	250,686,557.72	(686,557.72)	-	-
合计	751,406,313.54	(2,752,776.56)	474,588,897.17	(4,345,315.90)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71,690,020.08	(1,446,438.81)	2,898,877.09	(2,898,877.09)	(4,345,315.9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50,719,755.82	(2,066,218.84)	686,557.72	(686,557.72)	(2,752,776.56)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345,315.90	619,780.03	(2,212,319.37)	2,752,776.56

7 合同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421,481,893.65	784,642,282.74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698,834.04)	(3,047,928.23)
合计	418,783,059.61	781,594,354.51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84,642,282.74	(3,047,928.23)	-	-	(3,047,928.2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15,573,914.25	(2,422,179.42)	5,907,979.40	(276,654.62)	(2,698,834.04)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047,928.23	276,654.62	(625,748.81)	2,698,834.04

8 投资性房地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3,288,960.00	-	-	13,288,960.00
累计折旧和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8,248,360.39)	(421,993.71)	-	(8,670,354.10)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5,040,599.61			4,618,605.90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040,599.61			4,618,605.90

于 2025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的金额为人民币 421,993.71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421,993.70 元) 。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无改为自用的投资性房地产 (2024 年度：无) 。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无改为出租的固定资产 (2024 年度：无) 。

于 2025 年度，本公司无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2024 年度：无) 。

9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99,115,749.41	69,693,616.90	12,005,736.34	480,815,102.65
本年增加				
购置	339,603.10	4,055,522.93	278,410.62	4,673,536.65
在建工程转入	4,310,776.42	2,417,528.67	-	6,728,305.0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72,454.10)	(702,659.00)	(975,113.1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03,766,128.93	75,894,214.40	11,581,487.96	491,241,831.29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8,239,089.73)	(48,450,563.45)	(7,962,957.18)	(174,652,610.36)
本年增加				
计提	(12,916,976.51)	(7,580,298.96)	(782,895.40)	(21,280,170.87)
本年减少其他				
处置及报废	-	250,729.02	681,579.23	932,308.2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1,156,066.24)	(55,780,133.39)	(8,064,273.35)	(195,000,472.98)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80,876,659.68	21,243,053.45	4,042,779.16	306,162,492.2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72,610,062.69	20,114,081.01	3,517,214.61	296,241,358.31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作为借款抵押物的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a)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235,736.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b)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物业。

(c)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789,011.80	25,227,313.51	41,016,325.31
本年增加	-	2,564,548.39	2,564,548.39
本年减少	-	(1,173,229.94)	(1,173,229.9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5,789,011.80	26,618,631.96	42,407,643.76
累计摊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13,189.75)	(22,384,969.52)	(27,398,159.27)
本年增加	(320,274.12)	(2,430,418.61)	(2,750,692.73)
本年减少	-	1,103,229.94	1,103,229.9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333,463.87)	(23,712,158.19)	(29,045,622.06)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775,822.05	2,842,343.99	13,618,166.0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455,547.93	2,906,473.77	13,362,021.7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4 年度：无）。

2025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 220,017,196.43 元于当期全部计入研发费用（2024 年度：人民币 227,971,097.53 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16,011,405.04	106,742,700.26	14,845,743.76	98,971,625.03
预提费用	6,123,085.81	40,820,572.06	66,045,364.61	440,302,430.75
应付职工薪酬	4,204,545.36	28,030,302.43	3,739,292.01	24,928,613.39
其他	93,567.81	623,785.42	152,640.13	1,017,600.87
合计	26,432,604.02	176,217,360.17	84,783,040.51	565,220,270.04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1,070,954.35	7,139,695.67	1,561,214.94	10,408,099.60

本公司固定资产加计扣除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 1 年后转回。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25,361,649.67	83,221,82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12 应付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1,603,086.44	8,061,601.33
商业承兑汇票	96,460,133.20	5,168,790.18
合计	138,063,219.64	13,230,391.51

1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760,947,833.22	1,864,884,818.74

14 合同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1,022,834,497.09	604,595,100.48

包括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604,595,100.48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5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4 年度：人民币 464,175,615.27 元)，包括电信基建服务人民币 604,595,100.48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464,175,615.27 元) 。

15 应付职工薪酬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a)	33,083,065.62	30,362,184.08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b)	1,887,932.84	1,887,932.84
应付辞退福利	24,503.35	19,983.47
合计	34,995,501.81	32,270,100.39

(a) 短期薪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12,179.94	375,687,616.41	(375,690,416.41)	4,809,379.94
职工福利费	-	52,596,658.30	(52,596,658.30)	-
社会保险费	137,980.22	22,117,210.74	(22,117,210.74)	137,980.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098.01	21,136,031.09	(21,136,031.09)	137,098.01
工伤保险费	882.21	981,179.65	(981,179.65)	882.21
住房公积金	72,188.10	41,787,529.79	(41,787,529.79)	72,188.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322,234.95	13,149,164.58	(10,031,667.59)	27,439,731.94
劳务费	-	5,680,294.60	(5,680,294.60)	-
其他短期薪酬	1,017,600.87	-	(393,815.45)	623,785.42
合计	30,362,184.08	511,018,474.42	(508,297,592.88)	33,083,065.62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85,153.33	41,568,888.36	(41,568,888.36)	85,153.33
失业保险费	7,115.87	1,196,964.95	(1,196,964.95)	7,115.87
年金缴费	1,795,663.64	28,384,773.17	(28,384,773.17)	1,795,663.64
合计	1,887,932.84	71,150,626.48	(71,150,626.48)	1,887,932.84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6 应交税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10,570,688.37	48,468,417.60
应交所得税	13,610,609.26	71,656,320.92
应交个人所得税	7,005,597.17	6,458,090.50
其他	902,644.53	915,762.48
合计	32,089,539.33	127,498,591.50

17 其他应付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340,062,137.50	310,784,435.37
其他	5,676,963.13	17,481,557.76
合计	345,739,100.63	328,265,993.13

18 其他流动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79,635,981.37	47,308,656.36

19 实收资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江苏通服	552,000,000.00	100.00

20 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931,824.90	-	-	10,931,824.90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931,824.90	-	-	10,931,824.90

21 专项储备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6,575,946.20	(16,575,946.20)	-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6,289,207.83	(16,289,207.83)	-

22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24,668,579.87	22,580,044.45	-	247,248,624.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2025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2,580,044.45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22,098,320.71 元) 。

23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5 年 4 月 24 日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所有者分配利润人民币 123,880,200.00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112,880,300.00 元) 。

	2025 年	2024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507,146,676.53	421,142,090.16
本年增加额	225,800,444.46	220,983,207.0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25,800,444.46	220,983,207.08
本年减少额	(146,460,244.45)	(134,978,620.71)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22,580,044.45)	(22,098,320.71)
本年分配利润	(123,880,200.00)	(112,880,300.00)
本年年末余额	586,486,876.54	507,146,676.53

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 年		2024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2,273,405,756.40	1,688,238,064.66	2,273,154,641.26	1,691,014,419.16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141,725,091.03	79,305,931.04	152,613,434.38	89,336,189.07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876,970,591.10	743,647,297.40	764,782,190.20	656,558,687.42
合计	3,292,101,438.53	2,511,191,293.10	3,190,550,265.84	2,436,909,295.65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5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6.83 亿元和人民币 2.59 亿元 (2024 年：分别为人民币 13.97 亿元和人民币 3.56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51.13%和 7.86% (2024 年：分别占 43.80%和 11.16%) 。另外 2025 年本公司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为人民币 0.15 亿元 (2024 年：人民币 0.00 亿元) 。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5,654,080,233.63 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6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5 税金及附加

	2025 年	2024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72,798.88	2,993,651.46
教育费附加	273,861.40	180,048.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2,574.27	120,032.01
房产税	3,237,803.24	3,233,931.68
印花税	1,573,620.52	1,553,455.89
其他	119,711.51	170,977.79
合计	10,560,369.82	8,252,096.89

26 财务费用

	2025 年	2024 年
利息支出	23,878.88	438,266.66
利息收入	(8,102,683.53)	(38,360,803.19)
汇兑损益	901.86	(348.01)
其他	626,835.86	910,713.85
合计	(7,451,066.93)	(37,012,170.69)

27 信用减值损失

	2025 年	2024 年
应收账款	9,712,708.76	24,935,167.23
其他应收款	(1,592,539.34)	4,016,116.33
合计	8,120,169.42	28,951,283.56

28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5 年	2024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892,172.53)	(50,153,363.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860,175.90	64,822,707.99
合计	15,968,003.37	14,669,344.63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利润总额	241,768,447.83	235,652,551.71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442,111.96	58,913,137.93
永久性差异	2,616,782.66	2,350,383.69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2,616,782.66	2,350,383.69
税率优惠	(25,223,557.84)	(24,505,408.6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6,965,774.45)	(24,829,923.36)
汇算清缴差异	5,098,441.04	2,741,155.02
本年所得税费用	15,968,003.37	14,669,344.63

29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分包费	1,070,460,698.73	1,296,175,954.19
材料成本	1,039,135,647.23	590,628,776.11
职工薪酬费用	583,061,760.49	570,879,867.27
折旧和摊销费用	24,452,857.31	26,791,814.17
支付的租金	78,162,955.63	81,637,743.89
财务费用	(7,451,066.93)	(37,012,170.69)
其他费用	247,166,316.75	387,703,226.52
合计	3,034,989,169.21	2,916,805,211.46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 年	2024 年
净利润：	225,800,444.46	220,983,207.08
加：资产减值 (转回) / 损失	(349,094.19)	2,782,711.64
信用减值损失	8,120,169.42	28,951,283.56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1,702,164.58	21,409,923.70
无形资产摊销	2,750,692.73	5,381,890.47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的损失	49,528.71	19,445.80
递延收益摊销	-	(133,699.00)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 损失	(393,815.45)	778,644.55
财务费用	(8,053,399.44)	(37,902,901.08)
投资收益	(1,966,544.18)	(115,06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7,860,175.90	64,822,707.99
存货的减少	52,628.50	161,484.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70,080,401.47)	(987,088,797.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86,754,084.53	848,272,59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46,634.10	168,323,426.57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01,419,459.65	55,668,369.6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5,668,369.66)	(19,535,183.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751,089.99	36,133,186.39

(c)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333,397.15	55,507,103.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6,062.50	161,265.70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101,419,459.65	55,668,369.66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37,018,786.61	14,209,167.87
应收利息	2,247.57	24.63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138,440,493.83	69,877,562.16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7,018,786.61)	(14,209,167.87)
减：应收利息	(2,247.57)	(24.6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419,459.65	55,668,369.66

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85,719.11	5,895,497.08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八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江苏通服	江苏南京	投资控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通服	578,070,000.00	-	-	578,070,00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注	2025 年	2024 年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381,711,193.81	1,128,271,880.02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218,869,201.60	197,497,194.52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19,545,901.40	26,882,503.74
提供后勤服务	(iv)	63,156,292.51	44,708,925.73
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v)	-	1,904.76
IT 应用服务支出	(vi)	57,587,420.38	45,980,604.56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i)	269,426,511.32	223,857,332.56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ii)	16,345,960.18	-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ix)	18,137.84	16,820,084.19
资金拆出净额	(x)	(51,548,713.82)	498,670,376.89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i)	2,439,801.07	115,068.99
代持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xii)	7,500,000.00	12,782,777.79

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x)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xi)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xii) 指本公司于母公司代购的银行大额存单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6,348,207.75	24.63
应收票据	14,574,669.29	74,583.70
应收账款	1,357,641,670.55	929,652,070.06
预付款项	38,129,989.49	33,755,045.6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961,055,136.35	1,013,998,660.35
其他应收款	545,849,467.31	290,908,184.11
合同资产	90,600,696.17	272,499,102.06
合计	3,024,199,836.91	2,540,887,670.5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24,206,480.57	5,168,790.18
应付账款	250,882,131.52	150,252,965.56
合同负债	216,633,334.69	65,805,397.70
其他应付款	73,354,089.03	59,312,811.19
合计	565,076,035.81	280,539,964.6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0,439,241.99 元及人民币 0.0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967,768.42 元及人民币 0.00 元) 。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注	2025 年	2024 年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31,043,832.72	198,109,515.88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919,039.21	3,092,556.82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2,424,981.28	1,827,288.00
提供后勤服务	(iv)	2,362,499.33	1,453,421.13

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8,406,847.35	3,606,008.77
其他应收款	2,352,831.98	3,711,825.89
合计	30,759,679.33	7,317,834.6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6,912,170.02	5,612,542.98
其他应付款	2,383,498.14	-
合计	9,295,668.16	5,612,542.98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61,642.65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665.01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铁塔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外汇风险敞口主要涉及以美元计价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 39,725.93 元。为控制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续评估外汇风险，在管理层认为必要时，将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方违约而产生风险，本公司对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和审批要求，综合考虑内外部信用评级等信息，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交易对手方信用评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8,063,219.64	-	-	-	138,063,219.64
应付账款	1,760,947,833.22	-	-	-	1,760,947,833.22
其他应付款	345,739,100.63	-	-	-	345,739,100.63
合计	2,244,750,153.49	-	-	-	2,244,750,153.4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30,391.51	-	-	-	13,230,391.51
应付账款	1,864,884,818.74	-	-	-	1,864,884,818.74
其他应付款	328,265,993.13	-	-	-	328,265,993.13
合计	2,206,381,203.38	-	-	-	2,206,381,203.38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十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以及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一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贷款（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001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1 月 08 日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日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证书序号：NO.00042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　　名　张绢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0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1024198402017225
Identity card N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3003626?3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47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4 月 15 日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　　ear after
this ren

姓名：张绢
证书编号：110002414474

CPA年检资格检验合格
BICPA
2017
年　月　日

5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芳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9-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92919930901430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110103003620 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芳

证书编号：3100000719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2 年 10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 月 11 日

12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程（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LB69WKMW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507844号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1页至第55页的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设计院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设计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续）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设计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设计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设计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507844号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设计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设计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娟

伍志芳

中国 北京

2025年3月27日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9,877,562.16	72,227,049.19
应收票据	五(2)	86,548,710.12	3,463,103.14
应收账款	五(3)	1,355,605,843.61	1,264,921,791.11
预付款项	五(4)	114,897,645.60	59,074,120.0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五(5)	1,013,998,660.35	515,328,283.46
其他应收款	五(6)	470,243,581.27	306,245,797.83
存货	五(7)	2,029,830.62	2,191,314.84
合同资产	五(8)	781,594,354.51	127,812,53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35,486,111.20
其他流动资产		-	1,274,862.58
流动资产合计		3,894,796,188.24	2,888,024,972.93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5,040,599.61	5,462,593.31
固定资产	五(10)	306,162,492.29	310,517,116.53
在建工程	五(11)	10,547,856.63	10,372,176.77
无形资产	五(12)	13,618,166.04	17,854,26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83,221,825.57	148,044,533.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8,590,940.14	492,250,681.56
资产总计		4,313,387,128.38	3,380,275,654.49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8,500,000.00
应付票据	五(15)	13,230,391.51	23,962,470.92
应付账款	五(16)	1,864,884,818.74	1,105,702,223.81
合同负债	五(17)	604,595,100.48	464,175,615.27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32,270,100.39	28,355,702.27
应交税费	五(19)	127,498,591.50	144,044,224.12
其他应付款	五(20)	328,265,993.13	369,434,560.6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47,308,656.36	28,765,735.45
流动负债合计		3,018,053,652.11	2,192,940,532.5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	133,69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86,394.97	557,248.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6,394.97	690,947.76
负债合计		3,018,640,047.08	2,193,631,480.27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五(22)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3)	10,931,824.90	10,931,824.90
专项储备	五(24)	-	-
盈余公积	五(25)	224,668,579.87	202,570,259.16
未分配利润	五(26)	507,146,676.53	421,142,090.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4,747,081.30	1,186,644,17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13,387,128.38	3,380,275,654.49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27日获得企业负责人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7)	3,190,550,265.84	2,821,143,881.89
减：营业成本	五(27)	2,436,909,295.65	2,126,932,215.26
税金及附加	五(28)	8,252,096.89	7,657,636.44
销售费用		129,766,273.66	126,163,298.61
管理费用		159,170,715.31	156,701,122.58
研发费用		227,971,097.53	218,161,530.07
财务费用	五(29)	(37,012,170.69)	(35,094,236.65)
其中：利息费用		438,266.66	915,166.67
利息收入		38,360,803.19	36,797,373.18
加：其他收益	五(30)	2,271,326.77	15,164,057.44
投资收益	五(31)	115,068.99	320,128.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78,644.55)	-
信用减值损失	五(32)	(28,951,283.56)	(21,032,005.28)
资产减值损失	五(33)	(2,782,711.64)	198,171.89
资产处置损失		(19,445.80)	(4,454.48)
二、营业利润		235,347,267.70	215,268,213.49
加：营业外收入		397,879.59	1,139,481.26
减：营业外支出		92,595.58	75,001.00
三、利润总额		235,652,551.71	216,332,693.7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14,669,344.63	11,242,580.45
四、净利润		220,983,207.08	205,090,113.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0,983,207.08	205,090,113.30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3,392,128.55	2,553,790,618.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34,444.10	15,034,78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7,126,572.65	2,568,825,39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4,454,917.30)	(1,855,452,809.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6,504,973.56)	(614,961,463.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641,468.91)	(53,038,334.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c)	(246,201,786.31)	(35,785,20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8,803,146.08)	(2,559,237,81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6)(a)	168,323,426.57	9,587,58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3,370.9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973.13	2,993,162.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8,040.78	12,501.8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563,703.52	118,301,108.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827,088.36	121,306,77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75,362.07)	(18,195,99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80,770.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d)	(551,223,747.8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199,109.89)	(18,976,763.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7,978.47	102,330,010.32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880,300.00)	(108,932,7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e)	(438,266.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18,566.66)	(108,932,766.67)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18,566.66)	(108,932,7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8.01	107,005.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6)(b)	36,133,186.39	3,091,836.1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35,183.27	16,443,347.1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6)(f)	55,668,369.66	19,535,183.27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202,570,259.16	421,142,090.16	1,186,644,174.22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22,098,320.71	86,004,586.37	108,102,907.08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20,983,207.08	220,983,207.08
净利润		-	-	-	-	220,983,207.08	220,983,207.08
专项储备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五(24)	-	-	16,289,207.83	-	-	16,289,207.83
使用专项储备	五(24)	-	-	(16,289,207.83)	-	-	(16,289,207.83)
利润分配		-	-	-	22,098,320.71	(134,978,620.71)	(112,880,3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五(25)	-	-	-	22,098,320.71	(22,098,320.7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五(26)	-	-	-	-	(112,880,300.00)	(112,880,300.00)
其他		-	-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224,668,579.87	507,146,676.53	1,294,747,081.30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182,061,247.83	344,578,588.19	1,089,571,660.92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20,509,011.33	76,563,501.97	97,072,513.3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05,090,113.30	205,090,113.30
净利润		-	-	-	-	205,090,113.30	205,090,113.30
专项储备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五(24)	-	-	12,042,612.01	-	-	12,042,612.01
使用专项储备	五(24)	-	-	(12,042,612.01)	-	-	(12,042,612.01)
利润分配		-	-	-	20,509,011.33	(128,526,611.33)	(108,017,6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20,509,011.33	(20,509,011.33)	-
对所有者的分配	五(26)	-	-	-	-	(108,017,600.00)	(108,017,600.00)
其他		-	-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202,570,259.16	421,142,090.16	1,186,644,174.22

刊载于第9页至第5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邮电工会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委员会于1990年8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公司2006年11月7日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原股东中国邮电工会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委员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的股权转让给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后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100%股权。根据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通服”)于2007年7月31日签订的所有权转让协议，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00%的所有权自2007年8月31日起转让给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后，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00%所有权。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2,000,0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苏通服，中间控股母公司为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承接境外通信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总包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通信工程勘察、设计(甲级)，邮电规划设计，邮电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通信工程总承包(甲级)，通信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按资质证书经营)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通信、建筑工程监理，通信及计算机系统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室内外装饰、设计，智能建筑(系统工程设计)，通讯设备销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招标代理服务，节能设备研究开发、系统设计、施工、维护和产品销售，铜、铝、合金材料销售，通信产品检测，建筑工程咨询，城乡规划编制，电力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与维护。企业管理咨询，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检测，企业环境管理服务及咨询，环境工程总承包，工程测绘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人防工程设计，机电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子工程、公路交通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及施工，电子承装、承修、承试，通信系统设备制造，政府采购代理。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2025年3月27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 (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广电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自用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8-10年	3%	9.70%-12.1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50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2-10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1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2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6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设计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供应链服务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三(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2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24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中"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和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7号)，本公司在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33201666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4年度和2023年度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15%。

五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62,888,914.95	33,553,061.46
其他货币资金	6,988,622.58	38,479,543.28
应收利息	24.63	194,444.45
合计	69,877,562.16	72,227,049.19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投标保证金	6,827,356.88	38,296,968.78
诉讼冻结资金	3,205,842.60	9,536,176.56
住房基金	4,175,968.39	4,161,161.59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503,114.54
合计	14,209,167.87	52,497,421.47

2　应收票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6,580,000.00	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69,150,450.38	2,080,560.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18,259.74	1,332,543.14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86,548,710.12	3,463,103.14

(a)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

(b)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将应收票据向银行进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3 应收账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447,184,224.51	1,331,565,004.78
减：坏账准备	(91,578,380.90)	(66,643,213.67)
净额	1,355,605,843.61	1,264,921,791.11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52,002,914.90	(3,925,730.97)	1,182,770,129.52	(3,705,084.12)
1-2年	177,729,738.74	(22,435,991.18)	116,144,110.09	(35,003,752.15)
2-3年	92,428,387.30	(40,193,475.18)	8,315,187.65	(3,598,799.88)
3-4年	6,496,918.09	(6,496,918.09)	710,670.87	(710,670.87)
4-5年	177,072.20	(177,072.20)	18,419,067.58	(18,419,067.58)
5年以上	18,349,193.28	(18,349,193.28)	5,205,839.07	(5,205,839.07)
合计	1,447,184,224.51	(91,578,380.90)	1,331,565,004.78	(66,643,213.67)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4年度，本公司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了无追索权的保理，相应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6,116,500.00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80,174.40元，未发生相关损失。(2023年度：无)。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66,643,213.67	26,923,884.06	(1,988,716.83)	91,578,380.90

(i) 于2024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47,094,844.91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47,094,844.91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0,891,609.24元和人民币47,261,799.65元)，计入当期损益人民币166,954.74元(2023年度：人民币10,243,881.01元)。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1：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年以内	849,570,279.89	0.20	1,699,140.56	839,193,722.10	0.20	(1,678,387.44)
1-2年	111,414,356.52	5.10	5,682,132.18	42,346,783.19	5.60	(2,371,419.86)
2-3年	38,952,663.51	15.40	5,998,710.18	1,818,269.56	16.90	(307,287.56)
3-4年	-	-	-	306,031.70	40.60	(124,248.87)
4-5年	-	-	-	69,874.30	69.30	(48,422.89)
5年以上	-	-	-	861,735.30	100.00	(861,735.30)
合计	999,937,299.92		13,379,982.92	884,596,416.15		(5,391,501.92)

组合2: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年以内	278,323,801.71	0.80	2,226,590.41	328,252,218.11	0.60	(1,969,513.32)
1-2年	62,341,538.64	20.50	12,780,015.42	46,189,773.04	20.30	(9,376,523.93)
2-3年	35,377,906.03	45.50	16,096,947.24	5,849,280.63	45.20	(2,643,874.85)
合计	376,043,246.38		31,103,553.07	380,291,271.78		(13,989,912.1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组合3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4,108,833.3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785,707.61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12月31日：无)。

(d) 2024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14,897,645.60	100.00	59,074,120.04	1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14,897,645.60		59,074,120.04	

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金池委托贷款 (i)	223,816.34	780,770.25
应收资金集中款 (ii)	1,012,380,033.83	513,152,703.03
应收利息	1,394,810.18	1,394,810.18
合计	1,013,998,660.35	515,328,283.46

于2024年12月31日，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未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12月31日：无)。

(i) 于2024年12月31日，根据本公司之母公司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之间的资金池委托贷款协议，本公司上划至该资金池母公司账户资金余额人民币223,816.34元，根据资金池协议约定，本公司在该额度内可随时使用资金池资金。

(ii) 于2024年12月31日，根据本公司之母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之间的现金池资金管理服务协议，本公司上划至该资金池母公司账户资金余额人民币1,012,380,033.83元，根据资金池协议约定，签约账户在进行支付时，依次根据签约账户上的余额、上存于主账户金额以及主账户赋予签约账户的内部透视额度，进行对外的支付。其中上存于主账户的资金额以及赋予签约账户的内部透支额度的支付采用日间透支、日中清算的方式进行。本公司在该额度内可随时使用资金池资金。

6 其他应收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母公司代购大额存单	25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93,269,162.09	55,475,739.75
其他	31,319,735.08	51,099,257.65
小计	474,588,897.17	306,574,997.40
减：坏账准备	(4,345,315.90)	(329,199.57)
净额	470,243,581.27	306,245,797.83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74,588,897.17	(4,345,315.90)	306,574,997.40	(329,199.57)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306,545,848.33	(300,050.50)	29,149.07	(29,149.07)	(329,199.57)
2024年12月31日	471,690,020.08	(1,446,438.81)	2,898,877.09	(2,898,877.09)	(4,345,315.9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3年12月31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29,199.57	4,032,874.53	(16,758.20)	4,345,315.90

7 存货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库存材料	625,979.21			806,191.40
库存商品	1,565,335.63			1,223,639.22
小计	2,191,314.84			2,029,830.62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合计	2,191,314.84			2,029,830.62

8 合同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	784,642,282.74	128,077,756.13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047,928.23)	(265,216.59)
小计	781,594,354.51	127,812,539.5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合计	781,594,354.51	127,812,539.54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128,077,756.13	(265,216.59)	-	-	(265,216.59)
2024年12月31日	784,642,282.74	(3,047,928.23)	-	-	(3,047,928.23)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2024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	265,216.59	2,782,711.64	3,047,928.23

9 投资性房地产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3,288,960.00	-	-	13,288,960.00
累计折旧和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7,826,366.69)	(421,993.70)	-	(8,248,360.39)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5,462,593.31			5,040,599.61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462,593.31			5,040,599.61

于2024年度，本公司无改为自用的投资性房地产(2023年度：无)。

于2024年度，本公司无改为出租的固定资产(2023年度：无)。

于2024年度，本公司未处置投资性房地产(2023年度：无)。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已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1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385,510,447.02	68,811,814.25	12,115,754.72	466,438,015.99
本年增加				
购置	13,605,302.38	3,337,711.19	297,778.76	17,240,792.34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455,908.54)	(407,797.14)	(2,863,705.68)
2024年12月31日	399,115,749.41	69,693,616.90	12,005,736.34	480,815,102.65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	(105,750,484.12)	(42,604,233.34)	(7,566,182.00)	(155,920,899.46)
本年增加				
计提	(12,488,605.61)	(7,746,651.35)	(752,673.04)	(20,987,930.0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900,321.24	355,897.86	2,256,219.10
2024年12月31日	(118,239,089.73)	(48,450,563.45)	(7,962,957.18)	(174,652,610.36)
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	-	-	-
2024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279,759,962.90	26,207,580.91	4,549,572.72	310,517,116.53
2024年12月31日	280,876,659.68	21,243,053.45	4,042,779.16	306,162,492.29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作为借款抵押物的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a)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的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2024年12月31日	-
2023年12月31日	11,235,736.82

(b)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物业。

(c)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1 在建工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0,547,856.63	10,372,176.7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其他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金沙井办公楼	5,959,738.74	906,465.46	-	6,866,204.20
其他	4,412,438.03	4,728,091.82	5,458,877.42	3,681,652.43
小计	10,372,176.77	5,634,557.28	5,458,877.42	10,547,856.63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合计	10,372,176.77			10,547,856.63

2024年度，本公司无借款费用资本化(2023年度：无)。

1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3年12月31日	15,789,011.80	32,299,964.16	48,088,975.96
本年增加	-	1,145,795.12	1,145,795.12
本年减少	-	(8,218,445.77)	(8,218,445.77)
2024年12月31日	15,789,011.80	25,227,313.51	41,016,325.31
累计摊销			
2023年12月31日	(4,692,915.63)	(25,541,798.94)	(30,234,714.57)
本年增加	(320,274.12)	(5,061,616.35)	(5,381,890.47)
本年减少	-	8,218,445.77	8,218,445.77
2024年12月31日	(5,013,189.75)	(22,384,969.52)	(27,398,159.27)
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	-	-
本年增加	-	-	-
本年减少	-	-	-
2024年12月31日	-	-	-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11,096,096.17	6,758,165.22	17,854,261.39
2024年12月31日	10,775,822.05	2,842,343.99	13,618,166.04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3年度：无)。

2024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227,971,097.53元(2023年度：人民币218,161,530.07元)：2024年度及2023年度于当期全部计入研发费用。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14,845,743.76	98,971,625.03	10,085,644.48	67,237,629.83
预提费用	66,045,364.61	440,302,430.75	136,826,169.98	912,174,466.58
应付职工薪酬	3,739,292.01	24,928,613.39	3,249,339.19	21,662,261.21
其他	152,640.13	1,017,600.87	425,116.01	2,834,106.71
合计	84,783,040.51	565,220,270.04	150,586,269.66	1,003,908,464.33

除预计1年后转回的长期资产减值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1年内(含1年)转回。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1,561,214.94	10,408,099.60	2,541,736.10	16,944,907.36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1年后转回。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83,221,825.57	148,044,533.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14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6,643,213.67	26,923,884.06	(1,988,716.83)	-	-	91,578,380.9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9,199.57	4,032,874.53	(16,758.20)	-	-	4,345,315.9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65,216.59	2,782,711.64	-	-	-	3,047,928.23
合计	67,237,629.83	33,739,470.23	(2,005,475.03)	-	-	98,971,625.03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508,533.46	22,134,680.21	-	-	-	66,643,213.6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31,874.50	329,199.57	(1,431,874.50)	-	-	329,199.5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63,388.48	-	(198,171.89)	-	-	265,216.59
合计	46,403,796.44	22,463,879.78	(1,630,046.39)	-	-	67,237,629.83

15 应付票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061,601.33	23,962,470.92
商业承兑汇票	5,168,790.18	-
合计	13,230,391.51	23,962,470.92

16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工程款	1,864,884,818.74	1,105,702,223.81

17 合同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电信基建服务	604,595,100.48	464,175,615.27

包括在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464,175,615.27元合同负债已于2024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3年度：人民币276,117,144.03元)，包括电信基建服务人民币464,175,615.27元(2023年度：人民币276,117,144.03元)。

18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30,362,184.08	26,398,375.88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1,887,932.84	1,887,932.84
应付辞退福利	19,983.47	69,393.55
合计	32,270,100.39	28,355,702.27

(a) 短期薪酬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52,179.94	371,108,744.74	(371,248,744.74)	4,812,179.94
职工福利费	-	51,974,824.26	(51,974,824.26)	-
社会保险费	137,980.22	20,355,741.45	(20,355,741.45)	137,980.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098.01	19,828,737.65	(19,828,737.65)	137,098.01
工伤保险费	882.21	527,003.80	(527,003.80)	882.21
住房公积金	72,188.10	41,169,103.44	(41,169,103.44)	72,188.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035,618.91	12,993,706.06	(9,707,090.02)	24,322,234.95
劳务费	-	7,000,000.00	(7,000,000.00)	-
其他短期薪酬	200,408.71	817,192.16	-	1,017,600.87
合计	26,398,375.88	505,419,312.11	(501,455,503.91)	30,362,184.08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5,153.33	37,264,684.47	(37,264,684.47)	85,153.33
失业保险费	7,115.87	1,217,282.73	(1,217,282.73)	7,115.87
年金缴费	1,795,663.64	26,978,587.96	(26,978,587.96)	1,795,663.64
合计	1,887,932.84	65,460,555.16	(65,460,555.16)	1,887,932.84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8%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9 应交税费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应交增值税	4,876,373.89	87,134,941.79	(42,268,035.50)	(1,274,862.58)	48,468,417.60
应交所得税	132,922,540.17	(50,153,363.36)	(11,112,855.89)	-	71,656,320.92
应交个人所得税	5,321,066.95	19,989,145.75	(18,852,122.20)	-	6,458,090.50
应交教育费附加	-	300,080.07	(300,080.07)	-	-
应交城建税	-	2,993,651.46	(2,993,651.46)	-	-
其他	924,243.11	5,139,988.06	(5,148,468.69)	-	915,762.48
合计	144,044,224.12	65,404,443.77	(80,675,213.81)	(1,274,862.58)	127,498,591.50

20 其他应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押金及保证金	310,784,435.37	350,408,901.40
其他	17,481,557.76	19,025,659.27
合计	328,265,993.13	369,434,560.67

21 其他流动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47,308,656.36	28,765,735.45

22 实收资本

	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比例(%)
江苏通服	552,000,000.00	100.00

23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931,824.90	-	-	10,931,824.9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931,824.90	-	-	10,931,824.90

24 专项储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	16,289,207.83	(16,289,207.83)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	12,042,612.01	(12,042,612.01)	-

25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2,570,259.16	22,098,320.71	-	224,668,579.8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2024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2,098,320.71元(2023年度：人民币20,509,011.33元)。

26 未分配利润

根据2024年5月9日利润分配决议/股东决定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112,880,300.00元(2023年度：人民币108,017,600.00元)。

	2024年度	2023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21,142,090.16	344,578,588.19
本年增加额	220,983,207.08	205,090,113.3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20,983,207.08	205,090,113.30
本年减少额	(134,978,620.71)	(128,526,611.3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22,098,320.71)	(20,509,011.33)
本年分配利润	(112,880,300.00)	(108,017,600.00)
本年年末余额	507,146,676.53	421,142,090.16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2,273,154,641.26	1,691,014,419.16	2,027,704,950.26	1,488,978,944.50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152,613,434.38	89,336,189.07	134,923,440.57	79,009,690.69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764,782,190.20	656,558,687.42	658,515,491.06	558,943,580.07
合计	3,190,550,265.84	2,436,909,295.65	2,821,143,881.89	2,126,932,215.26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4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13.97亿元和人民币3.56亿元(2023年：分别为人民币12.64亿元和人民币4.84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43.80%和11.16%(2023年：分别占44.80%和17.16%)。2024年本公司无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的情况(2023年：无)。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12,999,328,191.78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2025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8 税金及附加

	2024年度	2023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3,651.46	2,587,621.12
教育费附加	180,048.06	91,007.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032.01	60,078.05
房产税	3,233,931.68	3,265,433.38
印花税	1,553,455.89	1,466,177.91
其他	170,977.79	187,318.94
合计	8,252,096.89	7,657,636.44

29 财务费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借款利息支出	438,266.66	915,166.67
利息收入	(38,360,803.19)	(36,797,373.18)
汇兑收益	(348.01)	(107,005.32)
其他	910,713.85	894,975.18
合计	(37,012,170.69)	(35,094,236.65)

30 其他收益

	2024年度	2023年度
进项税加计抵减	1,084,169.77	8,906,274.03
政府补贴	1,187,157.00	5,807,984.60
个税手续费返还	-	449,798.81
合计	2,271,326.77	15,164,057.44

31 投资收益

	2024年度	2023年度
资金池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15,068.99	320,128.34

32 信用减值损失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收账款	24,935,167.23	22,134,680.21
其他应收款	4,016,116.33	(1,102,674.93)
合计	28,951,283.56	21,032,005.28

33 资产减值损失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82,711.64	(198,171.89)

34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153,363.36)	40,488,596.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822,707.99	(29,246,016.40)
合计	14,669,344.63	11,242,580.45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235,652,551.71	216,332,693.75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913,137.93	54,083,173.44
永久性差异	2,350,383.69	1,544,527.85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2,350,383.69	1,544,527.85
税率优惠及税率差别	(24,505,408.65)	(22,251,080.5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829,923.36)	(22,179,798.46)
汇算清缴差异	2,741,155.02	45,758.15
本年所得税费用	14,669,344.63	11,242,580.45

35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分包费	1,296,175,954.19	1,020,490,333.10
材料成本	590,628,776.11	588,186,509.88
职工薪酬费用	570,879,867.27	626,482,830.84
折旧和摊销费用	26,791,814.17	26,530,390.31
支付的租金	81,637,743.89	90,298,099.42
财务费用	(37,012,170.69)	(35,094,236.65)
其他费用	387,703,226.52	275,970,002.97
合计	2,916,805,211.46	2,592,863,929.87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220,983,207.08	205,090,113.30
加：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782,711.64	(198,171.89)
信用减值损失	28,951,283.56	21,032,005.28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1,409,923.70	20,992,365.00
无形资产摊销	5,381,890.47	5,315,236.76
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摊销	-	222,788.55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的损失	19,445.80	4,454.48
递延收益摊销	(133,699.0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78,644.55	-
财务费用	(37,902,901.08)	(26,769,674.98)
投资收益	(115,068.99)	(320,12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64,822,707.99	(31,787,752.5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	2,541,736.10
存货的减少	161,484.22	77,489.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987,088,797.46)	(752,376,247.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48,272,594.09	565,763,37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23,426.57	9,587,587.20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5,668,369.66	19,535,183.2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9,535,183.27)	(16,443,347.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33,186.39	3,091,836.17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4年度	2023年度
押金保证金	126,531,121.98	-
合作研发支付费用	17,211,489.53	2,019,383.19
租赁费用	81,637,743.89	4,204,656.74
安全生产费	16,289,207.83	12,042,612.01
其他	4,532,223.08	17,518,553.40
合计	246,201,786.31	35,785,205.34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度	2023年度
购买代持大额存单支付的现金	501,223,747.82	-
一般资金池资金	50,000,000.00	-
合计	551,223,747.82	-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支付短期借款利息	438,266.66	-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507,103.96	19,352,608.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1,265.70	182,574.50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55,668,369.66	19,535,183.27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14,209,167.87	52,497,421.47
应收利息	24.63	194,444.45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69,877,562.16	72,227,049.19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及存款期限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4,209,167.87)	(52,497,421.47)
减：应收利息	(24.63)	(194,444.4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68,369.66	19,535,183.27

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5,895,497.08	5,708,632.69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八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江苏通服	江苏南京	投资控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江苏通服	578,070,000.00	-	-	578,070,00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128,271,880.02	1,065,651,500.45
提供IT应用服务	(ii)	197,497,194.52	180,669,918.03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26,882,503.74	28,260,510.72
提供后勤服务	(iv)	44,708,925.73	25,324,910.62
提供物业租赁服务	(v)	1,904.76	-
IT应用服务支出	(vi)	45,980,604.56	11,565,823.17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i)	223,857,332.56	135,547,098.81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viii)	16,820,084.19	17,753,513.40
资金拆出净额	(ix)	498,670,376.89	(120,911,565.52)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	115,068.99	17,743,055.60
母公司代购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xi)	12,782,777.79	14,455,578.37

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ix) 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x) 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xi) 指本公司从母公司代购的银行大额存单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4.63	194,444.45
应收票据	74,583.70	-
应收账款	929,652,070.06	854,790,732.50
预付款项	33,755,045.60	6,265,259.3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013,998,660.35	515,328,283.46
其他应收款	290,908,184.11	262,096,547.55
合同资产	272,499,102.06	29,510,361.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	535,486,111.20
合计	2,540,887,670.51	2,203,671,739.51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5,168,790.18	-
应付账款	150,252,965.56	42,030,529.07
合同负债	65,805,397.70	34,434,824.31
其他应付款	59,312,811.19	11,348,463.40
合计	280,539,964.63	87,813,816.78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2,967,768.42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391,359.28元)。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2023年12月31日：无)。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98,109,515.88	239,589,576.76
提供IT应用服务	(ii)	3,092,556.82	2,543,264.04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1,827,288.00	381,392.04
提供后勤服务	(iv)	1,453,421.13	861,311.43

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606,008.77	3,581,137.75
其他应收款	3,711,825.89	3,711,825.89
合计	7,317,834.66	7,292,963.64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5,612,542.98	5,612,542.99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4,665.01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9,536.03元)。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铁塔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2023年12月31日：无)。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外汇风险敞口主要涉及以美元计价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40,606.62元。为控制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续评估外汇风险，在管理层认为必要时，将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以及由此产生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通过持有高比例的一年内到期固定利率贷款以控制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还包括现金流利率风险，主要来自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本公司通过紧密监察市场利率的水平以管理此利率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由于到期日较短，上述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的利率波动并不重大，故未表述敏感性分析。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方违约而产生风险，本公司对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和审批要求，综合考虑内外部信用评级等信息，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交易对手方信用评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3年12月31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30,391.51	-	-	-	13,230,391.51
应付账款	1,864,884,818.74	-	-	-	1,864,884,818.74
其他应付款	328,265,993.13	-	-	-	328,265,993.13
合计	2,206,381,203.38	-	-	-	2,206,381,203.38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500,000.00	-	-	-	28,500,000.00
应付票据	23,962,470.92	-	-	-	23,962,470.92
应付账款	1,105,702,223.81	-	-	-	1,105,702,223.81
其他应付款	369,434,560.67	-	-	-	369,434,560.67
合计	1,527,599,255.40	-	-	-	1,527,599,255.4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十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一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贷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8,500,000.00元)，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为0.00%(2023年12月31日：0.84%)。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 本)(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元 12129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3 月 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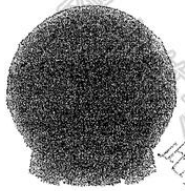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证书序号：NO.00042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四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时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张娟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2-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1024198402017225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47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2016 月 /m 04 日 /d 15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 ear after
this ren

姓名：张娟

证书编号：110002414474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7CPA003894
12283319 96720851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

年 /y 月 /m 日 /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伍志芳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2-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81198402200328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1100024121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0年 12月 16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伍志芳
证书编号：110002412186

年 月 日
/y /m /d

5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JEDMLXG7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56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797 号
(第一页，共三页)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设计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设计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26 楼 邮编 100020
总机: +86 (10) 6533 8888, 传真: +86 (10) 6533 8800, www.pwccn.com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设计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设计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设计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设计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设计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设计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注册会计师 _____
胡巍

中国·北京市
2024 年 3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于泽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2,227,049.19	56,418,238.62
应收票据	六(2)	3,463,103.14	28,887,575.60
应收账款	六(3)	1,264,921,791.11	533,478,489.94
预付款项	六(4)	59,074,120.04	32,061,106.58
其他应收款	六(5)	821,574,081.29	929,224,896.27
存货	六(6)	2,191,314.84	2,268,804.14
合同资产	六(7)	127,812,539.54	123,789,82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8)	535,486,111.20	-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274,862.58	22,178,713.62
流动资产合计		2,888,024,972.93	1,728,307,646.23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0)	5,462,593.31	5,884,587.02
固定资产	六(11)	310,517,116.53	326,371,508.82
在建工程	六(12)	10,372,176.77	633,444.95
无形资产	六(13)	17,854,261.39	19,445,172.54
长期待摊费用		-	222,78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148,044,533.56	118,798,517.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	517,743,055.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2,250,681.56	989,099,074.64
资产总计		3,380,275,654.49	2,717,406,720.87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28,500,000.00	28,500,000.00
应付票据	六(18)	23,962,470.92	3,274,395.90
应付账款	六(19)	1,105,702,223.81	886,104,287.47
预收款项		-	264,775.00
合同负债	六(20)	464,175,615.27	276,117,144.03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28,355,702.27	26,694,417.35
应交税费	六(22)	144,044,224.12	113,616,837.05
其他应付款	六(23)	369,434,560.67	275,486,769.64
其他流动负债	六(24)	28,765,735.45	16,993,897.55
流动负债合计		2,192,940,532.51	1,627,052,523.9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33,699.00	133,69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57,248.76	648,836.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0,947.76	782,535.96
负债合计		2,193,631,480.27	1,627,835,059.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5)	552,000,000.00	552,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6)	10,931,824.90	10,931,824.90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六(27)	-	-
盈余公积	六(28)	202,570,259.16	182,061,247.83
未分配利润	六(29)	421,142,090.16	344,578,588.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6,644,174.22	1,089,571,660.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80,275,654.49	2,717,406,720.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朱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30)	2,821,143,881.89	2,790,115,016.55
减：营业成本	六(30)、六(39)	2,126,932,215.26	2,200,229,926.60
税金及附加	六(31)	7,657,636.44	9,002,808.44
销售费用	六(39)	126,163,298.61	112,925,591.39
管理费用	六(39)	156,701,122.58	138,457,622.30
研发费用	六(39)	218,161,530.07	192,994,654.84
财务费用	六(32)、六(39)	(35,094,236.65)	(40,237,677.16)
其中：利息费用		915,166.67	595,729.17
利息收入		36,797,373.18	41,289,568.31
加：其他收益	六(33)	15,164,057.44	36,529,469.98
投资收益	六(34)	320,128.34	2,745,632.23
信用减值损失	六(35)	(21,032,005.28)	(725,945.18)
资产减值损失	六(36)	198,171.89	(440,495.98)
资产处置收益		(4,454.48)	(82,506.97)
二、营业利润		215,268,213.49	214,768,244.22
加：营业外收入	六(37)	1,139,481.26	2,429,636.45
减：营业外支出		75,001.00	176,922.46
三、利润总额		216,332,693.75	217,020,958.21
减：所得税费用	六(38)	11,242,580.45	12,263,625.13
四、净利润		205,090,113.30	204,757,333.0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5,090,113.30	204,757,333.0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090,113.30	204,757,333.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3,790,618.52	2,255,185,277.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34,781.40	166,827,63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8,825,399.92	2,422,012,91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5,452,809.04)	(1,264,427,317.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4,961,463.51)	(638,217,01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38,334.83)	(70,190,02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c)	(35,785,205.34)	(154,780,98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9,237,812.72)	(2,127,615,35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0)(a)	9,587,587.20	294,397,56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93,162.91	2,910,37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01.88	180,194.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301,108.57	14,883,024.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306,773.36	17,973,589.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95,992.79)	(32,608,074.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0,770.25)	(104,053.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0)(d)	-	(1,134,740,98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76,763.04)	(1,167,453,11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30,010.32	(1,149,479,52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932,766.67)	(91,255,329.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932,766.67)	(91,255,329.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32,766.67)	(62,755,329.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005.32	356,169.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六(40)(b)	3,091,836.17	(917,481,116.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3,347.10	933,924,463.9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0)(e)	19,535,183.27	16,443,347.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182,061,247.83	344,578,588.19	1,089,571,660.92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0,509,011.33	76,563,501.97	97,072,513.30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05,090,113.30	205,090,113.30
净利润		-	-	-	-	-	205,090,113.30	205,090,113.3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27)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2,042,612.01	-	-	12,042,612.01
使用专项储备		-	-	-	(12,042,612.01)	-	-	(12,042,612.01)
利润分配	六(29)	-	-	-	-	20,509,011.33	(128,526,611.33)	(108,017,6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509,011.33	(20,509,011.33)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08,017,600.00)	(108,017,6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202,570,259.16	421,142,090.16	1,186,644,174.22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161,585,514.52	250,956,588.42	975,473,927.84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0,475,733.31	93,621,999.77	114,097,733.08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04,757,333.08	204,757,333.08
净利润		-	-	-	-	-	204,757,333.08	204,757,333.08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六(27)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6,020,146.65	-	-	16,020,146.65
使用专项储备		-	-	-	(16,020,146.65)	-	-	(16,020,146.65)
利润分配	六(29)	-	-	-	-	20,475,733.31	(111,135,333.31)	(90,659,6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475,733.31	(20,475,733.3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90,659,600.00)	(90,659,6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000,000.00	10,931,824.90	-	-	182,061,247.83	344,578,588.19	1,089,571,660.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邮电工会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委员会于 1990 年 8 月 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公司 2006 年 11 月 7 日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原股东中国邮电工会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委员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的股权转让给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后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股权。根据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通服”)于 2007 年 7 月 31 日签订的所有权转让协议，江苏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100%的所有权自 2007 年 8 月 31 日起转让给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后，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所有权。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2,000,000.00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苏通服，中间控股母公司为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承接境外通信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监理总包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通信工程勘察、设计(甲级)，邮电规划设计，邮电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通信工程总承包(甲级)，通信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按资质证书经营)建筑工程勘察、设计，通信、建筑工程监理，通信及计算机系统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室内外装饰、设计，智能建筑(系统工程设计)，通讯设备销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招标代理服务，节能设备研究开发、系统设计、施工、维护和产品销售，铜、铝、合金材料销售，通信产品检测，建筑工程咨询，城乡规划编制，电力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与维护。企业管理咨询，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检测，企业环境管理服务及咨询，环境工程总承包，工程测绘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人防工程设计，机电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子工程、公路交通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及施工，电子承装、承修、承试，通信系统设备制造，政府采购代理。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通服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自用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	3.23%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8-10 年	3%	9.70%-12.1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无形资产(续)

(b)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2-10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1)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7)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设计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供应链服务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收入确认(续)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政府补助(续)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租赁(续)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租赁(续)

(a)　经营租赁(续)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0)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重大影响。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b)	3%-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a)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2023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取得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2023 年度税率	2022 年度税率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R202332016662	15%	15%

五　税项(续)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续)

(b)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 号)、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11 号) 以及《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1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33,553,061.46	16,354,547.10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	-
其他货币资金	38,479,543.28	39,865,372.64
应收利息	194,444.45	198,318.88
合计	72,227,049.19	56,418,238.62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标保证金	38,296,968.78	35,630,125.18
诉讼冻结资金	9,536,176.56	-
住房基金	4,161,161.59	4,146,447.46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03,114.54	-
合计	52,497,421.47	39,776,572.64

(2)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38,103.98	13,315,480.71
商业承兑汇票	324,999.16	15,572,094.89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463,103.14	28,887,575.60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23 年度，本公司仅对部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了背书或贴现且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故仍将全部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应收票据向银行质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续)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经评估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3)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331,565,004.78	577,987,023.40
减：坏账准备	(66,643,213.67)	(44,508,533.46)
净额	1,264,921,791.11	533,478,489.94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82,770,129.52	(3,705,084.12)	513,490,375.13	(1,670,996.51)
1-2 年	116,144,110.09	(35,003,752.15)	31,812,298.85	(14,142,711.89)
2-3 年	8,315,187.65	(3,598,799.88)	4,146,552.02	(1,054,307.25)
3-4 年	710,670.87	(710,670.87)	21,498,431.16	(20,984,677.21)
4-5 年	18,419,067.58	(18,419,067.58)	1,336,326.26	(952,800.62)
5 年以上	5,205,839.07	(5,205,839.07)	5,703,039.98	(5,703,039.98)
合计	1,331,565,004.78	(66,643,213.67)	577,987,023.40	(44,508,533.46)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4,508,533.46	22,134,680.21	-	-	-	66,643,213.67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0,891,609.24 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7,261,799.6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3,372,271.28 元和人民币 37,017,918.64 元)，计入当期损益人民币 10,243,881.01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6,034,672.33 元)。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839,193,722.10	0.20	(1,678,387.44)	480,939,512.32	0.20	(961,879.02)
1-2 年	42,346,783.19	5.60	(2,371,419.86)	2,336,847.02	5.90	(137,873.97)
2-3 年	1,818,269.56	16.90	(307,287.56)	2,424,145.91	17.70	(429,073.83)
3-4 年	306,031.70	40.60	(124,248.87)	144,716.07	46.10	(66,714.11)
4-5 年	69,874.30	69.30	(48,422.89)	1,336,326.26	71.30	(952,800.62)
5 年以上	861,735.30	100.00	(861,735.30)	1,705,321.98	100.00	(1,705,321.98)
合计	884,596,416.15		(5,391,501.92)	488,886,869.56		(4,253,663.53)

组合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	328,252,218.11	0.60	(1,969,513.32)	14,460,789.36	0.50	(72,303.95)
1-2 年	46,189,773.04	20.30	(9,376,523.93)	18,010,027.83	14.10	(2,539,413.92)
2-3 年	5,849,280.63	45.20	(2,643,874.85)	1,722,406.11	36.30	(625,233.42)
合计	380,291,271.78		(13,989,912.10)	34,193,223.30		(3,236,951.2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785,707.6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534,659.26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d)　2023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账。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849,005,024.89	63.76	5,261,075.31
单位 2	25,369,202.37	1.91	153,134.02
单位 3	22,473,679.93	1.69	759,400.64
单位 4	14,910,000.00	1.12	90,000.00
单位 5	10,622,544.24	0.80	9,461,195.08
合计	922,380,451.43	69.28	15,724,805.05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59,074,120.04	100.00	32,061,106.58	1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59,074,120.04		32,061,106.58	

(b)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5,563,921.40	9.42	-
单位 2	3,081,300.00	5.22	-
单位 3	2,969,301.00	5.03	-
单位 4	2,784,000.00	4.71	-
单位 5	2,436,301.47	4.12	-
合计	16,834,823.87	28.50	-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款	513,152,703.03	634,740,985.27
应收母公司代购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金池委托贷款	780,770.25	104,053.5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55,475,739.75	58,577,274.02
其他	52,494,067.83	37,234,457.95
小计	821,903,280.86	930,656,770.77
减：坏账准备	(329,199.57)	(1,431,874.50)
净额	821,574,081.29	929,224,896.27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21,903,280.86	(329,199.57)	929,605,800.51	(380,904.24)
1-2 年	-	-	1,050,970.26	(1,050,970.26)
合计	821,903,280.86	(329,199.57)	930,656,770.77	(1,431,874.50)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28,830,353.03	(331,635.93)	1,826,417.74	(1,100,238.57)	(1,431,874.5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21,874,131.79	(300,050.50)	29,149.07	(29,149.07)	(329,199.5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431,874.50	329,199.57	(1,431,874.50)	-	-	329,199.57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727,467,917.61	1 年以内、1-2 年	88.51	-
单位 2	35,572,480.00	1 年以内	4.33	71,144.97
单位 3	5,886,250.91	1 年以内	0.72	35,317.51
单位 4	5,250,790.74	1 年以内	0.64	31,504.74
单位 5	4,645,569.71	1 年以内	0.57	9,291.14
合计	778,823,008.97		94.77	147,258.36

(6) 存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库存材料	832,998.57			625,979.21
库存商品	1,435,805.57			1,565,335.63
小计	2,268,804.14			2,191,314.84
减：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材料	-	-	-	-
库存商品	-	-	-	-
小计	-	-	-	-
合计	2,268,804.14			2,191,314.84

(7)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28,077,756.13	124,253,209.94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65,216.59)	(463,388.48)
小计	127,812,539.54	123,789,821.4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合计	127,812,539.54	123,789,821.46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合同资产(续)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124,253,209.94	(463,388.48)	(463,388.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128,077,756.13	(265,216.59)	(265,216.59)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因
合同资产	463,388.48	-	(198,171.89)	-	-	265,216.59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500,000,000.00	-
定期存款利息	35,486,111.20	-
小计	535,486,111.20	-
减：坏账准备	-	-
小计	535,486,111.20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	-
净额	535,486,111.20	-

(9)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274,862.58	22,178,713.62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3,288,960.00	-	-	13,288,960.00
累计折旧和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7,404,372.98)	(421,993.71)	-	(7,826,366.69)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5,884,587.02			5,462,593.31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884,587.02			5,462,593.31

于 2023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的金额为人民币 421,993.71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421,993.71 元)。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无改为自用的投资性房地产(2022 年度：无)。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无改为出租的固定资产(2022 年度：无)。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未处置投资性房地产(2022 年度：无)。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已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85,510,447.02	64,606,581.08	12,143,730.16	462,260,758.26
本年增加				
购置	-	4,464,185.80	268,749.56	4,732,935.36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58,952.63)	(296,725.00)	(555,677.6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5,510,447.02	68,811,814.25	12,115,754.72	466,438,015.99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3,343,309.16)	(35,425,857.65)	(7,120,082.63)	(135,889,249.44)
本年增加				
计提	(12,407,174.96)	(7,429,273.71)	(733,922.62)	(20,570,371.29)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50,898.02	287,823.25	538,721.2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5,750,484.12)	(42,604,233.34)	(7,566,182.00)	(155,920,899.46)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92,167,137.86	29,180,723.43	5,023,647.53	326,371,508.8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79,759,962.90	26,207,580.91	4,549,572.72	310,517,116.5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作为借款抵押物的情形。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9,729,571.75 元、人民币 141,604.04 元、人民币 10,106,840.36 元及人民币 592,355.14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6,903,568.96 元、人民币 146,363.61 元、人民币 9,688,560.00 元及人民币 25,114.75 元)。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b)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的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235,736.8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291,682.67

(c)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物业。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12)　在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0,372,176.77	633,444.95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沙井办公楼	-	5,959,738.74	-	5,959,738.74
智慧大厦	-	3,094,569.93	-	3,094,569.93
其他	633,444.95	684,423.15	-	1,317,868.10
小计	633,444.95	9,738,731.82	-	10,372,176.77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合计	633,444.95			10,372,176.77

2023 年度，本公司无借款费用资本化(2022 年度：无)。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789,011.80	30,410,185.14	46,199,196.94
本年增加	-	3,724,325.61	3,724,325.61
本年减少	-	(1,834,546.59)	(1,834,546.5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789,011.80	32,299,964.16	48,088,975.96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372,641.51)	(22,381,382.89)	(26,754,024.40)
本年增加	(320,274.12)	(4,994,962.64)	(5,315,236.76)
本年减少	-	1,834,546.59	1,834,546.5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92,915.63)	(25,541,798.94)	(30,234,714.57)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年增加	-	-	-
本年减少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416,370.29	8,028,802.25	19,445,172.5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096,096.17	6,758,165.22	17,854,261.39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2年度：无)。

2023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791,824.78元、人民币1,250,992.02元及人民币272,419.96元(2022年度：人民币2,278,450.13元、人民币1,839,475.10元及人民币4,238.91元)。

2023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218,161,530.07元(2022年度：人民币192,994,654.84元)，分别于2023年度和2022年度当期全部计入研发费用。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0,085,644.48	67,237,629.83	6,960,569.47	46,403,796.44
预提费用	136,826,169.98	912,174,466.58	109,000,759.24	726,671,728.35
应付职工薪酬	3,249,339.19	21,662,261.21	2,815,072.21	18,767,148.08
其他	425,116.01	2,834,106.71	22,116.24	147,441.63
合计	150,586,269.66	1,003,908,464.33	118,798,517.16	791,990,114.50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541,736.10	16,944,907.36	-	-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外，其余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148,044,533.56	118,798,517.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	517,743,055.60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508,533.46	22,134,680.21	-	-	-	66,643,213.6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31,874.50	329,199.57	(1,431,874.50)	-	-	329,199.5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63,388.48	-	(198,171.89)	-	-	265,216.59
合计	46,403,796.44	22,463,879.78	(1,630,046.39)	-	-	67,237,629.8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889,982.30	-	(381,448.84)	-	-	44,508,533.4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4,480.48	1,107,394.02	-	-	-	1,431,874.5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2,892.50	440,495.98	-	-	-	463,388.48
合计	45,237,355.28	1,547,890.00	(381,448.84)	-	-	46,403,796.44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短期借款

	币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28,500,000.00	28,500,000.00

本公司上述借款年利率为 3.5%。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短期借款。

(18)　应付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3,962,470.92	3,274,395.90

(19)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105,702,223.81	886,104,287.47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83,221,286.06	883,298,972.86
1-2 年	20,471,947.10	2,124,170.73
2-3 年	1,409,694.94	440,872.17
3 年以上	599,295.71	240,271.71
合计	1,105,702,223.81	886,104,287.47

(20)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464,175,615.27	276,117,144.03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276,117,144.03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2 年度：人民币 1,016,389,547.74 元)，包括电信基建服务人民币 276,117,144.03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016,389,547.74 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6,398,375.88	24,806,484.5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1,887,932.84	1,887,932.84
应付辞退福利	69,393.55	-
合计	28,355,702.27	26,694,417.35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26,579.94	425,002,712.77	(426,577,112.77)	4,952,179.94
职工福利费	-	59,471,525.79	(59,471,525.79)	-
社会保险费	137,980.22	18,374,266.98	(18,374,266.98)	137,980.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098.01	17,753,498.62	(17,753,498.62)	137,098.01
工伤保险费	882.21	620,768.36	(620,768.36)	882.21
住房公积金	72,188.10	39,030,442.80	(39,030,442.80)	72,188.1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055,993.62	14,930,198.95	(11,950,573.66)	21,035,618.91
劳务费	-	7,000,000.00	(7,000,000.00)	-
其他短期薪酬	13,742.63	186,666.08	-	200,408.71
合计	24,806,484.51	563,995,813.37	(562,403,922.00)	26,398,375.88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85,153.33	34,745,838.32	(34,745,838.32)	85,153.33
失业保险费	7,115.87	1,131,962.61	(1,131,962.61)	7,115.87
年金缴费	1,795,663.64	26,413,489.54	(26,413,489.54)	1,795,663.64
合计	1,887,932.84	62,291,290.47	(62,291,290.47)	1,887,932.84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续)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8%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2)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710,149.00	61,669,547.32	(36,599,471.39)	(20,903,851.04)	4,876,373.89
应交所得税	101,278,345.80	40,488,596.85	(8,844,402.48)	-	132,922,540.17
应交个人所得税	10,648,732.57	13,611,741.61	(18,939,407.23)	-	5,321,066.95
应交教育费附加	-	151,085.09	(151,085.09)	-	-
应交城建税	-	2,587,621.12	(2,587,621.12)	-	-
其他	979,609.68	5,364,616.57	(5,419,983.14)	-	924,243.11
合计	113,616,837.05	123,873,208.56	(72,541,970.45)	(20,903,851.04)	144,044,224.12

(23)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350,408,901.40	265,351,526.75
其他	19,025,659.27	10,135,242.89
合计	369,434,560.67	275,486,769.64

(24)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28,765,735.45	16,993,897.55

(25)　实收资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江苏通服	552,000,000.00	100.00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931,824.90	-	-	10,931,824.90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0,931,824.90	-	-	10,931,824.90

(27)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2,042,612.01	(12,042,612.01)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6,020,146.65	(16,020,146.65)	-

(28)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82,061,247.83	20,509,011.33	-	202,570,259.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3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0,509,011.33 元(2022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20,475,733.31 元)。

(29)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3 年 4 月 30 日利润分配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108,017,600.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90,659,600.00 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未分配利润(续)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44,578,588.19	250,956,588.42
本年增加额	205,090,113.30	204,757,333.0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05,090,113.30	204,757,333.08
本年减少额	(128,526,611.33)	(111,135,333.31)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20,509,011.33)	(20,475,733.31)
本年分配利润	(108,017,600.00)	(90,659,600.00)
本年年末余额	421,142,090.16	344,578,588.19

(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2,027,704,950.26	1,488,978,944.50	2,391,595,637.22	1,907,505,268.56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134,923,440.57	79,009,690.69	135,373,216.46	84,077,550.68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658,515,491.06	558,943,580.07	263,146,162.87	208,647,107.36
合计	2,821,143,881.89	2,126,932,215.26	2,790,115,016.55	2,200,229,926.60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3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2.64 亿元和人民币 4.84 亿元(2022 年：分别为人民币 9.86 亿元和人民币 3.27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44.80%和 17.16%(2022 年：分别占 35.34%和 11.72%)。另外 2023 年本公司无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2022 年：无)。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005,355,767.62 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房产税	3,265,433.38	3,541,032.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7,621.12	3,597,920.63
印花税	1,466,177.91	1,409,325.37
教育费附加	91,007.04	159,060.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078.05	106,040.47
其他	187,318.94	189,428.71
合计	7,657,636.44	9,002,808.44

(32)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借款利息支出	915,166.67	595,729.17
利息费用	915,166.67	595,729.17
减：利息收入	(36,797,373.18)	(41,289,568.31)
减：汇兑收益	(107,005.32)	(356,169.80)
其他	894,975.18	812,331.78
合计	(35,094,236.65)	(40,237,677.16)

(33)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进项税加计抵减	8,906,274.03	16,904,713.48
政府补助	5,807,984.60	19,247,224.11
个税手续费返还	449,798.81	377,532.39
合计	15,164,057.44	36,529,469.98

(34)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资金池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20,128.34	2,745,632.23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	22,134,680.21	(381,448.84)
其他应收款	(1,102,674.93)	1,107,394.02
合计	21,032,005.28	725,945.18

(36)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8,171.89)	440,495.98

(37)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贴(a)	851,039.53	1,000,000.00
违约金利得	168,100.00	80,0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	1,349,536.45
赔偿款	-	100.00
其他	120,341.73	-
合计	1,139,481.26	2,429,636.45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营业外收入(续)

(a)　政府补贴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来源和依据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南京稳岗补贴	504,315.00	-	《关于印发《企业稳定岗位补贴申报审核办法》的通知》	宁人社〔2022〕33 号	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建邺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高管奖励	191,500.00	-	2020 年南京新城科技园开放型经济产业政策兑现资金（2017 年园区 1+N）	宁建邺区委发(2018)97 号	南京建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省长质量奖奖金	-	1,000,000.00	《省政府关于授予 2022 年江苏省省长质量奖的决定》	苏政发〔2022〕84 号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其他	155,224.53	-	—	—	—
合计	851,039.53	1,000,000.00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488,596.85	87,369,376.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246,016.40)	(75,105,751.24)
合计	11,242,580.45	12,263,625.13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216,332,693.75	217,020,958.21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25.00%	2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083,173.44	54,255,239.55
永久性差异	1,544,527.85	3,009,150.86
其中：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1,544,527.85	3,009,150.86
税率优惠及税率差别	(22,251,080.53)	(22,905,756.1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2,179,798.46)	(20,421,849.60)
汇算清缴差异	45,758.15	(1,673,159.53)
本年所得税费用	11,242,580.45	12,263,625.13

(39)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分包费	1,020,490,333.10	1,237,392,050.42
职工薪酬费用	626,482,830.84	637,422,539.31
材料成本	588,186,509.88	439,781,922.17
折旧和摊销费用	26,530,390.31	21,530,553.69
支付的租金	90,298,099.42	81,744,811.61
财务费用	(35,094,236.65)	(40,237,677.16)
其他费用	275,970,002.97	226,735,917.93
合计	2,592,863,929.87	2,604,370,117.97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205,090,113.30	204,757,333.08
加：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198,171.89)	440,495.98
信用减值损失	21,032,005.28	725,945.18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0,992,365.00	17,185,601.03
无形资产摊销	5,315,236.76	4,122,164.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788.55	222,788.52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损失	4,454.48	82,506.97
财务费用	(26,769,674.98)	(39,472,137.31)
投资收益	(320,128.34)	(2,745,632.2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1,787,752.50)	(75,105,75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2,541,736.10	-
存货的减少	77,489.30	394,900.06
递延收益摊销	-	(2,061,332.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52,376,247.03)	(73,759,83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65,763,373.17	259,610,51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7,587.20	294,397,566.81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535,183.27	16,443,347.1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443,347.10)	(933,924,463.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1,836.17	(917,481,116.83)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作研发支付费用	2,019,383.19	14,822,797.42
租赁费用	4,204,656.74	24,518,441.67
安全生产费	12,042,612.01	16,020,146.65
其他	17,518,553.40	99,419,603.37
合计	35,785,205.34	154,780,989.11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资金集中款支付的金额	-	634,740,985.27
定期存款支付的金额	-	500,000,000.00
合计	-	1,134,740,985.27

(e)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553,061.46	16,354,547.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017,878.19)	88,800.00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19,535,183.27	16,443,347.10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52,497,421.47	39,776,572.64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52,497,421.47	39,776,572.64
应收利息	194,444.45	198,318.8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72,227,049.19	56,418,238.62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及存款期限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52,497,421.47)	(39,776,572.64)
减：应收利息	(194,444.45)	(198,318.8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35,183.27	16,443,347.10

七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无。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708,632.69	5,114,301.76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江苏通服	江苏南京	投资控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通服	578,070,000.00	-	-	578,070,00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065,651,500.45	864,645,660.00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80,669,918.03	106,325,367.96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28,260,510.72	29,855,366.96
提供后勤服务	(iv)	25,324,910.62	18,331,216.64
IT 应用服务支出	(v)	11,565,823.17	8,569,671.15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	135,547,098.81	48,688,915.41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vii)	-	(182,307,341.34)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viii)	17,753,513.40	17,918,646.35
资金拆出净额	(ix)	(120,911,565.52)	634,845,038.80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	17,743,055.60	17,628,656.96
母公司代购大额存单利息收入	(xi)	14,455,578.37	7,256,967.27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提供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v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

(vii)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ix)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x) 指本公司为中通服集团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xi) 指本公司从母公司代购的银行大额存单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94,444.45	198,318.88
应收票据	-	6,717,300.00
应收账款	854,790,732.50	480,319,275.26
预付款项	6,265,259.35	8,415,718.09
其他应收款	777,424,831.01	855,118,784.27
合同资产	29,510,361.00	40,402,331.2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535,486,111.2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17,743,055.60
合计	2,203,671,739.51	1,908,914,783.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42,030,529.07	37,730,243.22
合同负债	34,434,824.31	73,086,806.47
其他应付款	11,348,463.40	15,896,803.64
合计	87,813,816.78	126,713,853.3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5,391,359.2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79,432.19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和中通服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39,589,576.76	188,081,412.02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2,543,264.04	3,993,366.05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381,392.04	860,836.01
提供后勤服务	(iv)	861,311.43	212,669.81

附注：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iii) 主要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铁塔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集团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铁塔集团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581,137.75	2,567,143.37
其他应收款	3,711,825.89	3,711,825.89
合同资产	-	1,161,586.60
合计	7,292,963.64	7,440,555.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5,612,542.99	5,862,889.8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铁塔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9,536.0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4,140.30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铁塔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外汇风险敞口主要涉及以美元计价的银行存款及借款，净负债为人民币 510,243.66 元。为控制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续评估外汇风险，在管理层认为必要时，将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以及由此产生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通过持有高比例的一年内到期固定利率贷款以控制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还包括现金流利率风险，主要来自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本公司通过紧密监察市场利率的水平以管理此利率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由于到期日较短，上述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的利率波动并不重大，故未表述敏感性分析。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500,000.00	-	-	-	28,500,000.00
应付票据	23,962,470.92	-	-	-	23,962,470.92
应付账款	1,105,702,223.81	-	-	-	1,105,702,223.81
其他应付款	369,434,560.67	-	-	-	369,434,560.67
合计	1,527,599,255.40	-	-	-	1,527,599,255.4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500,000.00	-	-	-	28,500,000.00
应付票据	3,274,395.90	-	-	-	3,274,395.90
应付账款	886,104,287.47	-	-	-	886,104,287.47
其他应付款	275,486,769.64	-	-	-	275,486,769.64
合计	1,193,365,453.01	-	-	-	1,193,365,453.0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以及借款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贷款总额为人民币 28,5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500,000.00 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为 0.84%(2022 年 12 月 31 日：1.05%)。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编号：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服装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10176号]后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7311102Q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　　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 责 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 年 09 月 01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NO.504316



北京印件仅供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10796]号的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周星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2-12-2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1797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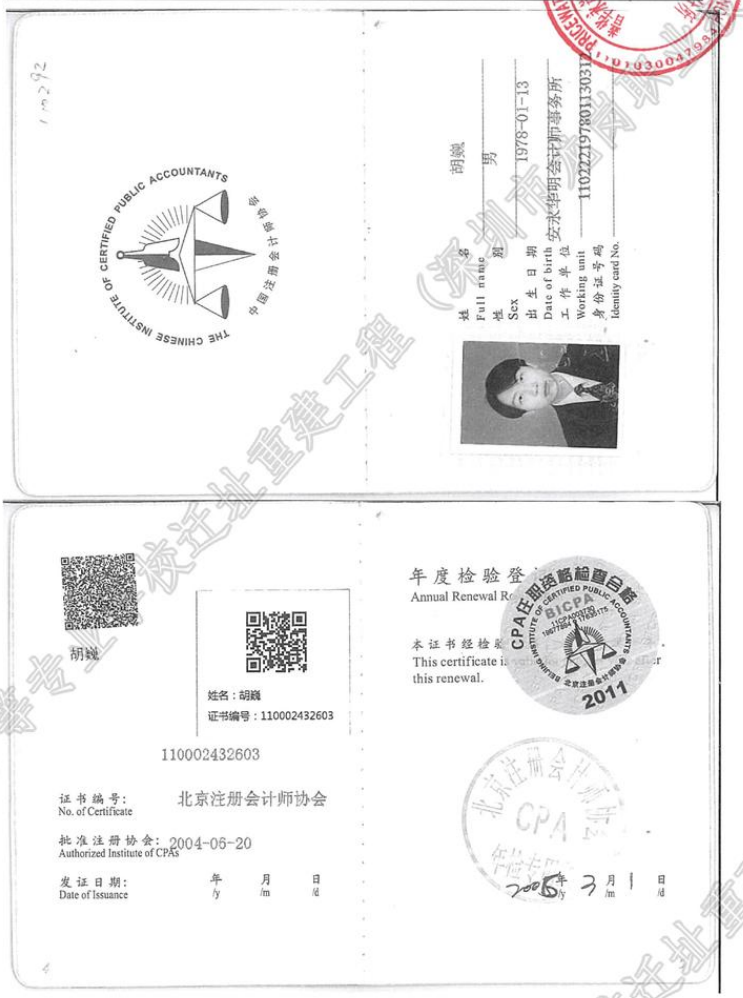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仅供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79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此复印件仅供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79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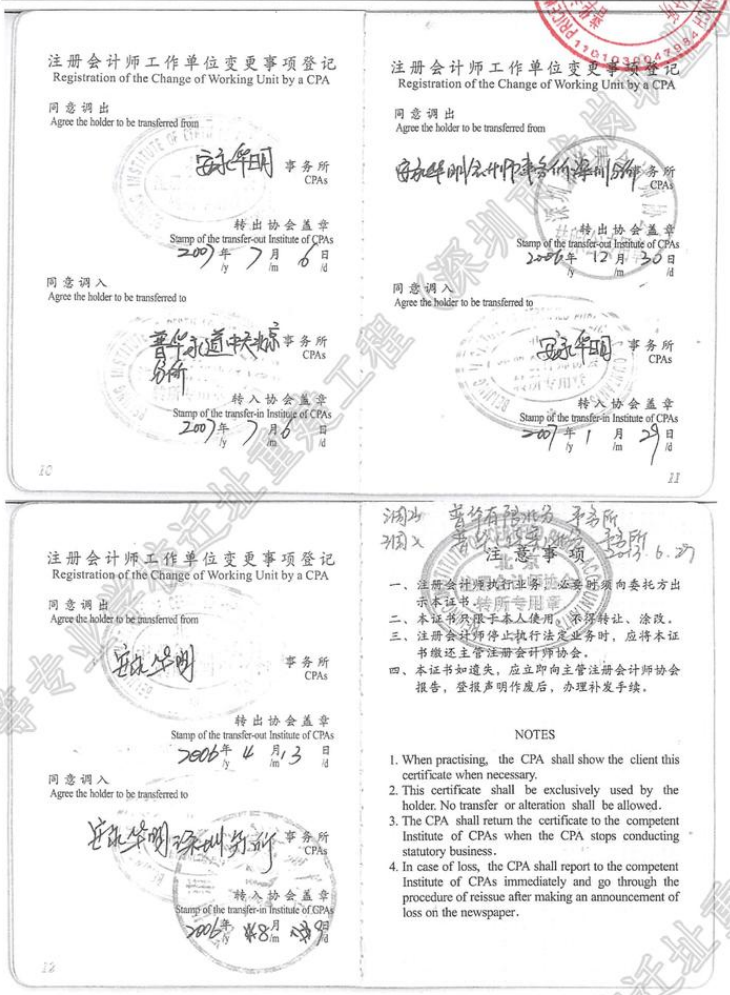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 年 7 月 6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 年 7 月 6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 年 12 月 3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 年 1 月 29 日
/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 年 4 月 1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 年 4 月 18 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复印件仅供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79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此复印件仅供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1797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6

注 意 事 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

关于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7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5.财务报表附注	10-23
三、本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326W145J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苏豪名厦 28F1　　联系人：刘桂甲　　电话：26965278，13554961779

深星源审字[2026] 10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 年12 月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2025 年12 月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

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2026年 4 月 15 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091,259.14	9,825,546.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6,420.26
应收账款	2	15,232,115.40	27,386,922.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5,432.57	724,674.96
其他应收款	3	1,144,768.75	2,252,480.59
存货	4	1,602,176.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245,752.15	40,446,045.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96,569.16	229,324.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569.16	229,324.12
资产总计		23,442,321.31	40,675,369.2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7,514,906.19	13,472,684.92
预收款项		964,743.94	634,453.9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	-815,744.00	139,064.57
其他应付款		206,066.24	228,037.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69,972.37	14,474,24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869,972.37	14,474,241.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704.45	70,704.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23,691.97	2,640,833.58
未分配利润		2,277,952.52	12,989,589.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72,348.94	26,201,128.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442,321.31	40,675,369.2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	37,961,356.34	48,270,017.90
减：营业成本	10	30,367,919.30	39,245,616.17
税金及附加		41,776.10	71,761.87
销售费用	11	2,728,982.78	2,871,901.35
管理费用	12	718,896.02	1,084,942.78
研发费用	13	2,460,603.49	2,495,791.69
财务费用		-86,000.79	163,469.39
其中：利息费用		113,377.36	225,715.83
利息收入		-200,906.16	-70,837.2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588.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8,195.58	145,085.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0,983.86	2,589,208.69
加：营业外收入		50,002.59	131,207.69
减：营业外支出	14	169,772.47	14,700.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1,213.98	2,705,716.37
减：所得税费用		82,630.13	31,486.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8,583.85	2,674,229.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8,583.85	2,674,229.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923,798.26	61,142,011.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23,798.26**	**61,142,011.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103,251.85	51,549,713.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91,399.37	4,925,30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1,342.71	1,067,653.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3,714.51	1,496,68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19,708.44**	**59,039,36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5,910.18**	**2,102,649.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8,377.36	225,715.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377.36**	**225,71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377.36**	**-225,715.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287.54**	**1,876,93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5,546.68	7,948,61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1,259.14**	**9,825,546.6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8,583.85	2,674,229.53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2,754.96	33,036.2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7,366.00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13,377.36	225,715.83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02,176.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4,068,181.70	7,946,461.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604,268.85	-7,353,754.47
其他		-10,932,362.91	-1,440,40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5,910.18**	**2,102,649.8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91,259.14**	**9,825,546.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25,546.68	7,948,612.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287.54**	**1,876,934.0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迪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500,000.00	-	-	-	70,704.45	-	-	-	2,640,833.58	12,989,589.97	26,201,12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10,932,362.91	-10,932,362.91
其他	4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0,500,000.00	-	-	-	70,704.45	-	-	-	2,640,833.58	2,057,227.06	15,268,765.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	82,858.39	220,725.46	303,58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28,583.85	828,58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82,858.39	-607,858.39	-52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82,858.39	-82,858.3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525,000.00	-525,000.00
3. 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0,500,000.00	-	-	-	70,704.45	-	-	-	2,723,691.97	2,277,952.52	15,572,348.9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美地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500,000.00				70,704.45				2,394,172.35	12,002,426.77	24,967,30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1,440,405.10	-1,440,405.10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0,500,000.00	-	-	-	70,704.45	-	-	-	2,394,172.35	10,562,021.67	23,526,898.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	246,661.23	2,427,568.30	2,674,229.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674,229.53	2,674,229.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246,661.23	-246,661.23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46,661.23	-246,661.2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0,500,000.00	-	-	-	70,704.45	-	-	-	2,640,833.58	12,989,589.97	26,201,128.0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5 月 21 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管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27524T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0 万元，营业期限 自 1993-05-21 起至 2053-05-21 止，法定代表人：戴予平 。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赛格新城市广场（二期）5 号楼 1702

公司一般经营范围：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电子通信系统工程的开发；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配件的购销；开办电子通信类专业市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通信网络的上门维护与优化、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

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和遵循企业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编制方法

1．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及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它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从购买日期开始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的坏账准备，应能充分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比例要在该类组合实际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现时情况合理确定。

本公司确认坏帐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是按照月末加权平均法计算；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

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按个别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8．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b.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c.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 %）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10.00%
工具器具家具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23.75%
电子设备	3 年	31.67%

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1. 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

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2．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a.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的，但法津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而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

c.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受益年限与有效年限两者中较短者；

d.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的，且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10年的期限摊销；

对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下述程序进行判断：

a．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b．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上述程序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如下：

a.装修费按 5 年摊销；

b.其它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4．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a.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

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 产品销售合同

对于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客户签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技术服务合同

本公司在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c) 使用费用收入

符合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技术服务合同，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15.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承担的其他义务（如承担超额亏损、重组义务、弃置费用等）满足上述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a.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

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檄励相关金额；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c.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d)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

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
增值税	营业收入	3、6、13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印花税	按应纳税凭证性质	印花税税目税率
个人所得税	按员工工薪所得减除法定扣除费用后的应纳税所得额	超额累进税率

本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是 1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10,499.88
银行存款	3,010,304.69
其他货币资金	2,070,454.57
合　　计	5,091,259.14

附注2、应收账款

明 细	期末余额
深圳市星河圆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5,511.54
梅州市奥创置业有限公司	1,496,263.43
广州臻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8,289.17
深圳市保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3,532.50
深圳市磐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143,486.58
其他小计	19,481,580.14
坏账准备	-11,356,547.96
合　计	**15,232,115.40**

附注3、其他应收款

明 细	期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598,735.51
投标保证金	546,033.24
合　计	**1,144,768.75**

附注4、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1,602,176.29
合　　计	**1,602,176.29**

附注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A: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2,157,293.30			2,157,293.30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153,362.27			153,362.27
合　计	**2,310,655.57**	**-**	**-**	**2,310,655.57**
B.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1,932,164.00	32,754.96		1,964,918.96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149,167.45			149,167.45
合　计	**2,081,331.45**	**32,754.96**	**-**	**2,114,086.41**
C.净　值:	**229,324.12**			**196,569.16**

附注6、应付账款

明 细	期末余额
深圳市天瑞伟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48,346.27
深圳市光域网络有限公司	500,000.00
佛山市春雄科技有限公司	425,334.00
广西悦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72,162.00
广州市爱佳智能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331,748.61
其他小计	3,637,315.31
合　计	**7,514,906.19**

附注7.应交税费

税　种	期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0,465.04	753,285.02	1,609,077.62	-795,327.56
城建税	5,522.90	24,403.37	29,926.27	0.00
教育费附加	2,366.95	10,423.66	12,790.61	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77.97	6,949.07	8,527.04	0.00
企业所得税	50,040.55	82,630.13	155,846.88	-23,176.20
个人所得税	7,210.85	128,842.89	133,293.98	2,759.76
印花税	11,880.31	0.00	11,880.31	0.00
				0.00
合　计	**139,064.57**	**1,006,534.14**	**1,961,342.71**	**-815,744.00**

应交税金以税务机关主管部门审查核实数为准。

附注8. 实收资本

出 资 者 名 称	约定出资比例	约定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比例
杨远兴	2.00%	210,000.00	210,000.00	2.00%
周菊美	4.00%	420,000.00	420,000.00	4.00%
李军	0.33%	35,000.00	35,000.00	0.33%
钟政	0.33%	35,000.00	35,000.00	0.33%
章翔	7.67%	805,000.00	805,000.00	7.67%
陈少彬	2.00%	210,000.00	210,000.00	2.00%
陈小玲	20.00%	2,100,000.00	2,100,000.00	20.00%
戴予平	50.00%	5,250,000.00	5,250,000.00	50.00%
陈学	1.00%	105,000.00	105,000.00	1.00%
王朝锋	1.00%	105,000.00	105,000.00	1.00%
程雪	5.00%	525,000.00	525,000.00	5.00%
潘丽萍	6.67%	700,000.00	700,000.00	6.67%
合 计	**1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0%**

2013年10月15日之前出资额业经深圳鼎城会计师事务所鼎城验字（2008）016号验资报告书验证。

2013年10月15日增资550.00万元，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银行出具询证函，但未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

附注9.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工程及服务收入	37,961,356.34	
合 计	**37,961,356.34**	**0.00**

附注10.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工程及服务成本	30,367,919.30	
合 计	**30,367,919.30**	**-**

附注11. 销售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1,537,441.04
职工社保费	287,539.58

业务招待费	222,283.28
汽车使用费	213,424.07
租赁费	170,307.00
办公费	88,237.95
住房公积	49,908.80
差旅费	37,136.95
折旧费	32,754.96
职工培训费	31,976.97
福利费	24,162.74
开发项目	12,582.59
意外保险费	8,641.54
其它	7,759.56
电话费	2,785.75
车船税	2,040.00
合　计	2,728,982.78

附注12.管理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310,965.82
水电、管理、空调费	84,473.94
汽车使用费	91,553.01
租赁费	56,769.00
福利费	38,279.13
办公费	38,242.68
职工社保费	31,093.96
差旅费	30,554.25
残疾人保障基金	13,673.61
聘请中介机构费	9,901.00
住房公积	5,145.60
电话费	4,964.02
车船使用税	2,220.00
培训费	1,060.00
合　计	718,896.02

附注13.研发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1,961,965.46

租赁费	227,076.00
职工社保费	205,666.77
住房公积金	48,362.40
检测认证咨询费	9,900.99
差旅费	7,631.87
合　计	**2,460,603.49**

附注1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金　额
坏账损失	166,135.00
罚款及滞纳金	3,636.96
其他	0.51
合　计	**169,772.47**

六、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胜利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 3 栋 3702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0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1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 年 1 月 31 日

证书序号：001256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智能化专业承包工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7 64XC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胜利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2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3栋37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4 年审计报告

关于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1
三、本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8D4DB13Z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苏豪名厦 28F1　　联系人：刘桂甲　　电话：26965278，13554961779

深星源审字[2025]26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英通信工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 年12 月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英通信工程公司2024 年12 月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5 年 4 月 02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825,546.68	7,948,612.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6,420.26	
应收账款	2	27,386,922.61	36,127,118.20
预付款项		724,674.96	742,931.47
其他应收款	3	2,252,480.59	1,696,910.59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446,045.10**	**46,515,572.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229,324.12	262,360.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36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324.12**	**279,726.34**
资产总计		**40,675,369.22**	**46,795,299.26**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	13,472,684.92	20,810,921.65
预收款项		634,453.94	634,453.9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	139,064.57	118,529.31
其他应付款		228,037.79	264,090.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474,241.22	21,827,995.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4,474,241.22	21,827,995.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7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70,704.45	70,704.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40,833.58	2,394,172.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89,589.97	12,002,426.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201,128.00	24,967,303.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675,369.22	46,795,299.26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8	**48,270,017.90**	**49,285,834.70**
减：营业成本	9	39,245,616.17	37,074,593.70
税金及附加		71,761.87	109,599.77
销售费用	10	2,871,901.35	2,197,578.18
管理费用	11	1,084,942.78	1,847,751.72
研发费用	12	2,495,791.69	3,420,785.16
财务费用		163,469.39	13,117.89
其中：利息费用		225,715.83	90,936.88
利息收入		70,837.23	94,806.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588.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085.82	84,633.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89,208.69**	**4,707,041.67**
加：营业外收入		131,207.69	9,527.30
减：营业外支出		14,700.01	231,29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5,716.37**	**4,485,270.50**
减:所得税费用		31,486.84	-130,638.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4,229.53**	**4,615,909.31**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142,011.06	55,165,478.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1,142,011.06	55,165,478.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49,713.83	41,238,655.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25,307.49	4,946,40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7,653.33	1,955,937.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6,686.56	1,225,532.87
现金流出小计		59,039,361.21	49,366,53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649.85	5,798,943.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9,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0.00	1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3,774.5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0.00	183,77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64,77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5,715.83	90,936.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25,715.83	90,93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715.83	-90,93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6,934.02	5,543,232.0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8,612.66	2,405,38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5,546.68	7,948,612.66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74,229.53	4,615,909.31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3,036.22	27,126.8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366.00	94,872.72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497.50
财务费用		225,715.83	90,936.88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946,461.84	6,150,972.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53,754.47	-5,172,377.26
其他		-1,440,40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649.85	5,798,943.4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25,546.68	7,948,612.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48,612.66	2,405,380.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6,934.02	5,543,232.0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70,704.45	2,394,172.35	12,002,426.77	24,967,303.57	10,500,000.00	70,704.45	1,932,581.42	7,848,108.39	20,351,394.26
1．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2．前期差错更正				-1,440,405.10	-1,440,405.1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00,000.00	70,704.45	2,394,172.35	10,562,021.67	23,526,898.47	10,500,000.00	70,704.45	1,932,581.42	7,848,108.39	20,351,394.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246,661.23	2,427,568.30	2,674,229.53	0.00	0.00	461,590.93	4,154,318.38	4,615,909.31
（一）净利润				2,674,229.53	2,674,229.53				4,615,909.31	4,615,909.3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2,674,229.53	2,674,229.53	0.00	0.00	0.00	4,615,909.31	4,615,909.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246,661.23	-246,661.23	0.00	0.00	0.00	461,590.93	-461,590.93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46,661.23	-246,661.23	0.00			461,590.93	-461,590.93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70,704.45	2,640,833.58	12,989,589.97	26,201,128.00	10,500,000.00	70,704.45	2,394,172.35	12,002,426.77	24,967,303.57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5 月 21 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管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27524T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0 万元，营业期限 自 1993-05-21 起至 2053-05-21 止，法定代表人：戴予平 。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赛格新城市广场（二期）5 号楼 1702

公司一般经营范围：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电子通信系统工程的开发；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配件的购销；开办电子通信类专业市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通信网络的上门维护与优化、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

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和遵循企业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编制方法

1．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及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它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从购买日期开始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的坏账准备，应能充分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比例要在该类组合实际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现时情况合理确定。

本公司确认坏帐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

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按个别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8．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b．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c．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



残值（原值的 5 %）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5 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1．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

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2．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a.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的，但法津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而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

c.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受益年限与有效年限两者中较短者；

d.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的，且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10年的期限摊销；

对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下述程序进行判断：

a．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b．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上述程序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如下：

a.装修费按 5 年摊销；

b.其它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4．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a.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

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 产品销售合同

对于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客户签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所应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5.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承担的其他义务（如承担超额亏损、重组义务、弃置费用等）满足上述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率为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
增值税	营业收入	6、9、13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是 15%。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智能化专业承包工程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12.31	2024.12.31
现　金	12,211.88	10,499.88
银行存款	3,697,777.32	4,722,058.58
其他货币资金	4,238,623.46	4,985,400.00
合　　计	7,948,612.66	9,717,958.46

附注2、应收账款

明 细	2024.12.31
深圳市星河圆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56,644.23
南宁西园润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89,741.84
梅州市奥创置业有限公司	1,496,263.43
广州臻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90,021.24
深圳市磐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143,486.58
其他小计	20,402,967.60
坏账准备	-592,202.31
合　　计	**27,386,922.61**

附注3、其他应收款

明 细	2024.12.31
员工暂借款	931,541.61
投标保证金	835,848.47
履约保证金	485,090.51
合　　计	**2,252,480.59**

附注4.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12.31
A: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2,157,293.30			2,157,293.30

电子设备	-			-
其他设备	153,362.27			153,362.27
合　计	2,310,655.57	-	-	2,310,655.57
B.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1,899,409.04	32,754.96		1,932,164.00
电子设备	-			-
其他设备	148,886.19	281.26		149,167.45
合　计	2,048,295.23	33,036.22	-	2,081,331.45
C.净　值：	262,360.34			229,324.12

附注5、应付账款

明　细	2024.12.31
工程应付款	7,001,513.70
深圳市天瑞伟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48,346.27
广西悦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12,362.00
湖南博纳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74,757.12
其他小计	3,635,705.83
合　计	13,472,684.92

附注6.应交税费

税　种	2023.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4.12.31
增值税	131,371.17	832,223.06	903,129.19	60,465.04
城建税	4,597.99	34,769.48	33,844.57	5,522.90
教育费附加	1,970.57	14,967.62	14,571.24	2,366.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3.71	9,978.39	9,714.13	1,577.97
企业所得税	-28,414.80	159,930.59	81,475.24	50,040.55
个人所得税	7,690.67	24,273.07	24,752.89	7,210.85
印花税	0.00	11,880.31	0.00	11,880.31
水利建设基金	0.00	166.07	166.07	0.00
合　计	118,529.31	1,088,188.59	1,067,653.33	139,064.57

应交税金以税务机关主管部门审查核实数为准 。

附注7.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约定出资比例	约定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比例

杨远兴	2.00%	210,000.00	210,000.00	2.00%
周菊美	4.00%	420,000.00	420,000.00	4.00%
李军	0.33%	35,000.00	35,000.00	0.33%
钟政	0.33%	35,000.00	35,000.00	0.33%
章翔	7.67%	805,000.00	805,000.00	7.67%
陈少彬	2.00%	210,000.00	210,000.00	2.00%
陈小玲	20.00%	2,100,000.00	2,100,000.00	20.00%
戴予平	50.00%	5,250,000.00	5,250,000.00	50.00%
陈学	1.00%	105,000.00	105,000.00	1.00%
王朝锋	1.00%	105,000.00	105,000.00	1.00%
程雪	5.00%	525,000.00	525,000.00	5.00%
潘丽萍	6.67%	700,000.00	700,000.00	6.67%
合　　计	**1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0%**

2013年10月15日之前出资额业经深圳鼎城会计师事务所鼎城验字（2008）016号验资报告书验证。

2013年10月15日增资550.00万元，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银行出具询证函，但未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

附注8.营业收入

项　目	金　额
主营业务收入-工程及服务收入	48,270,017.90
合　计	**48,270,017.90**

附注9.营业成本

项　目	金　额
工程成本	39,245,616.17
合　计	**39,245,616.17**

附注10.销售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1,690,247.52
职工社保费	379,677.79
租赁费	227,076.00
业务招待费	136,714.45
汽车使用费	128,231.69

住房公积	95,993.60
办公费	58,970.14
开发项目	32,946.88
折旧费	32,754.96
差旅费	27,577.48
职工培训费	23,779.17
其他小计	37,931.67
合　计	**2,871,901.35**

附注11.管理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331,259.03
办公费	164,025.32
汽车使用费	158,753.90
水电、管理、空调费	131,124.03
福利费	98,496.16
职工社保费	57,355.7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4,871.30
业务招待费	22,472.00
住房公积	22,131.20
差旅费	20,606.24
其他小计	43,847.90
合　计	**1,084,942.78**

附注12.研发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1,833,628.32
职工社保费	276,761.40
租赁费	227,076.00
住房公积金	115,977.60
差旅费	32,447.37
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	9,901.00
合　计	**2,495,791.69**

六、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本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未对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借款担保、保证；无到期承兑汇票；亦未发生任何经济诉讼和被诉事项及其他或有损失。亦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证书序号：0012560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胜利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3栋3702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0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31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智能化专业承包工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7 64XC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胜利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3栋37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

2021 年 01 月 20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3 年审计报告

关于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5．财务报表附注	9-21
三、本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智能化专业承包工程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苏豪名厦 28F1　　联系人：刘桂甲　　电话：26965278，13554961779

深星源审字[2024]43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英通信工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 年12 月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2023 年12 月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AJJV4ZA1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英通信工程 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4 年 5 月 7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948,612.66	2,405,380.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74,451.68
应收账款	2	36,127,118.20	35,699,702.86
预付款项		742,931.47	165,300.92
其他应收款	3	1,696,910.59	4,278,477.26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515,572.92**	**47,123,313.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262,360.34	116,215.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	17,366.00	112,23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726.34**	**228,453.83**
资产总计		**46,795,299.26**	**47,351,767.21**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20,810,921.65	25,711,788.08
预收款项		634,453.94	634,453.9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	118,529.31	268,743.51
其他应付款		264,090.79	385,387.4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27,995.69**	**27,000,372.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21,827,995.69**	**27,000,37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8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70,704.45	70,704.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94,172.35	1,932,581.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02,426.77	7,848,108.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967,303.57**	**20,351,39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95,299.26**	**47,351,767.21**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9	**49,285,834.70**	**72,550,627.41**
减：营业成本	10	37,074,593.70	62,649,692.12
税金及附加		109,599.77	93,177.38
销售费用	11	2,197,578.18	1,708,335.92
管理费用	12	1,847,751.72	1,519,719.02
研发费用	13	3,420,785.16	3,649,863.70
财务费用		13,117.89	467,145.59
其中：利息费用		90,936.88	566,014.36
利息收入		94,806.34	114,237.5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633.39	-821,921.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07,041.67**	**1,640,772.16**
加：营业外收入		9,527.30	51,582.18
减：营业外支出	14	231,298.47	800.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5,270.50**	**1,691,554.30**
减:所得税费用		-130,638.81	204,013.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5,909.31**	**1,487,540.33**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165,478.19	77,649,954.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55,165,478.19	77,649,954.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238,655.51	61,317,533.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46,409.04	5,288,37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5,937.35	2,108,215.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532.87	2,038,735.10
现金流出小计		49,366,534.77	70,752,86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8,943.42	6,897,091.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9,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3,774.5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83,774.54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74.54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0,936.88	566,014.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90,936.88	6,566,01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36.88	-6,566,014.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43,232.00	331,077.5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5,380.66	2,074,303.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8,612.66	2,405,380.66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15,909.31	1,487,540.33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7,126.81	125,700.0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872.72	94,872.72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497.50	
财务费用		90,936.88	566,014.36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150,972.46	-601,646.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72,377.26	5,224,610.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8,943.42	6,897,091.9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48,612.66	2,405,380.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05,380.66	2,074,303.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43,232.00	331,077.56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70,704.45	1,932,581.42	7,848,108.39	20,351,394.26	10,500,000.00	70,704.45	1,783,827.39	6,509,322.09	18,863,853.93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00,000.00	70,704.45	1,932,581.42	7,848,108.39	20,351,394.26	10,500,000.00	70,704.45	1,783,827.39	6,509,322.09	18,863,853.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461,590.93	4,154,318.38	4,615,909.31	0.00	0.00	148,754.03	1,338,786.30	1,487,540.33
（一）净利润				4,615,909.31	4,615,909.31				1,487,540.33	1,487,540.3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4,615,909.31	4,615,909.31	0.00	0.00	0.00	1,487,540.33	1,487,540.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461,590.93	-461,590.93	0.00	0.00	0.00	148,754.03	-148,754.03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61,590.93	-461,590.93	0.00			148,754.03	-148,754.03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3、其他					0.00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70,704.45	2,394,172.35	12,002,426.77	24,967,303.57	10,500,000.00	70,704.45	1,932,581.42	7,848,108.39	20,351,394.26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5 月 21 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管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192227524T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0.00 万元，营业期限 自 1993-05-21 起至 2023-05-21 止，法定代表人：戴予平。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赛格新城市广场（二期）5 号楼 1702

公司一般经营范围：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电子通信系统工程的开发；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配件的购销；开办电子通信类专业市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通信网络的上门维护与优化、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

公司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和遵循企业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及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它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从购买日期开始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的坏账准备，应能充分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计提比例要在该类组合实际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现时情况合理确定。

本公司确认坏帐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

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按个别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8．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b.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c.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 %）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5 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1. 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

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2．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a.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的，但法津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而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

c.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受益年限与有效年限两者中较短者；

d.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的，且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10年的期限摊销；

对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下述程序进行判断：

a．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b．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上述程序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如下：

a.装修费按5年摊销；

b.其它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14．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a.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

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产品销售合同

对于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客户签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所应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5.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承担的其他义务（如承担超额亏损、重组义务、弃置费用等）满足上述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率为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四、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
增值税	营业收入	3、 6、9、13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是 1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3.12.31
现　金	12,211.88	12,211.88
银行存款	2,031,545.32	3,697,777.32
其他货币资金	361,623.46	4,238,623.46
合　　计	**2,405,380.66**	**7,948,612.66**

附注2、应收账款

明 细	2023.12.31
广西领傲实业有限公司	2,333,024.72
柳州轨道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790,457.83
南宁西园润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77,941.65
广州臻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47,432.98
其他小计	28,878,261.02
合　　计	**36,127,118.20**

附注3、其他应收款

明 细	2023.12.31
投标保证金	1,107,648.47
履约保证金	569,262.12
员工暂借款	20,000.00
合　　计	**1,696,910.59**

附注4.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A: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2,183,568.76	183,774.54	210,050.00	2,157,293.30
电子设备	-			-
其他设备	153,362.27			153,362.27

合　计	**2,336,931.03**	**183,774.54**	**210,050.00**	**2,310,655.57**
B.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2,074,390.32	24,566.22	199,547.50	1,899,409.04
电子设备	-			-
其他设备	146,325.60	2,560.59		148,886.19
合　计	**2,220,715.92**	**27,126.81**	**199,547.50**	**2,048,295.23**
C.净　值：	**116,215.11**			**262,360.34**

附注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23.12.31
厂房装修费	112,238.72		94,872.72	17,366.00
合　计	**112,238.72**	**0.00**	**94,872.72**	**17,366.00**

附注6、应付账款

明 细	2023.12.31
工程应付款	10,001,513.70
深圳市天瑞伟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399,597.61
广西悦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11,064.46
湖南博纳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74,757.12
其他小计	2,623,988.76
合　计	**20,810,921.65**

附注7.应交税费

税　种	2022.12.31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2023.12.31
增值税	167,334.32	1,799,342.98	1,835,306.13	131,371.17
城建税	5,880.34	62,602.71	63,885.06	4,597.99
教育费附加	4,200.24	27,071.71	29,301.38	1,970.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0	18,042.77	16,729.06	1,313.71
企业所得税	82,060.95	-130,638.81	-20,163.06	-28,414.80
个人所得税	9,267.66	29,301.79	30,878.78	7,690.67
合　计	**268,743.51**	**1,805,723.15**	**1,955,937.35**	**118,529.31**

应交税金以税务机关主管部门审查核实数为准。

附注8. 实收资本

出资者名称	约定出资比例	约定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金额	实缴出资比例
杨远兴	2.00%	210,000.00	210,000.00	2.00%
周菊美	4.00%	420,000.00	420,000.00	4.00%
李军	0.33%	35,000.00	35,000.00	0.33%
钟政	0.33%	35,000.00	35,000.00	0.33%
章翔	7.67%	805,000.00	805,000.00	7.67%
陈少彬	2.00%	210,000.00	210,000.00	2.00%
陈小玲	20.00%	2,100,000.00	2,100,000.00	20.00%
戴予平	50.00%	5,250,000.00	5,250,000.00	50.00%
陈学	1.00%	105,000.00	105,000.00	1.00%
王朝锋	1.00%	105,000.00	105,000.00	1.00%
程雪	5.00%	525,000.00	525,000.00	5.00%
潘丽萍	6.67%	700,000.00	700,000.00	6.67%
合　　计	**1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0%**

2013年10月15日之前出资额业经深圳鼎城会计师事务所鼎城验字（2008）016号验资报告书验证。

2013年10月15日增资550.00万元，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银行出具询证函，但未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

附注9. 营业收入

项　　目	金　　额
工程收入	48,137,091.67
服务收入	1,148,743.03
合　　计	**49,285,834.70**

附注10. 营业成本

项　　目	金　　额
工程成本	37,074,593.70
合　　计	**37,074,593.70**

附注11. 销售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1,159,913.84
职工社保费	211,791.21
租赁费	170,307.00
业务招待费	168,348.49
汽车使用费	158,732.38
差旅费	92,858.42
住房公积	73,763.20
办公费	54,610.39
福利费	46,301.63
折旧费	24,566.22
其它	12,583.74
开发项目	9,392.57
电话费	4,666.80
职工培训费	3,937.09
交通费	3,035.20
车船税	2,770.00
合　计	**2,197,578.18**

附注12. 管理费用

项　目	金　额
福利费	495,788.93
工资	444,960.95
水电、管理、空调费	101,294.38
待摊费用	94,872.72
办公费	139,714.60
汽车使用费	138,065.57
职工社保费	98,057.83
工会经费	82,994.79
租赁费	56,769.00
差旅费	39,302.13
住房公积	35,913.6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4,653.47
电话费	4,777.71
其它	3,637.98
折旧费	2,560.59
车船使用税	1,020.00
职工教育经费	10,349.70
业务招待费	33,314.80

服务费	29,702.97
合　计	1,847,751.72

附注13.研发费用

项　目	金　额
工资	2,560,642.54
职工社保费	374,196.21
住房公积金	160,795.20
直接材料	14,896.99
租赁费	227,076.00
福利费	11,092.50
检测认证咨询、专利费	34,415.13
差旅费	37,670.59
合　计	3,420,785.16

六、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本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未对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借款担保、保证；无到期承兑汇票；亦未发生任何经济诉讼和被诉事项及其他或有损失。亦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7 64XC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胜利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3栋37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

2021年01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2560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胜利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庄边社区雍和园3栋3702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0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31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智能化专业承包工程

(3) 企业性质告知书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告知书

我司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 58 号，公司的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320000134755708P。

我司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我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

以上，特此声明!

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告知书

我司深圳市泰英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赛格新城市广场（二期）5 号楼 1702，公司的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440300192227524T。

我司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我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以上，特此声明!

(4) 获奖情况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① 盐城市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西广场工程-国家优质工程奖



合同关键页

3202102021-100754

J04	2021	01725	
B02	长期		4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城市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西广场）信息化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盐城市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西广场）信息化工程。

2. 工程地点：盐城市市区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盐发改审〔2018〕93号。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

5. 工程内容：盐城市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西广场）信息化工程的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盐城市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西广场）信息化工程的施工承包【包工包料工程，含设备和信息化软件平台的采购、定制开发、供应（含售前服务）、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交付、售后及维保等伴随服务工作】，具体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保留对上述招标范围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2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6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陆佰捌拾玖万零壹佰零壹元伍角捌分(¥106890101.58元)；其中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捌佰零陆万肆仟叁佰壹拾叁元叁角捌分(¥98064313.38)，本项目税率：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零玖佰壹拾柒元壹分 (¥430917.0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 (¥ 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万元 (¥950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30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杜安亮。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0900MA1Q12BF6C　　组织机构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地　址：盐城市世纪大道 5 号　　地　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邮政编码：224000	邮政编码：210019
法定代表人：陈日晓	法定代表人：殷鹏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徐瑞俊
电　话：	电　话：15850583885
传　真：	传　真：025-5286865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xuruijun.cicdi@chinaccs.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青年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　号：1109 6622 0920 0018 235	账　号：4301016519100218411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② 内蒙古信息园 7A 数据中心生产能力配套二期工程智能运维管理系统-2021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智能化优质工程奖



荣誉证书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内蒙古信息园A7数据中心生产能力配套二期工程智能运维管理系统”荣获内蒙古自治区智能化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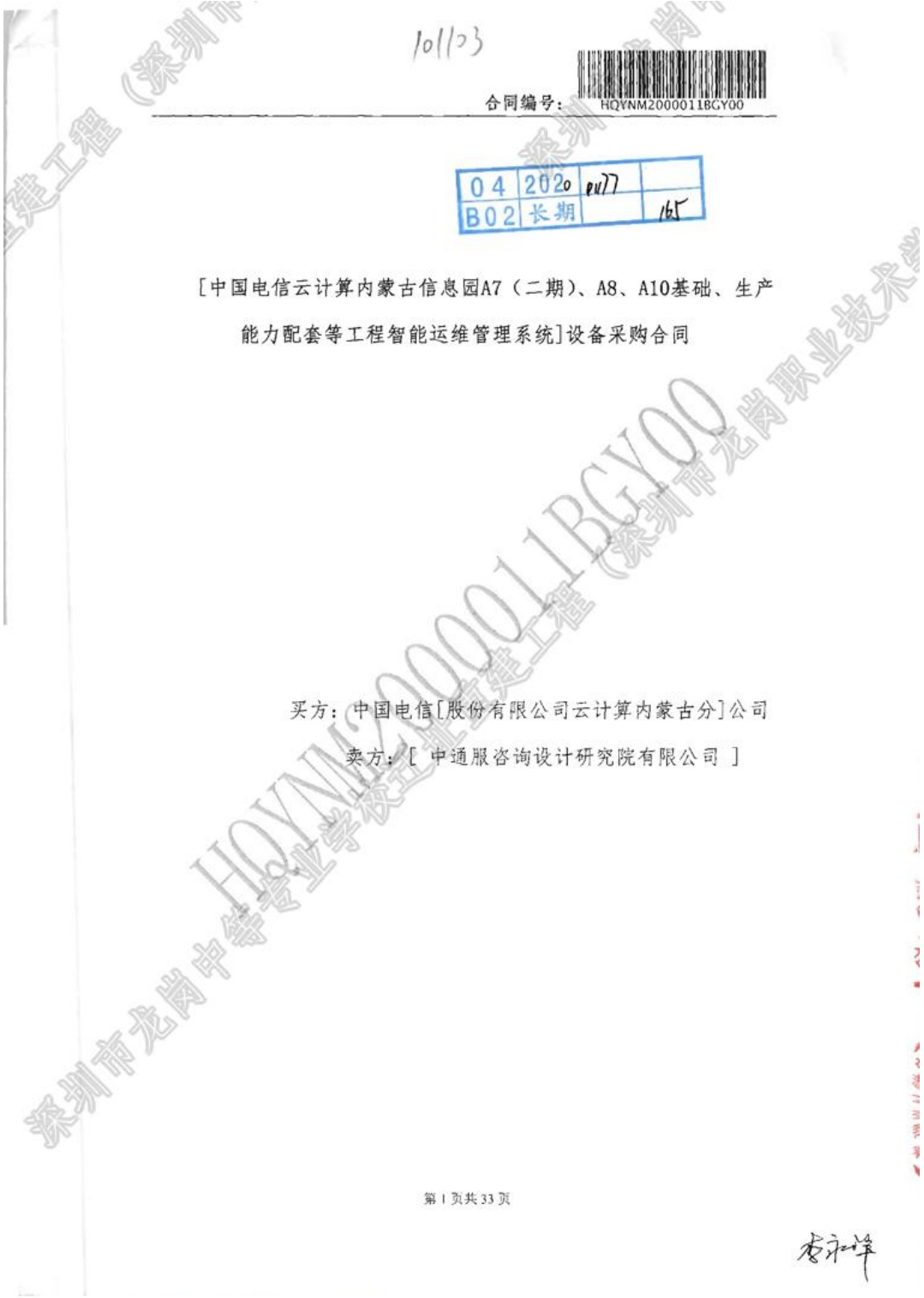

10113

合同编号：HQYNM2000011BGY00

04 2020 0077
B02 长期 165

[中国电信云计算内蒙古信息园A7（二期）、A8、A10基础、生产能力配套等工程智能运维管理系统]设备采购合同

买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内蒙古分]公司

卖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 1 页共 33 页

HQYNM2000011BGY00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建工建（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

合同编号：HQYNM2000011BGY0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签订地：[呼和浩特]

买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和林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中国电信云计算内蒙古信息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胡志强]

卖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58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殷鹏]

双方本着平等互惠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签署本合同。

1. 买方同意向卖方购买、卖方同意向买方出售用于[中国电信云计算内蒙古信息园A7（二期）、A8、A10基础、生产能力配套等工程智能运维管理系统]项目的设备。由卖方提供的合同设备、技术规范和保修条件以及服务的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一]。

2. 卖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详尽、可操作的技术文件。

3. 卖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服务。

4.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文件一起阅读和解释：

（1）本合同协议书；
（2）专用合同条款前附表；
（3）专用合同条款；
（4）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中标通知书；
（7）投标文件；
（8）其它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性文件。

上述各文件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在上述文件之间出现含糊或冲突之处，就同一事项的解释，应以本条上述排列次序在先的文件所表述的意思为准；当同一顺序的多份文件之间发生内容冲突时，应以文件形成时间较后的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为准。

5.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内蒙古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2020]年[3]月[6]日

合同编号：HQYNM20000118GY00

卖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2020]年[3]月[ ]日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HQYNM20000118GY00

(5)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① 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A369-ZDFB-00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与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签署日期：【2019】年【 】月【 】日

签署地点：

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单位/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单位/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乙方经协商一致，现签订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作“本合同”），由乙方进行及完成如下工程：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双方协定合同条文如下：

第一条 承包范围

为获取按照第二条所订明的金额，乙方须按本合同完成本工程（详见本工程招标文件中所示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等），并接受甲方的总承包管理。乙方办理本工程当地相关部门的报批手续、材料设备供应、穿线、系统安装、调试、检测、竣工验收、通过当地有关部门的验收、竣工资料整理归档、使用及保修服务等工作。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增值税，税率 9%)暂定为人民币 65971871.31 元（大写：陆仟伍佰玖拾柒万壹仟捌佰柒拾壹元叁角壹分），乙方应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合同中的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因投标人、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均在总价范围内。建设单位提出的修改及变更均在封顶范围内，建设单位要求的设计变更引起合同价格的增加、减少时，其增加、减少部分的金额计入结算总价。

第三条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统称为合同文件，均应理解为本合同的一部份，各文件应互为解释，若遇有矛盾之时，应以排列顺序较上者优先：

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

投标人须知及招标文件；

中标通知书及来往信函；

投标书及附件；

符合手续的其它书面约定的经济支出；

智能化工程综合单价清单；

智能化系统图纸和规范。

第四条　施工图

本工程位于建邺区雨润大街以南，江东中路以东，工程范围为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工程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所述的工作内容：

4.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建设单位确认的图纸施工，未经设计及建设单位许可不得变更。

4.2 若有乙方优化设计部分的安装施工图应由乙方负责联系设计院出图，并保证其获得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后，工程量发生变更后，工程量按实结算，但不得超出本合同价。

第五条 工期

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06 月 15 日（暂定），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暂定），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第六条 保修期

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以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 3 年。

第七条 付款办法

7.1 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支付合同总价 10%的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期限：甲方在本施工承包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乙方提供等额预付款保函。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预付款过程中不抵扣。

7.2 进度款：

1）、按照监理工程师和甲方核定的工程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乙方必须将“已完工作量月报表”和“工程付款申请书”于每月 25 日上报甲方，经监理工程师、甲方确认已完合格工程的工作量部分并签署审核意见后，在 28 天内向乙方支付按已核实的月工程量价款的 80%，并累计支付至工程合同价款或调整合同价的 90%时停止支付。变更及签证在竣工结算后一并支付，若发生重大变更，由甲方及乙方协商后调整合同价。

2）、待本工程经竣工验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交齐符合城建档案馆要求的工程

竣工图、档案资料和通过政府部门的竣工备案验收后，双方办理竣工结算。竣工结算须经甲方委托的投资监理单位的审价并经甲方内部审核并出具意见。根据甲方内部审核意见，由甲方和乙方盖章确认的工程结算造价为本工程的最终结算造价。在最终结算造价盖章确认日后的30日内甲方支付至最终结算总造价的97%，余款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

3）、为确保工程施工顺利进行，维护施工人员的合法权利，甲方和乙方对施工人员采用薪资专用账户进行共同管理，具体操作流程另行商定。

4） 以上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给甲方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八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的权利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1 负责本工程施工期间进度、质量的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管理等与本工程相关的配合工作，并对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承担总承包管理连带责任。

8.2 为乙方施工人员进场后能正常作业创造条件。

8.3 开工前由甲方组织进行施工图技术交底和协商施工中遇到技术问题。

8.4 甲方配合乙方办理本分包工程涉及的施工许可和有关手续。

8.5 派员对工程进度、安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管理工作，并为甲方唯一有权签字代表。甲方代表：姜红平。

8.6 配合乙方协调解决进场后一切场地问题。

8.7 负责本工程招标施工图中智能化设施工程的配管预埋工作。

8.8 提供现场已有吊装机械、脚手架、垂直运输供乙方使用。

8.9 根据总包合同进度，调整、控制乙方工程进度。

8.10 本合同为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甲方在本合同所应承担的责任若未表达详尽，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执行。

乙方的权利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11 乙方应履行并承担总包合同中与本工程有关的所有义务与责任。

8.12 严格按照施工图、说明书、技术交底会议记录及施工技术规范的操作规程及验收规范进行文明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并做好各种记录以及工程数据的报验、整理工作，按时竣工。

8.13 甲方单位对分包单位的管理、配合内容已详列在建设单位与甲方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文件中，乙方应充分理解这些管理及配合内容，并承担甲方单位对分包单位合理的费

用分摊。乙方应依据甲方的合理安排，自费从指定的地点引出其所需的施工用水、电等设施。

8.14 在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接受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对本工程的全面监督检查和协调管理，乙方应及时主动协调施工中的矛盾。

8.15 本合同将由乙方自行办理监、检、验、办证等一切手续，实行一条龙服务，甲方予以配合。涉及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由甲方支付或政府部门费用除外)，由乙方支付。

8.16 负责本工程安全保卫、安全作业、卫生、医疗保健和防火，并制定相关的规定和制度，严格按照现行各类规范施工，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事故，由乙方负责赔偿。

8.17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齐、清洁、卫生，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的要求。

8.18 乙方须保障建设单位在使用其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8.19 乙方应负责自进场之日起至甲方总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备案完成后移交给建设单位期间，应对自身所分包工程的材料、设备及工程成品负责全过程的照管保护。乙方照管保护期间发生遗失、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8.20 派员对本工程进度、安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管理工作，并为乙方唯一有权签字代表。乙方代表：刘培祥。

第九条 工程进度

9.1 为保证本工程按期投入使用，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乙方提供工程进度计划表。进度计划经甲方、监理、建设单位批准后，乙方必须严格按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建设单位对工程进度的检查、监督。一旦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监理、建设单位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监理、建设单位批准后执行。

9.2 乙方须满足整体项目的总工期，不管何种原因造成的工期赶工、加班均在整体项目的计划要求内，乙方应按整体项目的进度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本工程。

9.3 甲方可以根据建设单位的要求对按本合同应执行的工作发出缓期执行的指示。

9.4 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如因非乙方原因造成延期，乙方应尽力调整本工程的进度安排，并经甲方确认。若经甲方、监理、建设单位三方会审后认为是无法通过调整计划来避免的延误，则竣工日期按照三方确认的延期天数顺延。

第十条 竣工资料

10.1 所有施工、安装、调试的原始记录、系统最终测试报告等必须整理完整，作为竣

工资料一部分（包括竣工图）经监理、甲方审核后一并转交建设单位确认。

10.2 乙方应在本智能化工程竣工验收后的二（2）个星期内，按南京市工程竣工备案有关规定及归档标准，经甲方汇总、监理确认后向建设单位提交不少于四（4）套完整的竣工图和竣工资料，另外附电子光盘文件各一（1）套，否则按工期延误处理。

第十一条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本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分，乙方自检合格后在隐蔽和中间验收48小时前通知甲方、建设单位和监理参加。通知包括乙方自检记录、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记录，经建设单位、监理、甲方代表验收合格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由建设单位、监理、甲方代表在验收记录上注明并签字，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进行验收，工期不予顺延。未经建设单位、监理、甲方验收，乙方不得对隐蔽工程进行覆盖，否则乙方应按要求重新剥露，并承担相应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第十二条　检验和验收

12.1 乙方需用于本工程的设备、材料等，乙方应要求制造厂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合格证书。检验合格证书是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的最终检验凭证。制造厂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合格证书之后。

12.2 建设单位、监理、甲方有权对货物进行抽样检验，以确认设备、材料是否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

12.3 如果被检验的设备、材料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免费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本合同的要求。

12.4 乙方须进行政府有关部门要求的各种检测，负责与政府有关职能部门的联系及合作，确保本工程顺利通过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验收。

12.5 系统在试运转正常运转一个月后，经检测和试验证明系统达到规定要求，并取得政府有关部门验收合格证书，经建设单位确认，视为系统具备交接条件之一。

12.6 最终验收结果必须符合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批复为准。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应在验收合格后的七（7）天之内与乙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和相关的文件。

12.7 竣工日期为获得整体项目竣工验收备案证书日期。

第十三条 工程变更

13.1 对由建设单位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功能更改通知或设计变更调整，乙方均须予以遵循和执行。甲方无权对本工程进行任何变更，若乙方擅自按甲方指令实施变更而造成建设单位的一切损失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赔偿责任。

13.2 经建设单位提出的功能性调整引起的设计变更和修改造成造价的变化，乙方应在该情况发生后 7 天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书面通知甲方、监理、投资监理、建设单位，并经建设单位、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并由甲方、监理、投资监理、建设单位对实施情况予以确认后方可在竣工结算时调整总价。

第十四条　竣工结算

14.1 除本合同文件明确规定外，本工程总价包干。建设单位提出的修改及变更不在封顶范围内。即：乙方投标总价除按本合同的规定外，不得以任何方法调整或变更。因乙方施工、方案、图纸等非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修改及变更均在总价封顶范围内。

总价包干包含但不限于完成工程项目所需人工费(人工费包含工资、福利、劳保、个人和企业应缴纳的各种保险等与人工相关的一切费用)、材料费（包含水电费）、机械使用费、包装运输费、成品保护费、安装、检测、调试费、验收费、样品费、工程管理费（工程管理费内容以招标文件为准）、保修、保险、企业管理费和利润和增值税等费用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乙方完成的工作而发生的费用，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

14.2 措施费闭口包干，不作调整，措施费包含内容以本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14.3 变更工程结算方式：

14.3.1 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提出的设计变更，在结算时按实相应调整。

14.3.2 对于符合调整的项目，可调价范围的结算原则：

1）在投标报价中有的子目，按照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计价；

2）在投标报价中没有的子目，其相应的综合单价由人工、材料、机械的消耗量参照南京市定额含量取定，人工、材料、机械的单价，若投标文件中含有此部分单价按投标文件单价计取，若投标文件中不包含此部分单价，参照施工期间的市场平均价格，并经甲方核批确认后作为竣工结算单价。

14.4 乙方应按上南京市有关规定在竣工备案后 1 个月内向甲方、建设单位提出竣工结算报告。

14.5 竣工结算报经甲方确认并提交由建设单位委托专业审价单位审核，经盖章确认后作为工程款支付的依据，乙方应按现行结算审价收费标准承担应付审价费用。

第十五条　交付条件

15.1 乙方应根据甲方、监理、建设单位要求负责所有合同内容的设计协调、制作、材料采购、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取证等工作，直至交付建设单位正常使用，并保证保修期内的技术支持；交付系统要求附有产品合格证、检验记录、使用、维修、保养手册一式五份（中文）、以及其他符合要求的应递交建设单位方的竣工图纸和相关资料等。

15.2 乙方在整个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后按建设单位要求时间办理工程交接手续，经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委托单位、甲方、乙方共同确认签字后完成交接工作。

第十六条　培训

16.1 乙方应在本工程交付建设单位前为建设单位或物业管理单位免费培训操作人员并按培训计划对其考核。

16.2 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的操作过程、日常维修、预防性维修、系统故障调校技术的详情。培训为期不少于七天的全日课程，教师由曾受训练、经验丰富的人士担任。（包括各子系统的培训）。

16.3 培训以所受培训的人员完全掌握有关日常操作，简单维护的有关知识为标准。

16.4 其它详见投标文件。

第十七条 质量

17.1 本工程的质量目标：本工程要求工程质量等级为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配合总包确保江苏省优质工程“扬子杯”，争创“鲁班奖”，达到绿色二星验收标准，质量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如因乙方的原因未获得上述相应的奖项，乙方将承担本项目工程签约合同价百分之二的相应处罚。

17.2 质量监督：乙方必须接受建设单位、监理及甲方的质量监督。乙方因工作质量不合格，建设单位、甲方和监理有权要求乙方整改，返工，甚至停工。乙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建设单位有权缓付或停付工程款。返工后仍不能达到合同条件的，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17.3 质量保证体系：乙方应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及南京市颁布的现行标准执行。

17.4 乙方保证所供设备的性能指标等完全符合建设单位的规定和设计规范要求。

17.5 乙方保证所供设备的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完全和乙方投标报价及说明书内容相一致。

17.6 如有进口产品，乙方保证在设备安装前向建设单位提供产品检验证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出具的检验合格证书。

17.7 除合同文件已规定的试验外，建设单位亦可发出指示，要求乙方对任何已完成的

工作进行附加试验或检验，而有关费用乙方不必承担。若该检查或试验证明有关工作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则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建设单位为保证设备质量，可委托其顾问（第三方）对设备质量进行检查，并可委托中国有关质量监督部门（或第三方）进行质量监督，乙方须积极配合此等质量的检查和监督。

17.8 乙方将向建设单位提供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线路说明、安装、操作和维护保养说明书等。

17.9 乙方在提议使用某一类型的材料、设备时，不论该类型是在合同文件中说明的或是乙方提议使用的，将被视为乙方保证材料、设备在所有正常使用环境下是满足建设单位的使用要求。

17.10 乙方并被视为保证其所供应的物料是用优质材料和先进工艺制成、全新、非二手货、并完全符合合同文件规定的对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17.11 乙方不得更改产品的厂家、产地、型号，更不能以其它性能产品替代报价书中的产品，对进口产品应提供原产地商会证明，以保证产品产地。

第十八条　保修

18.1 乙方确保工程竣工备案完成，系统正式移交建设单位使用之日起24个月内连续运转正常良好。

18.2 在系统正式移交建设单位后，乙方保证设备及整个系统享有24个月（国家或南京市另有规定保修期超过24个月的，按国家或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免费保修。

18.3 乙方有责任对设备在必要时进行定期维护及维修，从验收合格交付建设单位使用起在规定的保修期内，任何由制造、安装原因引起的非正常损坏及系统正常运行操作所发生的设备损坏，乙方应予免费提供维修及设备更换，并能在服务承诺时间内到场维修。若因人为因素而引起设备损坏，乙方也努力尽快修复，酌收材料成本费。乙方负责为本系统供应充分的备品备件以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18.4 保修期内，乙方应每月派专业人员巡访现场，并将巡访情况记录备案。如遇突发故障，接通知后3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当场解决，重大故障当以最快速度予以解决，若乙方未按上述约定保修的，建设单位可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如质保金不足以抵扣，则不足部分金额乙方需在10天内向甲方支付。

18.5 在保修期内所需要更换的零配件由乙方免费供应，并只能采用乙方在本工程采用的相同原装零配件。因其他人为原因导致的更换费用，乙方不必负担。

18.6 保修期结束时，乙方须对设备作全面大检修，并出具调试报告，该义务为乙方免

费保修期内义务。

18.7 乙方应提供一份保修期内的质保内容和人员安排的计划书。

第十九条　意外责任和风险

19.1 乙方须对与本合同有关或本合同执行期间发生或本合同执行引致的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坏负一切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建设单位、甲方免负该等责任。只有有关伤害及损坏是建设单位或甲方应负责任的人引致的除外。

19.2 乙方在设备安装施工过程中，如需对甲方现有的设施进行改造，应事先征得甲方认可，否则所造成的损失，应按实际损坏情况对甲方进行赔偿。

19.3 因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含政府政策变更）使本合同暂缓或停止执行时，乙方应在事发后 3 日内向建设单位、监理、甲方写出书面报告和证明乙方工作情况的全部文字材料。凡属办理保险的范围，乙方应自行就其损失向保险公司索赔。

第二十条　违约和索赔

20.1 若乙方原因质量达不到 17.1 条规定的质量等级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按 17.1 条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其它损失的，乙方还应据实赔偿。

20.2 在设备质量保修期内，由于非建设单位原因的质量问题，乙方保证无条件负责更换并负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此外，建设单位保留按实际损失向乙方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

20.3 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每延误一天，乙方按本工程签约合同价的万分之二/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乙方延期违约金达到合同暂定总价的百分之十后仍不能完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而且乙方必须继续承担上述延期违约金及甲方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窝工费、机械停工费、工期延误损失等等）。

20.4 乙方任何违反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行为或过错，导致建设单位、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建设单位、甲方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因乙方原因导致建设单位、甲方的任何实际损失、对外赔偿、另外请他人完成本合同工作的支出、因工程延期投入使用而导致的收入损失。

20.5 乙方擅自将本工程转包予他人，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建设单位造成的损失。

20.6 项目经理须参加每周例会，如不参加则需要会议组织方批准，未经同意不参加罚 2000 元人民币。

20.7 项目团队主要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每周到现场不得少于5天，未经批准且不符合要求每人扣1000元人民币

第二十一条　争议

本合同各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过程中，除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并保护好已完工程。

1. 合同确已无法履行；

2. 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3.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第二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22.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必须全面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2.2 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解除并由各方书面确认：

本合同各方经协商同意的；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全部义务不能履行的；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能按进度完成预定任务的；

乙方因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均未见效的情况下；

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本合同解除给其他方造成的损失。

22.3 在甲方按本合同支付完工程款、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质量保修条款仍然有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

第二十三条　保密

在未经双方同意的情况下，本合同各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样本或与上述内容相关的资料透露给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单位或个人（建设单位除外）。

第二十四条　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贰份，副本柒份。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壹份交建设单位备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总承包单位）：

乙方（专业分包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19.6.14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竣工验收证明

智能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汇总表

苏 JSZN4.1

项目名称	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专业工程名称		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智能化专业工程项目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专业施工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序号	审查内容	主控项目		一般项目		验收结论		备注
		验收项	通过项	验收项	通过项	合格	不合格	
1	综合管线系统	10	10	9	9	√		
2	综合布线系统	6	6	6	6	√		
3	视频监控系统	11	11	8	8	√		
4	联动报警系统	5	5	6	6	√		
5	电子巡更系统	4	4	3	3	√		
6	一卡通系统	5	5	4	4	√		
7	有线电视系统	8	8	6	6	√		
8	背景音乐与消防广播系统	9	9	5	5	√		
9	信息发布系统	5	5	5	5	√		
10	计算机网络和无线上网系统	6	6	4	4	√		
11	网络等保系统	3	3	7	7	√		
12	无线对讲系统	4	4	2	2	√		
13	停车场管理系统	7	7	3	3	√		
14	建筑设备管理系统	18	18	8	8	√		
15	智能照明系统	5	5	3	3	√		
16	能耗监测系统	4	4	3	3	√		
17	多媒体会议系统	4	4	5	5	√		
18	模块化机房系统	17	17	9	9	√		
19	机房设备及配套设施	17	17	9	9	√		
20	智能化大屏系统	8	8	6	6	√		
21	IP电话系统	3	3	3	3	√		

验收意见及结论		验收组长	
业主单位项目负责人：2022年07月22日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07月22日	总包单位项目经理：2022年07月22日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2022年07月22日

项目获奖证明

2023 年度南京市优质工程奖“金陵杯”



南京建筑业协会

宁建协（2023）第 33 号

关于公布 2023 年南京市优质工程奖

“金陵杯”（房屋建筑工程、轨道交通工程）

项目名单的通知

各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

2023 年南京市优质工程奖“金陵杯”评选工作，通过资料审核、现场检查、评审及公示无异议后，决定授予“百水工业园地块保障房一期项目 A 地块”等 234 个项目获得 2023 年南京市优质工程奖“金陵杯”（房屋建筑工程），“南京至句容城际轨道交通工程（南京段）—马群站、马群站~白水桥东站区间；白水桥东站、白水桥东站~麒麟镇站区间、麒麟镇站、麒麟镇站~东郊小镇站区间；汤泉西路站~汤山镇站居构区间、汤山镇站；汤山镇站~汤山站区间、汤山站、汤山站~黄梅站区间”等 4 个项目获得南京市优质工程奖“金陵杯”（轨道交通工程），现将获奖项目名单予以公布。

希获奖单位珍惜荣誉，继续发扬争先创优精神，不断提高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努力打造优质精品工程，为本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附件 1：2023 年南京市优质工程奖“金陵杯”项目名单（房屋建筑工程）

附件 2：2023 年南京市优质工程奖“金陵杯”项目名单（轨道交通工程）

南京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抄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年度南京市优质工程奖“金陵杯”（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参建单位	项目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1	百水工业园地块保障房一期项目A地块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超风	李仕进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有限公司
2	六合经济开发区科创园一期B1号楼及02号地下车库	南京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地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杨益民、薛锦江、邬永平	赵高平、吴卫兵、业绪林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创业有限公司
3	焦点科技大厦1#、2#办公楼及地下室（含人防）工程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徐宏均、雎晨光、张剑	吴小聪、 孙连弟、滕箜	南京工大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
4	南京市不动产档案馆项目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盛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志鹏、金泉、纪中军	胡松、闵济云、屈海玲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
5	中国科学院大学南京学院一期项目	南京宏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华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浩瀚建设有限公司	陶兆海、王艳、钱江苏	甘金寿、夏海涛、李新刚	南京南房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麒麟科技城建展有限公司
6	优传大厦	南京华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丁林	谢旭东	南京明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南京优传智能科技有司
7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新建科研设计大楼	江苏双楼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岩土工程公司	周勤、马仁山、周庆平	薛锋、洪忠卫、吴冬健	南京旭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有限公司
8	南京国际健康城科技创新中心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中煤长江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张文毅、王磊	王东、张玉良	南京腾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江北新区中央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	生物医药谷加速器六期1#楼	南京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夏崇敏	魏广全	南京腾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生物医药谷建设有限公司
10	江苏省南京工程高等职业学校教学实验1#楼	南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钱荣杰	朱兆林	南京旭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工程高等学校
11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双创大楼项目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顺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卢同生、黄思忠	周岸虎、黄明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省公共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2	百家湖文化分中心（美术馆）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中核华兴装饰有限公司、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赵志农、汪发扬、李峰	陈军、张亚东、张海雷	南京第一建设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正信达兴建设有司
13	下关区政法大楼	南京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大地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刁贵云、孙先华	时宁、潘华超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鼓楼国有资产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
14	省级机关河西周转房项目1#楼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盛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孙建明、王正中	王建兵、李润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
15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固定场所建设项目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南通新华幕墙装饰有限公司、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吴克兵、曹峰华、尚志	章海彬、曹建、程养青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
16	南京理工大学兵器学科楼项目A1及地下车库、A2	江苏通州二建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顾宗华	邢跃鹏	江苏建发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理工大学
17	南京城墙博物馆改扩建工程施工	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桑胜利、祝瑜瑾	刘建平、徐远杰	南京南房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
18	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1.1类新药研发中心及产业化项目联合厂房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黄骏	黄兵	江苏合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公司
19	开发区新区大酒店工程	南京华淳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金中建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刘建头、徐昊、汪昶	古豪杰、毛广鹏、鲁云海	南京建嘉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高淳区东部新设发展有限公司
20	NO.2016G08地块14~18#、20#住宅	南京市第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东地建设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李飞、梅春、李高飞	杨纯娣、洗焯勇、胡敏	南京工大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国诚置业有限公
21	秦淮区大阳沟30号危旧房改造地块经济适用住房-小学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国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江苏鑫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戴旭强、林煜、俞振强	庄国雄、江国忠、陈丽娜	南京国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白下危旧房改造有限责任公司
22	南京市仙林中医医院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紫仲	张丽艳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仙林开发投资集限公司
23	秦淮区四条巷77-81号地块项目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瑞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丁文团、马政	赵志涛、毛睿	江苏顺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历史城区保护建团有限责任公司
24	NO.2018G11地块项目B-1#及地下室	江苏双楼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华东建设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洪忠卫、施冠洲	姚荣[illegible]国	[illegible]	南京德盈龙华置业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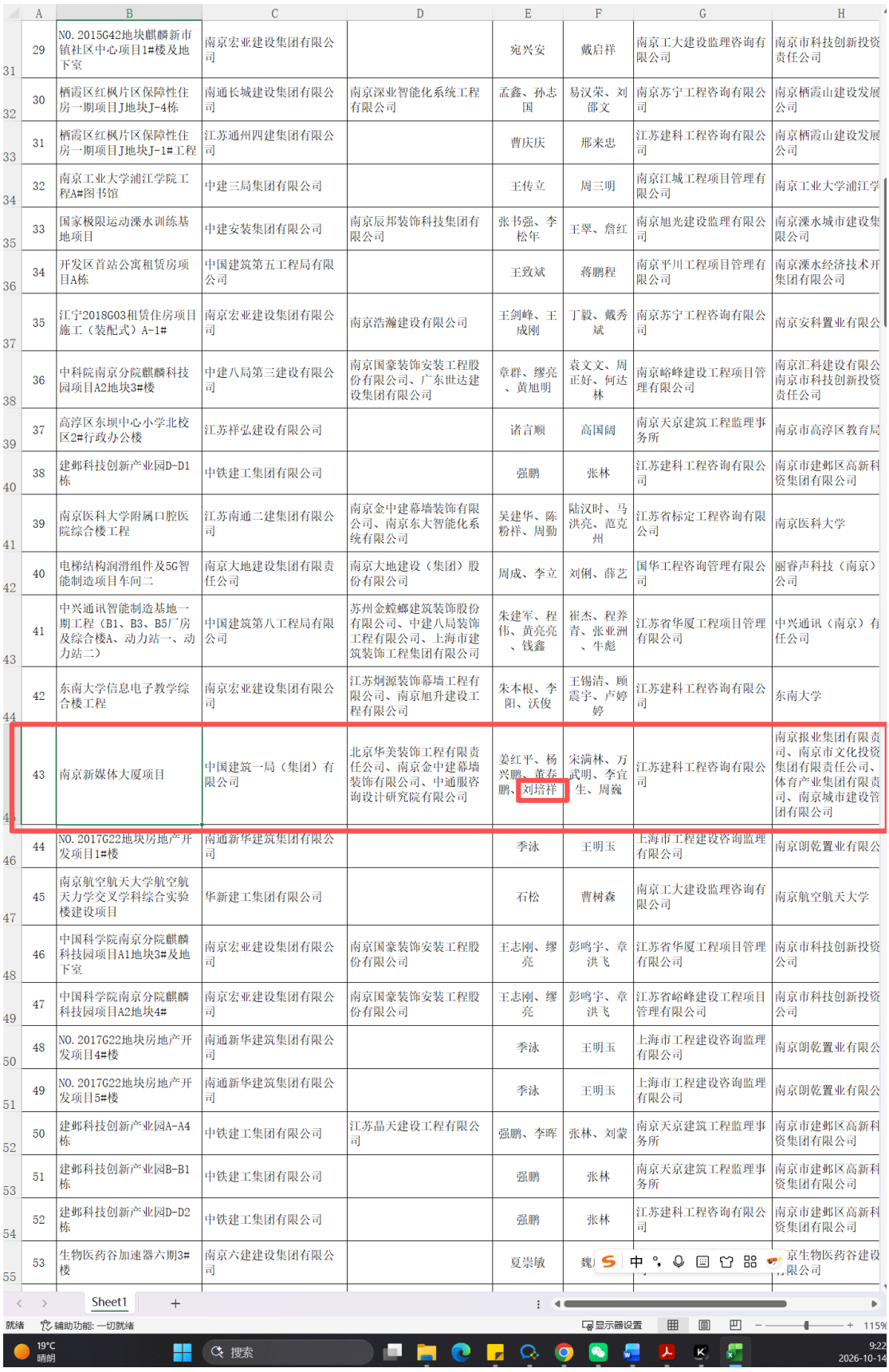

	A	B	C	D	E	F	G	H
31	29	NO. 2015G42地块麒麟新市镇社区中心项目1#楼及地下室	南京宏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宛兴安	戴启祥	南京工大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责任公司
32	30	栖霞区红枫片区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J地块J-4栋	南通长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深业智能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孟鑫、孙志国	易汉荣、刘邵文	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栖霞山建设发展公司
33	31	栖霞区红枫片区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J地块J-1#工程	江苏通州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曹庆庆	邢来忠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栖霞山建设发展公司
34	32	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工程A#图书馆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王传立	周三明	南京江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
35	33	国家极限运动溧水训练基地项目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辰邦装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张书强、李松年	王翠、詹红	南京旭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南京溧水城市建设集限公司
36	34	开发区首站公寓租赁房项目A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致斌	蒋鹏程	南京平川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集团有限公司
37	35	江宁2018G03租赁住房项目施工（装配式）A-1#	南京宏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浩瀚建设有限公司	王剑峰、王成刚	丁毅、戴秀斌	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安科置业有限公
38	36	中科院南京分院麒麟科技园项目A2地块3#楼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世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章群、缪亮、黄旭明	袁文文、周正好、何达林	南京峪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汇科建设有限公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责任公司
39	37	高淳区东坝中心小学北校区2#行政办公楼	江苏祥弘建设有限公司		诸言顺	高国阔	南京天京建筑工程监理事务所	南京市高淳区教育局
40	38	建邺科技创新产业园D-D1栋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强鹏	张林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资集团有限公司
41	39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综合楼工程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金中建幕墙装饰有限公司、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吴建华、陈粉祥、周勤	陆汉时、马洪亮、范克州	江苏省标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医科大学
42	40	电梯结构润滑组件及5G智能制造项目车间二	南京大地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周成、李立	刘俐、薛艺	国华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丽睿声科技（南京）公司
43	41	中兴通讯智能制造基地一期工程（B1、B3、B5厂房及综合楼A、动力站一、动力站二）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朱建军、程伟、黄亮亮、钱鑫	崔杰、程养青、张亚洲、牛彪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南京）有任公司
44	42	东南大学信息电子教学综合楼工程	南京宏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炯源装饰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南京旭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朱本根、李阳、沃俊	王锡清、顾震宇、卢婷婷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东南大学
45	43	南京新媒体大厦项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华美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金中建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姜红平、杨兴鹏、董春鹏、刘培祥	宋满林、万武明、李宜生、周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报业集团有限责司、南京市文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体育产业集团有限责司、南京城市建设管团有限公司
46	44	NO. 2017G22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1#楼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季泳	王明玉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南京朗乾置业有限公
47	45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航天力学交叉学科综合实验楼建设项目	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石松	曹树森	南京天大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48	46	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麒麟科技园项目A1地块3#及地下室	南京宏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王志刚、缪亮	彭鸣宇、章洪飞	江苏省华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公司
49	47	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麒麟科技园项目A2地块4#	南京宏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王志刚、缪亮	彭鸣宇、章洪飞	江苏省峪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公司
50	48	NO. 2017G22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4#楼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季泳	王明玉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南京朗乾置业有限公
51	49	NO. 2017G22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5#楼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季泳	王明玉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南京朗乾置业有限公
52	50	建邺科技创新产业园A-A4栋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晶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强鹏、李晖	张林、刘蒙	南京天京建筑工程监理事务所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资集团有限公司
53	51	建邺科技创新产业园B-B1栋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强鹏	张林	南京天京建筑工程监理事务所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资集团有限公司
54	52	建邺科技创新产业园D-D2栋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强鹏	张林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资集团有限公司
55	53	生物医药谷加速器六期3#楼	南京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夏崇敏	魏		京生物医药谷建设限公司

② 雨花线性公园智能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我公司组织的“南京市雨花区线性公园 EPC 项目 智能化 工程”的招标工作，经我司综合评审，选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工程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

质量要求：（1）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2）工程所有物资采购质量需符合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合格率达到 100%

中标价：（大写） 壹仟玖佰伍拾捌万（小写） 19580000.00 元，下浮率：11%

工期要求：满足节点工期要求

付款方式：

1、 预付款：甲方【在收到等额、见索即付的银行预付款保函后，】按【承包人合同总价的 10%（其中含 60%的安全文明措施费）】支付预付款，抵扣方式为【 不扣回 】。

2、进度款：1）工程进度款由乙方每月 25 日前（具体时间满足甲方要求）上报已完成工程量价款，经甲方单位进行审核，次月按已完成实际工程量 60%支付（不含签证变更费用）；该款必须在对应的施工图预算核定后才能支付。

2）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经甲方单位进行审核，次月支付至合同价款中施工图预算价×（1-投标下浮率）的 70%（不含签证变更费用）；

3）项目完成竣工备案后，经甲方单位进行审核，次月支付至合同价款中施工图预算价×（1-投标下浮率）的 80%（不含签证变更费用）；

3、 结算款：待整体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并出具审计报告后，甲方根据审定的竣工结算价款，支付至结算审定价款的 97%。

4、 保修金：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没有任何违约的前提下，余款待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付清，但并不免除其剩余相关质保内容的质保责任及义务，质保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承包人仍应按《工程质量保修书》要求承担质量保修工作。质保金不计利息，自本项目【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后付清。

其他要求：详见招标资料

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澄清补充文件要求执行。

请贵公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我江苏公司商务部及项目部联系，商洽合同签订事宜。

中建科工集团江苏公司

（采购主管单位盖章）

2024 年 月 日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

合同关键页

310210-2024-101169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中建科工 051720242301103012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雨花线性公园智能化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合同专用章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工程名称：【南京市雨花线性公园 EPC 项目智能化工程】

甲　　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

乙　　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签订时间：【 2024-07-23 14:40:57　　】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对【南京市雨花线性公园 EPC 项目智能化工程】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京市雨花线性公园 EPC 项目智能化工程】

1.2 工程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

1.3 工程结构:【/ 】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智能化】分包工程 （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可以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分包人必须按照承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确保现场施工进度，并且不得进行任何工期及费用的索赔。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本项目范围内的智能化工程，综合管理平台、综合服务平台、地理信息系统、机房系统、监控中心、有线传输网络、核心网云平台、视频监控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能源管理系统、电梯对讲系统、智能通道系统、智慧座椅、智慧导览屏、

智慧起跑线、奇炫光影、经典剧场、追光跑道、科普长廊、AR望远镜、深化设计供应安装等全部系统设计（初次设计及深化设计）、采购、施工，并负责材料供应、安装、软件编制、调试开通、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直至智能化工程达到合格验收标准的所有内容，并取得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按照甲方的工期节点要求完成相关施工，并且在施工过程中以及施工完成后的半成品以及成品的保护工作、非甲方原因的设备损坏以及损坏后的维修工作须由乙方负责维修恢复，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2）材料采购、运输、施工、文明施工、安全、质量、成品保护、竣工图纸及交工资料的归档和移交、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安全措施、施工措施。详细工作内容和范围以设计总说明、最终蓝图以及合同条款为准。

（3）以上工作内容的会审纪录、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亦在承包范围内，并所有发包人提供的勘察资料、管线图仅供参考，承包单位须自行核准其准确性，并承担可能之风险费用。

乙方不能拒绝执行相关规范规定的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在上面条款中可能遗漏的工作。】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详见附件1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乙方管理人员（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商务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等）需驻场办公，提供过程现场管理、技术服务以及竣工图纸编制等事宜。

乙方需配备驻场专职资料管理人员，管理施工过程中的原材、隐蔽、机械设备、检测、保险，完工、竣工等施工过程中的全部资料。 全程配合甲方资料管理人员完成资料，不得推卸责任，若施工中的工程资料未按照甲方要求按时编制提交，乙方需承担【1000-3000】元/次不等的罚款，且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不良后果，若此类事件发生超过【3】次，则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撤换相关责任人，承担【3000-5000】元不等的罚款，且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不良后果。

2.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 7 】月【 15 】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 11 】月【 30 】日（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35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单位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3.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1 质量标准:【(1)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2) 工程所有物资采购质量需符合国家标准规范的要求，合格率达到100%】，创优要求:【达到市级优质工程(金陵杯)标准】，并符合【甲方或业主】标准。因创优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3.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JGJ59-2011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 / 】。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捌万】(【19580000.00】元)。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陆万叁仟叁佰零贰元柒角伍分】(【17963302.75】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壹万陆仟陆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

（ 【1616697.25】元），税率【 9 】%。

上述价格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及多次倒运费用、二次进场费、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垃圾清运、现场二次及多次搭拆施工用架子及吊篮、后期服务等费用）、施工降效费、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外经证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及检验试验配合费、第三方检测、验收配合费、安全监督费用、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

④因疫情常态化防控发生的各种防疫费用。

4.2 合同价格形式为【(3)】，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1）固定总价：除特别约定外，合同总价为一次性包死，结算时不作调整。

（2）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除特别约定外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3）上限价+下浮率：下浮率 11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

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结算总价计算规则：

A.若“甲方与业主单位智能化工程专业结算价”突破“上限价”，甲方最终以“业主单位智能化工程费结算价（下浮前）*(1-乙方中标下浮率)与乙方结算

B.若“甲方与业主单位智能化工程专业结算价”在“上限价”范围内，甲方最终以“业主单位智能化工程费结算价（下浮前）*(1-乙方中标下浮率)与乙方结算。

（3）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总价包干；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固定单价，措施费总价一次性包死，除特别约定外不作调整。

（4）其他；【 / 】。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合同约定。如未约定，采用【13清单】计价规范。

4.4 其他

4.4.1 所有应由乙方向行政管理部门交纳的费用、人员进出场费用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本合同中的所有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相应规定自行缴纳。乙方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和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自行缴纳。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设计职业道德，应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收集、核实各类原始数据，按照行业规范、规程及标准进行设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同时在限额内进行设计，设计完成后的施工图预算不得超过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若超过控制价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尤其不得出现未按行业规范、规程及标准进行设计，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进场后按照初步设计概算分项结合发包人要求对合同总价进行拆分（电梯单列），拆分后各专业工程报价，经业主、跟审审核后作为设计限额、施工图预算限额、结算限额。

施工图预算:承包人完成施工图设计，应及时提供施工图预算供发包人审核，经发包人、监理、审计单位审核后的施工图预算乘以投标下浮率作为本工程款支付、限额设计、工程变更计价的依据。

施工图预算价编制原则如下：

A 编制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 年）、《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 年）、《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年）、《江苏省仿古建筑与园林工程计价表》（2007 年）、《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年）、省住建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8]第 24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苏建函价[2019]178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9]第 19 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动态计价管理的公告》（[2020]第 11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试行）的公告》（[2020]第 27 号）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智慧工地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21]第 16 号）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B人工工资单价执行合同基准日期（项目整体工程投标截止日前28日）的现行规范性文件标准。

C 材料费：以合同基准日期（项目整体工程投标截止日前 28 日）南京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南京市建设工程材料信息价格计入；如南京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南京市建设工程材料信息价格中没有的材料和设备，由承包人、监理人、跟踪审计单位、发包人共同询价后对材料和设备的价格进行核定（核定价格不下浮），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询价结果，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相关询价流程以发包人确定为准。

若材料和设备的价格暂未审核完成（或未形成核定意见），则发包人有权付款时暂不支付该部分的费用，待审核完成后按合同约定支付。

D 措施项目费：措施费按国家、省市有关计价规范执行，总价措施费按费率计取的措施项目费，按江苏省南京市现行规定执行，如遇区间值，则按区间中值计入，总价措施费及单价措施项目费根据施工单位上报，经监理、跟审、发包人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必须是经济可行）进行计算。

E 按国家及省、市规定计取规费及税金。

F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设计职业道德，应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收集、核实各类原始数据，按照行业规范、规程及标准进行设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同时在限额内进行设计，施工图预算价×（1-投标下浮率）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尤其不得出现利用未经证实的或虚假资料进行设计，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

4.4.2 乙方水电使用费用约定：

【乙方进场前由甲方准备并安装水表、电表（必要的一级配电箱），甲方电工负责监督管理，并抄表计数。本分包工程施工/生活水电使用费由乙方承担，以水费【6】元/吨，电费【1.1】元/度，于中期和最终

结算额中扣除。

如现场无法满足安装要求，根据中期计价和最终结算额的【0.7】%计取并扣除。

如乙方使用甲方临时建设用房,租赁费用约定为：现场办公室租金为1600 元/月/间，不含空调现场工人宿舍租金为 800 元/月/间，含空调现场工人宿舍租金为 1200 元/月/间，乙方自行安装空调的为1000元/月/间。

若工人宿舍为外租房，水电设施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按时交纳水电费并承担因房屋租赁引起的一切责任。】

4.4.3 合同备案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负责办理本合同备案事宜，并支付相应费用。如因乙方合同备案不及时导致乙方无法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无法抵扣甲方已经缴纳的税金、施工手续无法正常办理等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支付【2】万元违约金。（条款说明：如甲方负责合同备案事宜，则此段落删除）

4.4.4 安全生产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乙方相应安全生产费用投入不得低于国家、地方相关标准，并需要按照项目实际情况，满足甲方对安全生产费的投入，两者取高者执行。

5. 工程款支付

5.1 预付款：甲方【在收到等额、见索即付的银行预付款保函后，】按【承包人合同总价的10%（其中含60%的安全文明措施费） 】支付预付款，抵扣方式为【 不扣回 】。

5.2 进度款：1）工程进度款由乙方每月25日前（具体时间满足甲方要求）上报已完成工程量价款，经甲方单位进行审核，次月按已完成实际工程量60%支付（不含签证变更费用）；该款必须在对应的施工图预算核定后才能支付，其中按月支付的人工费已包含在工程进度款中，比

例不低于进度款的【20%】，由甲方代乙方支付至乙方农民工工资卡中，扣除人工费后的剩余进度款由甲方支付至乙方约定的银行账户；。

2）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经甲方单位进行审核，次月支付至合同价款中施工图预算价×（1-投标下浮率）的70%（不含签证变更费用）；

3）项目完成竣工备案后，经甲方单位进行审核，次月支付至合同价款中施工图预算价×（1-投标下浮率）的80%（不含签证变更费用）；

5.3 结算款：待整体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并出具审计报告后，甲方根据审定的竣工结算价款，支付至结算审定价款的97%。

工程结算中材料差价约定：

①材差补贴最终以施工期间建筑材料信息价的加权平均值与项目总承包合同基准日期（投标截止日前28日）（无指导价或信息价的材料以施工图预算中核定的为准）信息价进行比较。可调材料为：型钢、钢筋、混凝土、电线电缆、铝板（其他铝材不调），其它一律不予调整。其中型钢、铝板价格波动在±10%以内的由承包人承担或受益，±10%以外的由发包人承担或受益；钢筋、混凝土、电线电缆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由承包人承担或受益，±5%以外的由发包人承担或受益。

与工程结算资料一并送结算审计，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材差费用=材料工程数量×｛施工期相应材料的月度建设工程材料指导价或信息价（《南京工程造价管理》中载明的南京市建设工程材料市场信息价格）的加权平均值－基准价×(1±约定浮动率)｝×[1＋规费费率]×[1＋税率]。

②所有调差费用不下浮，只计规费及税金。

③材料工程数量按最终审定的工程数量计算，按定额水平考虑材料

损耗。

④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人工、材料上涨不调。

5.4 保修金：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没有任何违约的前提下，余款待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付清，但并不免除其剩余相关质保内容的质保责任及义务，质保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承包人仍应按《工程质量保修书》要求承担质量保修工作。质保金不计利息，自本项目【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后付清。

5.5 支付方式：乙方同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网银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的支付方式。付款过程中产生的贴息费用及手续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委托专职收款人办理收款业务，收款人必须取得授权。

5.6 关于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乙方指定下列账户为收款账户，甲方采用转账方式付款时，应支付至下列帐户。如乙方变更收款帐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资金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指定收款帐户为：

账户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　号：【4301016519100218411】

5.7 每期报量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日内，乙方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与当期付款金额等额的合法有效且票面信息准确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包含税务机关代开），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免于承担任何责任，乙方还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且经验证合法有效后开始走付款审批流程，付款审批流程完成后付款。如因乙方未及时开具发票，甲方可拒绝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5.8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若因甲方资金不到位，乙方同意给予甲方【60】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视为甲方违

约。超过宽限期仍未支付的，乙方可向甲方主张自宽限期结束后的违约金；违约金以逾期支付的价款为基数，自宽限期结束之日起至甲方支付逾期价款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计付，逾期支付违约金的上限为逾期支付金额的【5】%。

6. 增值税条款

6.1 双方基本信息

甲方	名　　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80352519 9
	地 址、电 话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0755-86518668-8817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中国银行深圳建安路支行 769262124965
乙方	名　　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请勾选）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134755708P
	地 址、电 话	江苏省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025-52868650
	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4301016519100218411
	联行号	102301000116
		该开户行为乙方在税务局已备案的乙方单位账户。

6.1.1 任何一方如上述信息发生变更，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如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乙方在开具发票前，需向甲方确认上述开票信息，否则，由于乙方未向甲方确认导致开票信息与实际不符，造成发票无法抵扣等问题，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6.1.2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保证信息完整、内容规范，备注栏按甲方给定信息备注清楚，否则退回重开；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后，次月必须在税务网进行抄税，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作废。若乙方擅自作废发票，需向甲方承担作废发票金额2%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擅自作废给甲方造成的所有责任及损失。

6.1.3 增值税税率变化：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税率执行，不含税价不变，仅调整增值税税率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6.2 本合同所涉应税行为计税方法（请勾选）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发票及其他相关信息

6.3.1 每次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必须提供符合国家现行税法规定的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发票，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提供发票为主合同义务而非附随义务，若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暂停付款。

乙方应在开票之日起7天内将发票送达甲方指定人员【余立超】，甲方指定人员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6.3.2 乙方在向甲方请款时，应根据甲方确认的付款数额开具合法、有效、完整、准确的增值税（请勾选：√专用□普通）发票。全部联次一次打印，内容完全一致，发票抵扣联、发票联加盖发票专用章。

若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且本款第1项勾选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则乙方需提供由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若乙方为一般纳税人的，应当在开具发票、请款之前向甲方提供一般纳税人认定表。

若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则乙方需同时提供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6.3.3 乙方提供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不符合合同约定开具、送达、认证、抵扣增值税发票的情形：

【（1）开具虚假发票的（如：虚开增值税发票，开具伪造、变造的增值税发票）；

（2）开具发票种类错误的（如：增值税专用发票开成增值税普通发票）；

（3）开具发票上记载的信息错误的（如：双方基本信息、发票号码、开票时间、金额、税率、税额等错误；字迹不清，压线、错格；项目不齐全；缺少发票专用章；备注栏遗漏填写等）；

（4）因迟延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不能认证、抵扣的；

（5）因开具虚假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不能认证、抵扣的；

（6）因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记载的信息错误导致甲方不能认证、抵扣的；

（7）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时，未一并提供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清单》的，或提供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清单》上未加盖发票专用章的；

（8）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合同约定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的。】

6.3.4 甲方若同时遗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则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加盖销售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作为增值税进项税的抵扣凭证或记账凭证。甲方若丢失抵扣联、发票联其中之一的，可用另外一联复印件，无需乙方提供记账联复印件。

6.3.5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从当期分包工程款中扣除了乙方的违约金、损失赔偿、代扣代缴费用等款项的，乙方仍应按扣除前的当期分包工程款金额开具增值税发票。

本合同中约定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为含税金额，在甲方支付违约金前，乙方应根据协议书第四条约定的增值税率或征收率，向甲方

开具增值税发票。

6.3.6 违约责任

（1）若乙方开具或提供的或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发票存在第6.3.3款约定情形之一的，则甲方有权拒收增值税发票，并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直到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之日止。甲方拒收发票或暂停支付款项等行为，不视为违约，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中止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在甲方拒收发票之日起7日内重新开具或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送达甲方。若因甲方原因提供错误开票信息的，甲方应在拒收的同时向乙方提供正确开票信息。

（2）若乙方开具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存在第6.3.3款约定情形之一的，除适用第6.3.6（1）款约定外，乙方还应按甲方要求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1】%的违约金或违约金【1】万元（以二者数额高者为准），并赔偿甲方损失，因甲方原因造成开票信息错误的除外。

（3）若乙方开具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生第6.3.3款的情形超过3次的或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则乙方除按第6.3.6（2）款约定承担责任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由于乙方的不规范涉税行为导致甲方受到税务局协查并给甲方造成涉税风险和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5）若乙方由一般纳税人身份变为小规模纳税人身份的，或者计税方法发生变化的，或者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并导致甲方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减少或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的，则减少的进项税额或补缴的税款应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将支付的任何一笔工程款中扣除。

（6）乙方向甲方提供其他增值税扣税凭证的，均适用于本合同中第六条有关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约定。

（7）乙方过程中开具发票的总金额不作为双方结算的金额，最终结算金额根据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由双方确定。乙方开具的发票金额超过最终结算金额的，由双方后期对超开具部分的发票进行冲正处理。

7.材料供应

7.1 甲方按计划提供以下材料：【 / 】。乙方限额领料，材料如超出甲方约定（如甲方无约定，则执行工程所在地相应定额标准），则超领部分由乙方全部赔偿，价格按甲方购买价格加价【10】%计取，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否则，以甲方与供应商双方确认的数量为准。甲方供应的材料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应符合设计要求，货到后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办理领用手续，由乙方自行保管使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乙方未参加验收的，视为同意甲方的验收结果。

7.2 乙方供料：除第7.1条约定甲方按计划供料外的所有材料由乙方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零星材料、辅材、低值易耗品等】。费用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

7.2.1 对于乙供材料，乙方负责原材料进场后的抽检和试验，在材料进场后，必须进行物资报验送检，报甲方进行复验，相关检测费用均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内，甲方复验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7.2.2 乙方对自供材料的质量负责，材料品牌需在采购前向甲方报备，根据技术要求和有关规定需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准用证等证件的，证件必须随货同行，货到后将证件交给甲方，据以进行质量验收，证件齐全、质量合格的材料方能用于工程。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材料质量不合格，乙方除负责更换合格材料外，还应承担签约合同价【 3 】%的惩罚性违约金及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2.3 对于乙方供应材料，若乙方拒绝提供，则由甲方代购，代购

费用按照甲方购买价格的【110】%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8. 各类机械及安全防护用品供应

8.1 甲方提供机械:【 / 】

8.1.1 甲方人员操作的机械由甲方派相关专业人员跟班操作、管理、维修、保养、保管，乙方不准擅自操作。甲方交由乙方人员操作的机械，乙方办理接管手续，负责日常的保养、保管。乙方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保证设备良好状态。施工任务完成后进行盘点、清理、刷油，并交还甲方。如有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丢失、损坏，乙方负责修理或照价赔偿。

8.1.2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在进出场时，乙方必须参与验收，确认数量及运行状态，否则，以甲方确认为准。

8.1.3 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如遇特殊情况提前拆除或维修、不同作业区因工期问题造成某作业区一定时间内无法使用甲方提供的大型机械、施工现场存在少量覆盖盲区情况，甲方应在合理期限内提前通知乙方，由乙方自行解决物料搬运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8.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第8.1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机械及机具、手头工具及劳保用品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8.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施工现场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包括三宝一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漏触电保护器）及锁扣、钢丝绳由甲方统一采购、统一发放、统一管理，费用由甲方从乙方工程款中代付代扣，若由乙方自行采购，需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才能投入使用】。

9. 甲乙方代表

9.1 甲方现场代表:【 张宇 】,代表甲方【负责现场管理,但无权单独处理合同调价、付款、结算、借款、担保、融投资及除本合同外经济合同的签订事项,也无权变更或解除分包合同】。甲方现场代表权限具体见甲方授权委托书。

9.2 乙方现场代表:【 刘培祥】,联系电话:【 13675100823 】,电子邮箱:【liupeixiang@cicdi.cn 】,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乙方承担乙方现场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条款说明:各项目可根据不同情况需要进行调整)。

10.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条款及承诺书等合同附件;

(3) 中标通知书(如有);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5) 图纸;

(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7) 往来资料;

(8) 甲方的招标文件;

(9) 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及要求;

(10) 乙方的投标文件(价格除外)。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约定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同上述排列次序，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11. 乙方承诺

11.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作，确保分包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分包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11.2 完成总承包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所有义务，并承担总承包合同中关于本分包工程的质量、安全、经济等连带责任。

11.3 按照甲方要求积极使用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并配置专（兼）职管理员进行日常管理维护，承认全国劳务实名制平台、相关方系统及手持终端系统相关文件及相关数据具有法律效力。

11.4 乙方应当积极维护甲方名誉，不得以中建集团、中建xxx局及其下属公司、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项目部等名义发布自媒体作品，接受媒体、建设单位、行政机关、司法机关等第三方的采访、调查、问询等，或通过其他形式发表言论。

11.5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乙方应当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并至少保存3年。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应当包括乙方名称，支付周期，支付日期，支付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实发工资数额，银行代发工资凭证或者农民工签字等内容。乙方在甲方支付每笔工程款后【7】天内，需将上述资料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后提交至甲方存档，如未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且未在期限内提交工资发放凭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签约合同价【1】%/次的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中建集团、中建xxx局或其他下属公司、甲方及

甲方关联公司或项目部名誉受损的，除应按签约合同价【3】%/次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甲方为恢复名誉而支付的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并应在事件发生后【24小时】内通过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主流媒体公开向甲方道歉并澄清相关事实。

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缴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中直接扣除，也可从任何一笔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12. 工程保修缺陷责任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 2 】，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质保金的返还：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2】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28】天内无息支付。

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乙方的质保金中扣除，并要求乙方承担维修费用【20】%的违约金，不足部分及因乙方拒绝维修导致额外的损失，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13. 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以及与本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应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仲裁地为深圳，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权利主张，任何一方如欲通过争议解决条款约定的方式解决，则必须先行向对方发出书面和解申请书，并告知对方争议、纠纷或权利主张之事实及依据、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在对方收到上述通知之日起3个月为双方和解期限。在和解期限内，若双方达成和解协议的，双方的权利义务按照和解协议履行；若未达成和解协议的，任何一方可采取争议解决条款约定的方式解决争议。

任何一方若未履行上述和解程序而直接采取争议解决条款约定的方式解决争议的，需要向对方承担签约合同价【10】%的违约金；如一方出现上述情形，另一方提起反诉或反请求，则提起反诉或反请求的一方不承担违约金。

14. 附则

14.1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14.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

14.3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2)】 种方式签订：

（1）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科工电子签约】平台（网址：【https://ec.cscecsteel.com:18081/contract/index.html#/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14.4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

电　话：【　　】

电子信箱：【　　】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

电　话：【　　】

电子信箱：【　　】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完工证明书

工程名称：南京市雨花线性公园 EPC 项目智能化工程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	完工时间	2025.8.12
施工内容	你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与我司签订的合同编号：中建科工05172024230110301专业分包合同目前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特此证明。		
验收意见	分包单位意见： 已自检合格，申请验收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总包单位意见： 已完成合同内容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6) 企业业绩

①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智能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4040900200101Y

标段名称：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2364.822680万元

中标工期：252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磊

本工程于 2024-04-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5-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6-05

查验码：127745675226926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关键页

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 SZ-23-10-00-01/DSC/H29

承包人：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分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六月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分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2、项目概况：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位于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前湾片区十单元 10-03-03 地块，地块南临前湾四路，东临科创一街，西临科创三街，北临诚信三街。新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用地面积约 31317.0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89445 平方米（含地下）。

3、项目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4、业主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即项目的建设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业主”）。

二、承包范围

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承包人确认的智能化工程：1、信息接入系统；2、楼宇设备自控系统；3、综合布线系统；4、能源管理系统；5、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6、智能照明系统；7、用户电话交换系统；8、电梯五方通话系统；9、无线对讲系统、智能一卡通系统；10、信息网络系统；11、访客管理系统；12、无线 AP 系统；13、有线电视系统；14、公共广播系统；15、会议系统；16、紧急报警及周界防护系统；17、智能化集成系统；18、扩声系统；19、视频安防监控系统；20、多功能厅系统；21、出入口控制系统；22、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23、电子巡更系统；24、多媒体教学系统；25、停车场管理系统；智能通道闸系统；26、录播系统；27、电子时钟系统；28、电梯控制系统；29、物联网系统；30、防阻车系统；31、自动升旗系统；32、UPS 配电系统；33、机房工程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检测、安装调试（包括联合调试、二次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配合及售后服务等，具体详招标清单及图纸。

具体以现场　实际划分界面及清单包含内容为准，具体如下：

1、分包人的承包范围以承包人项目部实际划分区域为准；

2、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业主（开发商）及承包人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指令等新增或减少的工作内容；

3、根据施工图及施工相关规范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工作内容；

4、对业主、承包人和其它分包单位的配合工作；

5、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分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承诺不会因此工期索赔。

6、本专业工程的特别说明：____/____。

三、分包合同价款

分包含税合同价（暂定）为：23,648,226.8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叁佰陆拾肆万捌仟贰佰贰拾陆元捌角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为：21,695,620.92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壹佰陆拾玖万伍仟陆佰贰拾元玖角贰分 ）；增值税为：1,952,605.8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玖拾伍万贰仟陆佰零伍元捌角捌分 ），税率为 9 %。

四、承包方式

本分包工程承包方式：第 1 种 固定综合单价模式（选项）：

1、固定综合单价模式 ·····☑

2、固定总价模式 ·····□

3、其他 ·····□

具体条款约定详见专用条款。

五、工期

1、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15 日（具体以承包人项目部通知为准）。

2、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22 日（具体以满足业主和承包人的现场实际进度要求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以承包人项目部书面确认时间为准）。

（1）2024年 7 月 25 日（相对工期 101 天）：教学楼和宿舍完成±0.00 结构；

（2）2024 年 11 月 1 日（相对工期 200 天）：主体结构封顶；

（3）2024 年 12 月 22 日（相对工期 252 天）：智能化工程调试并验收完成；

4、合同总工期为 252 日历天。合同总工期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 一致的，以合同总工期为准。

六、工程质量标准

双方关于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质量标准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为准。质量创优标准为：达到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及要求，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创优目标：**确保配合承包人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争创深圳市金牛奖、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金匠奖。**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按《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执行。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确保配合承包人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争创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七、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如有）；

3、本合同补充条款；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本合同工程量清单；

7、本合同图纸；

8、本合同的相关附件；

9、国家行业或地方相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11、分包人的投标文件。

八、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分包工程，并在缺陷责任期和质量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保修义务。

3、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的连带责任。

4、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分包人对与实施本合同相关的承包人规章制度均已了解并将严格遵守，严格执行。

5、遵守承包人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_____/_____。

九、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 6月 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约定：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承包人：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分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3

工程名称：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5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3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十单元 10-03-03 地块	建筑面积	89445m²	工程造价	48477.5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6/7层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440305-47-01-010062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3/28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300063-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深圳市瑞鼎盛人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钢结构）	杭萧钢构（广东）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机电工程）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通风与空调）	四川南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电梯）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建单位（高低压）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智能化）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光伏）	深圳市同大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燃气）	海腾创建（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室外管网）	湖北杰旺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鲁飞
副组长	刘劲、游俊霞
组员	张华莹、曾国禄、廖建民、代仲海、邓浩、岳文峰、何肇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装修组	吴介普	金雨红、吴钰淇、叶璇、张裕文、刘廷、肖伟、周尚武、丘吉旺、陈凯希、刘鹏飞、杨爱平、廖荣、刘兵兵
安装工程组	郭丽岩	郭福林、吴景灿、左新明、郭志健、胡磊、黄志威、马勇、陈锋强
建筑设计组	荆治国	冷卫兵、黄冬妮、谢韵莎、张华、郑文宏、陈语婷、魏阳、马万青、罗涛、肖学浓、蒋浩斌、李曾裕成、王文选
电气工程组	王志强	肖雪、李聪、刘国海、赵铁刚、戴文杰、高继成、万帅、庄猛发、梁许宁、吴志飞、耿真、丁剑、叶建毅、张黎明、马子健、杨晓东、申晓良、曹海强
实测实量组	袁东希	曾浩、苏思聪、喻跃、唐荣、王龙、唐磊
室外工程组	伍连杰	王琳、钟佳富、邵冰、刘红斌、赖文跃、余虎、肖武、郝东元
档案资料组	王虹	郑敬鹏、刘恒、漆强、雷荣冠、李莲
成本合约组	周哑红	李妍、林志伟、龚少斌、黄吴魁、赖文跃、吴聪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3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4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人防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鲁飞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全总监	高级工程师	
2	刘劲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技术中心	高级工程师	
3	游俊霞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设计总监	高级工程师	
4	张华鉴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5	吴介普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6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	荆治国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8	黄冬妮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工程师	工程师	
9	李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工程师	工程师	
10	伍连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工程师	工程师	
11	王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工程师	副研究馆员	
12	郭丽岩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13	袁东希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14	周哑红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15	金雨红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6	肖雪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7	张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18	李聪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19	谢韵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20	王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21	吴钰淇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22	刘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工程师	工程师	
23	李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24	郭福林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5	林建刚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工程师	
26	王芸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工程师	工程师	
27	聂勇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质量部工程师	/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曾国樑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29	郑文宏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驻地盘服务负责人	/	
30	钟佳富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计划管理)工程师	/	
31	叶璇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驻场结构工程师	/	
32	郑敬湘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驻场报批报建工程师	/	
33	梁许宁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驻场建筑师	/	
34	吴景灿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驻场机电工程师（水暖）	/	
35	刘国海	许李严建筑师事务有限公司	驻场机电工程师（电气）	/	
36	邓浩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7	庄猛发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38	郝东元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中级工程师	
39	刘恒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40	杨爱平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	
41	代仲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	
42	何肇基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43	岳文峰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	
44	王立欢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	
45	王文选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46	漆强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中级工程师	
47	高继成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48	张黎明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49	肖武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园林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50	丘吉旺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51	廖建民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2	张裕文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	
53	刘廷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专业负责人	/	
54	肖伟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室内专业负责人	/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周尚武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室内专业负责人	/	
56	左新明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	
57	郭志健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	
58	胡磊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泛光照明专业负责人	/	
59	陈语娲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	
60	魏阳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	
61	马万青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外立面专业负责人	/	
62	罗涛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标识专业负责人	/	
63	肖学浓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交通专业负责人	/	
64	蒋浩斌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厨房专业负责人	/	
65	赵铁刚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	
66	戴文杰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	
67	吴志飞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	
68	丁剑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	
69	叶建毅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二次机电负责人	/	
70	翟冰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景观专业负责人	/	
71	刘红斌	深圳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景观专业负责人	/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3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原则，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规定的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8月 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8 年 8 月 1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邓浩

（公章）

2025 年 8 月 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1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勘察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前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14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② 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采购）字〔2021〕第 000618 号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交易中心受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的委托，就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0511）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和评审，并经采购人确认，你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价为人民币 6273436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柒拾叁万肆仟叁佰陆拾元整）。

请你公司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你公司投标文件的约定，与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徐先生，联系电话：（020）22905694。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专用章

2021 年 5 月 6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020-28866000 Fax：020-28866095
ADD：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

项目编号：CZ2020-0511

合同编号：MS21-001-075

04 2021 05637
B02 长期 64

甲方（采购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标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项目编号：CZ2020-0511）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采购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甲方）、中标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总则

（一）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二）乙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三）甲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四）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如出现约定不一致时，按如下顺序解释：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编号 CZ2020-0511 招标文件；

5. 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6. 甲方工程管理方面的各项制度、规定（包括继续沿用甲方更名前的各项工程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

7.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二、采购内容及承包方式

（一）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为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所有建设内容（含设计、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验收、移交、技术培训、质保期维护等），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信息化部分建设内容：包括多媒体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美术馆中央管理平台、网上（虚拟）美术馆、智慧（实体）美术馆、综合安防、综合业务管理、综合资源库、安全设备采购、机房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云平台基础软硬件购置租赁（含系统集成）。

2、弱电系统部分建设内容：包括有线电视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建筑能效系统、建设设备和环境综合监控系统、通信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话交换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残疾人厕所报警系统、电梯层控制系统、电子巡查系统、防爆安全监测设备。

（二）承包方式

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括不限于包工、包材料设备（含辅材、软件、工具、备品备件等）、包信息化与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包系统设备安装和管线敷设、包软件开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测试和调试以及与相关系统的联合调试、包系统试运行、包验收、包移交、包系统维护、软件升级、技术培训和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包信息化及智能化系统的专项验收配合、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服务、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三、合同总价

（一）本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 62,734,360 元（大写：陆仟贰佰柒拾叁万肆仟叁佰陆拾元整），结算时不作调整。该合同总价包括了完成本采购项目所有建设内容的设计、设备材料（含配件）、生产制作（含材料损耗）、供货、包装、仓储、保管、由生产加工地运输到本采购项目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专业配合（包括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设计工作、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交叉作业、技术服务（包括竣工档案和竣工图纸的提供）、所有相关的检测费（含按规定在本采购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进行的设备材料送检费用）、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移交使用业主之前的维护、质保期服务、结算以及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不可预见费、缺陷修复、成品保护(包括已完工成品的拆改和恢复)、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总承包管理配合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相关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合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和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无论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

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合同执行期内总价固定不变，不得调整。甲方在招标文件（含用户需求书）中提及到相关需求，虽乙方在《报价明细表》上没有列出，乙方仍应给于实施，相应的费用含于合同总价中。其中总承包管理配合费金额为本合同金额的2%，即1,254,687.2元。

（二）价格调整

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资料及说明、国家及行业规范，按招标文件报价说明及《报价明细表》进行报价，本合同金额应为完成本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更正通知、设计图纸、国家及行业规范、技术文件标准、用户需求等所有内容。本采购项目在实施阶段只有因甲方、项目使用业主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采购人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调整导致新增本合同外的建设内容、或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核心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所引起的工程变更（指因采购人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调整导致新增本合同外的建设内容、或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核心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则变更部分按甲方实际委托乙方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未实施内容则相应扣减费用；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超出部分将不予结算及支付。

（三）工程变更

在实施阶段因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采购人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调整导致新增本合同外的建设内容、或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核心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所引起的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及主材价格确定方式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本项目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号）以及广东省相关专业定额及规范的规定。

2、《报价明细表》中已有适用且合理的综合单价则按已有的综合单价执行。

3、《报价明细表》中没有适用的综合单价，则双方协商，结合市场询价情况以及投标下浮率（投标下浮率=（1-合同总价/最高限价）×100%），进行合理取定。

四、付款方式

（一）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

1.合同已签订生效；

2.乙方已向甲方提交履约保函（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10%）；

3.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二）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35%。

1. 乙方完成本采购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设计内容，并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审核确认及甲方认可。

2.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三）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50%。

1.乙方完成主要设备到货，并经信息化监理单位查验通过及甲方认可。

2.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四）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

1.乙方完成本采购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并经甲方认可；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完成软件开发测试部署及相关集成工作完成，并已通过项目初步验收（以签署的初步验收报告为准）；

3.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五）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5%。

1.本采购项目信息化部分全部建设内容通过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终验（以收到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的备案存档函为准），智能化部分完成相应终验。

2.乙方完成对项目使用及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

3.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六）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有权

结算终审部门审定金额的100%。

1.本项目已移交项目使用业主单位；

2.乙方将本项目所有竣工结算的资料报送甲方，并已经甲方及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

3.乙方已按合同约定按时完整移交竣工档案；

4.乙方配合施工总承包完成竣工验收；

5.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6.乙方向甲方申请退还预付款阶段提交的合同总价10%的履约银行保函，在原保函退回后，重新提交合同总价的5%以履约银行保函作为履约保证金。

（七）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乙方向甲方申请退回工程质量保证期履约银行保函。

1.本项目终验合格满 2 年；

2.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和责任承担已完毕。

（八）乙方在办理上述请款时，须在甲方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当次应收款项等额的正式发票。

（九）双方一致同意，如本合同工程纳入广州市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且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双方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五、合同工期

（一）工期：签订合同后10个月内完成项目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及项目初步验收等工作。初步验收通过后系统试运行3个月后进行终验。本项目中信息化部分属于广州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管辖范围的重点大型项目，必须通过广州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最终验收。不属于广州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管辖范围的智能化部分，由采购单位联合上级对应主管单位组织验收。

（二）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阶段	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要求
1	施工进场准备	签订合同后5天内做好施工准备
2	提交设计成果	签订合同后45天内提交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审核及采购人确认的设计成果（含施工图纸、软件需求说明概述）。

6

3	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及集成	签订合同后5个月内主要货物到货，合同签订后9个月内完成各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测试及相关集成工作。
4	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签订合同后10个月内通过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5	系统试运行	初步验收通过后系统试运行3个月
6	终验及移交工作	签订合同后13个月内完成项目终验及移交工作

（三）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加以保证，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变更合同货物或调整相关建设内容，无论是否涉及合同价格变更，乙方收到相关通知后，应积极实施，按项目的工期要求完成相应的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项目管理要求

（一）设计要求

Ⅰ设计依据、原则、范围和内容

1、设计依据

1.1 招标文件（含技术方案、采购清单、图纸）；

1.2《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1.3《智能建筑设计标准》（以最新出版为准）；

1.4 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以最新出版为准）；

1.5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定；

1.6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2、设计原则

2.1 坚持严格按标准执行的原则

项目的规划和设计要遵循国家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功能齐全、设施完善、装备先进。

2.2 限额设计的原则

根据《广州市信息化促进条例》和《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以及中标金额进行设计。

3、设计范围和内容

3.1 设计范围：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工作。。

3.2 设计内容：按招标文件内容进行设计，配合广州美术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对房建工程中与本采购项目相关联的专业设计工作。

Ⅱ设计质量控制要求

1、对设计与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的符合性要求：

1.1 交付的设计文件应符合中国现行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

1.2 应在设计文件中列出设计所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名称、编号与版本。

1.3 项目选用的材料、配件和设备，其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国国家规范、标准要求。

2、对各阶段设计文件设计深度的要求

2.1 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最新版）以及甲方编制的《广州市重点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文件深度规定》中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

2.2 初步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工程量清单及工程概算书。

2.3 施工图设计

(1)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施工图预算、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等。

(2)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深度要满足以下要求：

A.能据以编制施工图预算；

B.能据以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

C.能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

刘

D.能据以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E.智能化系统设计与深度必须满足《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科信字〔2007〕42号）要求。

3、设计质量的要求

3.1 应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及甲方对设计文件的审核意见，在设计范围内对设计进行必要的修改。

3.2 设计文件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长度单位：总平面图标注尺寸以米（m）为单位；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标注尺寸以毫米（mm）为单位，标高以米（m）为单位；面积均以平方米（m^2）为单位；体积均以立方米（m^3）为单位。

3.3 设计图纸必须依照中国对工程图纸规格的规定以及甲方编制的《广州市重点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制图标准》绘制，保持同类图纸规格统一。

3.4 应当建立健全质量保证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下列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1）法定代表人对本单位编制的设计文件全面负责；

（2）项目设计负责人对其负责项目的设计文件负责；

（3）项目负责人、项目审核人、项目审定人对其负责审核、审定的设计文件负责。

3.5 乙方在各设计阶段对现场情况进行详细摸查和评估，并向甲方提交书面评估报告说明。报告应就可能影响下一步设计工作的各方面情况进行说明和分析，并提出建议解决办法，在甲方同意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

3.6 应加强设计人员的内部管理，特别是确保本专业与其他专业间进行充分提资、反复校对，避免由于提资和校核不充分导致各专业图纸间存在矛盾的情况发生，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信息化监理单位及甲方审核确认后出图。

3.7 在建设工程实施前，应在向甲方和监理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详细说明建设工程设计中的技术关键点，说明和解释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提供施工现场技术服务，并按国家规定参加工程验收。当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时，应配合有关部门调查建设工程质量问题原因，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4、应加强设计人员的服务和配合工作，各阶段的汇报文件和送审文件印、晒费用等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再单独计取。

9

5、关于设计变更

5.1 设计图纸应充分考虑我国国内的施工安装条件和水平、材料供应的条件（即充分考虑设计与施工的衔接），若由于设计自身过错导致无法施工或采购材料，设计图纸应无条件修改或重新设计。若因乙方自身设计原因造成广州美术馆项目房建及其他专业必须发生影响较大的变更，则由乙方承担其他专业的变更费用。设计变更由甲方提出，乙方按甲方要求履行相关变更工作，相应变更引起的工程造价增减按招标文件 “报价说明及清单”要求执行。

5.2 对新材料及特殊结构应提供国际权威机构或国内有关部门的试验报告。

5.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组织编制的《设计变更管理办法》提交设计变更文件。

Ⅲ 设计服务管理要求

1、设计其它要求

1.1 在施工期间，乙方的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设计人员应组织在施工现场每周组织召开的设计交底会、图纸会审会、工程例会、技术问题协调会，并参加甲方组织的看样定板会，及时解决现场技术问题（可按照专业施工进度分专业参加），在以上会议中，乙方按照甲方相应管理制度和办法开展工作。

1.2 须将本采购项目全部智能化系统路由的设计内容提交至广州美术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进行审核，配合广州美术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进行综合布线系统的设计，并负责对房建工程设计单位设计的综合布线系统施工图进行审核确认。

1.3 乙方应参与工程的报建与竣工验收，参与编写工程总结。

2、设计人员要求

2.1 设计人员投入应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2.2 若设计工作不满足工程进度要求，甲方可要求乙方全部设计人员驻场设计，直至施工图完成为止。

2.3 驻场设计管理人员要求

2.3.1 乙方应指定 1 名设计人员作为设计代表常驻现场，服务于项目建设的始终，负责统筹协调、报批报建、资料整理、与其他专业的设计院对接等

10

刘 陈

工作。时间要求从签订合同开始到项目终验为止。

2.3.2 驻场人员的餐食、住宿、交通由乙方自行解决。

2.4 人员管理要求

2.4.1 为保证项目组人员的稳定性，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进行拍照式管理，要求提供项目全部设计人员及驻场设计管理人员的照片和签字证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随意撤换，且短时离开本地须向甲方请假并制定离开后的协调人，否则必须承担相应责任。

2.4.2 乙方的设计人员数量、专业水平、专业配套等达不到设计所需时，需更换及补充设计人员；未能在指定时间内及时更换和补充的，将视为违约行为，甲方将予以相应的处罚。

3、提交成果要求

3.1 电子文件提交要求

所有纸质文件均要提供电子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doc 格式文件。方案矢量图形文件采用 dwg（AutoCAD2004 版）格式文件。所有 dwg 文件需同时转换为 jpg 格式文件（不可修改格式）以备用。图形不要旋转，指北针垂直向上，且在电脑中核查的坐标应与所标注的一致，其坐标应严格按合法用地文件坐标输入，不得省略小数点后的位数。电脑渲染图采用 jpg 文件格式。

3.2 提交设计资料要求

1、设计各阶段提交时间控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提交日期	份数	备注
1	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	10	电子文档 3 份
2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		初步设计确定后 25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3	施工图、竣工图（必须经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提供）	施工图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通过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 10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竣工图	竣工验收前	10	电子文档 3 份

（备注：上述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由甲方控制，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二）质量管理要求

1、质量标准：

1.1《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1.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50348-2018）；

1.3《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号）；

1.4《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2、质量目标：一次验收合格。

3、乙方要严格按审查批准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和设计图纸施工，不得擅自修改方案及设计图纸。

4、乙方要严格执行有关质量通病治理措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有关节能、环境保护、绿色施工的规定。

5、乙方要加强质量自检，做好施工过程数据记录及隐蔽工程验收等工作。

（三）进度管理要求

1、乙方须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实施总控计划和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切实可行的实施进度计划，并按照信息化监理单位、甲方的要求随时修订和调整，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确保按批准的实施进度计划施工。

2、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因不可抗力、采购人需求有重大调整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确需调整的，乙方应及时向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提出工期调整及人员、施工设备投入调整的报告，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批准后方可执行，且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人员、施工设备等窝工费用的索赔。

（四）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粤办函〔2017〕708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

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7 号)、《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 落实建设各方主体责任的暂行规定》(穗建规字〔2020〕34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采取切实措施坚决遏制施工扬尘污染的紧急通知》(粤建电发〔2018〕20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8 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图集(V2.0 版)的通知》、《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 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 号)、等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

2、乙方进场后必须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包括明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树立全体现场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思想意识、制定组织保证措施(包括配合各岗位兼职安全人员、建立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体系等)和制度保证措施(包括实行新工人入场安全培训教育制、安全技术交底制、各层次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制度、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岗位责任制等)。

3、信息化监理单位、甲方或监督部门在安全文明施工检查过程中，如发现施工现场不满足国家、广东省、广州关于安全文明生产的相关规定和甲方对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要求，且不按信息化监理单位要求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完毕的，甲方可以自行或委托他人实施整改，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予以支付。

(五)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1、乙方必须确保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要求的条件下采购主要材料设备。

2、工程所用材料设备要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规范与规定。乙方须确保使用的材料设备是合格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凡材料设备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须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严格按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检验、试验，确保材料设备质量。

4、为加强材料设备的质量管理，确保乙方所选购的材料设备的质量、技术性能、款式、效果等方面满足招标文件和使用需求，所有主要材料设备须按照甲

方的乙供材料（设备）管理办法执行。

5、主材设备可能影响装饰、装修或景观效果的须由甲方看样定板。涉及需重新定价的主材设备，则应同时进行看样定板、主材设备定价及相应的设计变更工作。

6、材料设备进场由信息化监理单位组织甲方及乙方进行开箱验收，并进行记录；验收合格后根据甲方安排的指定地点进行存储、保管。

（六）项目部人员要求

1、乙方项目部人员配备要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项目管理部相关人员配备表》的基本要求。

2、项目设计及工程实施过程中，由信息化监理单位负责项目实施单位的现场考勤工作。

3、项目设计及工程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必须全过程驻场办公，每缺勤一次，从工程款扣除 3000 元；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必须在相应的阶段驻场办公，每缺勤一人次，从工程款扣除 1500 元。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更换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否则乙方将承担违约罚款，更换项目经理罚款 40 万元，更换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每人次罚款 15 万元。

4、工程实施过程中，如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能力不足或人员不够，甲方可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要求乙方调整或增派项目部管理人员，乙方应予以响应，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5、指挥长现场开会要求：本项目指挥长应按甲方要求组织工地现场例会，协调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会议，并将相关会议纪要报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备案。如果指挥长因故不能召开，经甲方批准，可委托同级别或以上的单位领导组织会议。

（七）主要施工设备要求

乙方需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及甲方的工期要求合理配备施工设备，为确保工程进度，乙方必须无条件增加施工设备的投入，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八）验收管理要求

1、按以上项目工期要求完成建设任务。

2、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安装调试完毕后，并经甲方初验后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方可提请进行系统终验。其中信息化部分需通过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第三方检测合格后方可提请进行信息化系统终验。

3、乙方须在施工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技术资料），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3周前编制好验收文档（包括验收测试方案等），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5、终验执行如下标准：

（1）《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50348-2018)。

（3）《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号）。

（4）《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5）国家、广东省规定的相关验收规范等。

（九）项目培训及质保期服务要求

1、培训工作

（1）系统初验通过后 1 个月内，乙方须对业主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2）系统初验通过后 1 个月内，乙方须针对整体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供货商）对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3）培训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需在投标总报价中综合考虑。

2、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本项目在终验前需进行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具体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包括

15

派专人进行维保工作，对使用过程中系统及设备发生的故障进行维护、维修以及提供保障系统正常运行使用的备品备件等，相应的费用在合同总价中已开列，乙方需根据实际情况填报相关费用。

运维服务要求如下：

（1）组织不少于3人的技术运维服务团队，提供2年驻场项目运维服务，并合理安排服务日程，为广州美术馆提供定期的现场检查及维护、系统升级、用户跟踪，根据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提出的需求安排提供技术指导、活动保障等服务。

（2）硬件维护服务，在广州美术馆对项目相关的硬件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配置正常，保证设备工作环境良好和设备运行正常；

（3）应用系统维护服务，在广州美术馆对项目相关的应用系统进行更新升级、数据调试、密码管理、代做数据录入等，保证各项系统正常运作。

（4）技术支撑与反馈服务，对于工作人员使用问题能当场提供技术指导，将日常提出的问题、需求进行记录，填写《问题和需求跟踪表》，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反馈并跟进解决，技术问题在4小时内响应，普通问题在12小时内需解决，重大问题在24小时内需解决。

（5）信息采集服务，定期采集日常工作人员对广州美术馆信息化系统应用的照片、视频等素材，并按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要求整理提交，作好资料管理，定期总结广州美术馆应用情况。

（6）乙方需要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运维服务计划和方案。

（7）对不及时响应或响应不能满足业主、使用单位管理人员需求的，视情节严重情况，对乙方进行处罚，每发生一人次，扣除3000元，直至扣完工程履约保证金为止。

（十）软件开发要求

1、乙方根据甲方及业主单位需求框架充分调查并与甲方及业主单位协商，且于本合同生效后45个工作日内提出《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实施，《项目需求说明书》将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16

2、若需求发生变更，必须以需求变更补充文件的形式提出；变更后的需求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需求变更补充文件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3、《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的60个工作日完成系统的开发。

4、乙方开发的系统应具有先进、实用、安全、可靠、可扩展以及界面美观、大方的特点。

5、为后期工程预留接口，并为后期工程的顺利开展作技术准备，包括以下：在软件系统设计、数据库设计方面具有灵活性，方便以后能够扩充新的系统进来。

6、系统设计要做到：代码标准化、模块标准化、文档标准化、测试标准化以及信息标准化。

7、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系统的设计、研发、安装实施、测试、调试、验收等工作，并同时以光盘形式向甲方提供相关软件。

8、提交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1）用户调查与需求分析报告；

（2）系统概要设计方案；

（3）功能规格说明书；

（4）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5）系统模块设计说明书；

（6）数据库设计说明（包含编码方案）；

（7）系统维护手册；

（8）用户操作手册；

（9）测试报告；

（10）所有资料包括完备的系统设计文档、功能模块说明、程序代码、使用手册等。

（十一）其它要求

1、乙方应建立健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和安全保证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采取相应措施，负责现场全部作业的安全，并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制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上报有关部门。

3、乙方应当完善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控制流程，进行全面质量管理（TQC），以《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19000-2016）为标准，建立并保持一个有效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七、材料设备供应、施工、验收、工程资料交付、项目移交及竣工结算

（一）材料设备供应

1、交货地点：广州美术馆项目施工现场。

2、设备供货要求：

2.1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签订后提供所供设备的供货证明及相关文件(如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出具的供货确认函、与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签订的订购合同等）原件（含设备清单），否则不予验收，并不予支付本合同款项。

2.2 交货时，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随机资料交付给甲方。

2.3 对列入属国家强制性产品目录内的货物,交货时必须出具该产品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 认证）证书。

2.4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单证及配件、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二）施工

1.乙方在建设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广东省、广州市有关消防、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夜间施工、环保等规范、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2.乙方应当遵守《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22 号）的相关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如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是其它国家或地方有规定要求具备一定资质的单位才能承担的工程和配套服务时，乙方应按照规定向甲方出具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3.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能交由第三方完成。乙方应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的情况在本合同中载明，并向甲方提供第三方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18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及技术要求完成施工设计，并提交甲方确认。

5. 为配合本项目实施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乙方应列明需甲方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交货、货物存放、保管、安装、调试、整体改造工程配合、相关验收等）和具体要求。

6. 本项目使用的所有材料应按照乙方的投标文件执行，乙方需更换材料或使用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材料时，乙方应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才可予以更换及使用，并按照国家检测标准要求进行验收。

7. 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甲方可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及其他法规的前提下对中标方案及货物（规格、数量、外型尺寸等）作出适当的调整，并以双方签署的有关文件为依据。

8. 所有含电源线的设备应符合国家安全规范的要求，电源线应得到足够保护和位置固定，具备相关防漏电的措施。

9. 乙方在不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及满足新功能使用的前提下开展信息系统施工工作，在施工过程中除满足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等，还必须遵守文物保护工程管理的有关法律规定。

（三）验收

1. 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后，向甲方提请初验，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甲方应在 15 天内组织使用业主、监理进行初验，乙方应予以配合。

1.1 如初步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初步质量验收报告。

1.2 如初步质量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实施返工直至合格，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如货物经乙方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

2. 初步质量验收通过后乙方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后，方可进行项目验收（即终验），项目验收包括第三方验收测评、信息安全测评、符合性检查和专家评审等，并按照信息化项目验收政策

规范要求组织实施，包括不限于提请终验（由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验收）等。项目验收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3. 乙方须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不限于项目变更资料、项目实施管理资料、技术文档等），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 3 周前编制终验计划（包括专项验收计划等），按终验有关规定及验收计划分阶段逐项申报验收，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5. 终验的其他要求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相关规定执行。

（四）工程资料的交付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关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图纸、手册和技术资料）。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详细实施方案和所用材料一览表。

3. 在终验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工程竣工档案资料一式四套。

（五）项目移交

1. 本项目终验合格且满足移交条件后，由乙方先移交给甲方、然后再由甲方移交给本项目产权管理单位（乙方仍应按甲方的要求予以协助）。

2. 本项目移交给项目产权管理单位后，由项目产权管理单位替代甲方在本合同中的地位，承继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 乙方参与移交或协助移交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

（六）竣工结算

1. 乙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时间：终验合格后 45 天内。

2. 甲方审核结算报告的时间：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总结算报告后 60 天内（其中含监理单位审核时间 30 天）出具初审意见，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对结算进行终审。

3. 乙方应当按甲方对送审结算资料的要求提供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如乙方迟延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相应顺延，由于结算报告存在错误或不完整而退回乙方修改或补充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从收到修改或补充的结算报告后重新计算。

刘 陈

4. 由于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报送竣工结算资料或报送资料不齐全、不完整引起的相应结算滞后或影响支付，应由乙方负责。

5. 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与乙方按合同附件格式签订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双方严格按照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进行工程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6. 若乙方不按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配合竣工结算审核工作以至工程结算迟迟不能定案或乙方对有权结算终审部门的审核结果拒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又提不出正当理由的，则最终的审核结果由甲方与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共同盖章确认。

八、培训服务

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在项目建设所在地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包括：

1. 系统开发期间，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培训系统开发、系统维护人员，使甲方的技术人员能够自己维护和扩展系统的功能。乙方提供必要的师资、教材、实践环境和场地。

2. 初验通过后一个月内，乙方须针对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用户手册、培训计划、培训文档，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生产厂商）对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的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具备独立上岗能力。

3. 上述所有的培训服务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九、质量与检验

（一）乙方须提供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二）设备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中文)及设备包装完整无破损。

（三）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四）设备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一）质量保证期为不少于 2 年（具体以乙方投标承诺的期限为准），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

（二）乙方须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主要材料设备生产厂商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的格式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在质量保证期内，主要设备材料必须提供原厂售后保修服务，若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比主要设备生产厂商承诺的售后保修服务期长的，则须相应延长主要设备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期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终止时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未提供，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主要材料设备进行售后保修服务，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责任而产生的质量问题，由其负责无偿返修，不能维修的，则整件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新更换的设备及零部件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由于人为（非乙方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不收人工费。

（四）乙方必须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 30 分钟内予以答复，在项目使用业主要求时，乙方必须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2 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修理，并在 8 小时内修复。在质保期内，如 8 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乙方必须提供替代设备给甲方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

（五）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六）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并对各系统进行每年一次的年检且提供年检报告。

（七）从终验通过之日起的质量保证期（含潜在缺陷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材料因素造成的损坏，均由乙方免费维修、更换，由于人为（非中标单位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

（八）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九）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乙方应与项目使用业主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对任何缺陷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项目使用业主。

（十）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责任，项目使用业主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售后服务，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十一）乙方须委派工程师至少每半年巡场一次，对各系统的检查频率要求不少于半年一次。

（十二）质量保证期后的售后服务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一、履约担保

（一）本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乙方按附件 7 载明的格式向甲方提交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出的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即人民币 6,273,436.00 元的履约银行保函原件。

（二）乙方如未按约定提交履约银行保函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三）乙方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是对本合同约定的乙方的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违约后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担保，乙方的任何一次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甲方均有权向出函银行提出索赔。

（四）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导致甲方依据履约银行保函向银行索赔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的一部分或者全部的，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使得本合同履行期间有效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等于乙方第一次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

（五）如果乙方不按甲方的要求及时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则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或解除本合同。

（六）合同约定的项目建设内容最终验收完成且结算审定后，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后（若有），甲方将履约保函退还乙方。

（七）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逾期当月 20 日（遇节假日顺延）9 时 30 分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一）有明显证据证明乙方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二）乙方有明显过错致甲方造成损失的。

十二、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除应继续支付本合同约定的价款外，还应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向乙方计付拖欠期间的利息。

2.因甲方违约或者过错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在乙方提交足够证据并经查证属实的情况下，甲方应赔偿其直接经济损失。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管理，对甲方、监理单位的指令和书面通知公开或变相拒不执行的，不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不按约定投入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施工机械设备，或者变更资源投入计划或者擅自对已投入的资源进行调整的，甲方视情节严重程度有权要求其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或者1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经甲方或总监理工程师考核，乙方投入的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的要求更换，直至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为止。

2.乙方违反合同第五条约定竣工日期竣工的，每逾期1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同时由甲方按照对本项目最有利的原则，按如下约定选择处理：

1）乙方按上述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如乙方仍不能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乙方除按上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直至本项目全部竣工为止），还在结算时按本合同结算总价款下浮 2%作为本合同的最终结算价款，同时乙方还应据实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2）由甲方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全部从本合同价款中支付，同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未完工程量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3.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对各工序报验核查质量控制点。乙方申请报验后，经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检查发现存在较大质量问题（存在质量问题的部分超过检查部分工程的10%）的，则该工序质量为不合格，乙方必须对不合格部分进行返工，返工

后经检查合格才准进入下一工序，工期不予顺延。复检的结果，按每一分项工程计算，总计发现 3 次或连续发现 2 次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总计发现 3 次以上（不含本数）或连续发现 2 次以上（不含本数）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乙方采取整改措施后效果仍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解除合同，将该分项工程另行发包，且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2）工程竣工验收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或者未能实现一次验收合格的，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并无偿采取补救措施及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内发现有重大质量问题的（该重大质量问题应界定为达不到要求的质量标准，属质量保修的问题除外），乙方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返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按所在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由于乙方的原因发生工程质量事故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 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

（1）乙方在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被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被通报或被曝光一次，乙方必须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造成严重社会影响或累计被通报或被曝光 3 次以上（含本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在甲方、总监理工程师进行的日常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承包人应限期改正。若同样问题被发现 2 次或累计类似问题被发现 3 次的，乙方必须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此类问题的认定，以甲方、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指令、通报或会议纪要为准。

（3）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除按国家规定由主管部门处罚外，乙方必须依照下列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发生特别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 40 万元；

2）发生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1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 30 万元；

3）发生较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 20 万元；

4）发生一般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8%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 10 万元。

发生上述安全事故，甲方给予乙方 1 次严重违约处罚，直至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情节较轻的，给予 1 次一般违约处罚。

5. 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查核实并作出处理决定的，乙方应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理决定，同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合同。因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6. 乙方不按规定与施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不按时支付、拖欠、克扣工人工资，被施工人员投诉或上访属实的，乙方必须在 3 天内发放拖欠的款项。若继续拖延被投诉 2 次及以上，经查实，乙方必须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若仍然不予整改并发放拖欠的款项，使施工人员采取停工、集聚围阻甲方办公地点甚至政府办公部门、阻塞交通要道、围堵或破坏、拆除已移交甲方的工程等过激行动的，乙方必须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立即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整改；拒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整改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7. 项目设计及工程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必须驻场办公，每缺勤一人次，从工程款扣除 2000 元。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更换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否则乙方将承担违约罚款，更换项目经理罚款 40 万元，更换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每人次罚款 15 万元。

8.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 材料设备管理方面的违约责任

甲方（包括甲方委托的材料设备检验机构）或总监理工程师抽查乙方的工程材料设备主要为：乙供材料设备，发现所检查的材料与合同约定标准的任何一项不符合时，乙方除必须全部退货、返工，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外，还应当根据该批次材料的价值，按照如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A、单宗或批次价值不到 5 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 3 例，由乙方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

B、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 5 万元不到 10 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 1 例，由乙方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

C、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 10 万元不到 50 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 1 例，由乙方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

D、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 50 万元以上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 1 例，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10. 施工人员工资支付方面的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施工人员工资致使施工人员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并上报省、市主管部门建议取消其参加广州地区省、市重大项目的投标资格并予以公告。如属恶意煽动并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提请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1.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其他义务的，均构成违约，应当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较重的，应当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

（三）乙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1.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书面警告。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及责任，或者不执行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含主管人员）的指令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警告。乙方必须在书面警告限定的时间内改正，逾期未改正的，甲方有权要求其指挥长驻场办公，直至改正为止。

（2）一般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一般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20000 元/次。

（3）严重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100000 元/次。

（4）部分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部分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部分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甲方有权从本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被解除部分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

应在部分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被解除部分工程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5）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乙方应在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6）赔偿损失。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累计承担三次严重违约责任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3.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第十一.（二）款第 3 点“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第十一.（二）款第 4 点“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的，乙方应当按违约处罚决定确定的时间向甲方交纳，否则，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合同第十一.（二）款第 3 点、第 4 点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责任的，甲方可决定暂不收取违约金和赔偿金，作为对乙方享有的应收款项债权，甲方将根据乙方履行合同的实际情况随时通知乙方交纳或在工程结算时予以扣除。若相关违约责任非乙方原因引起的，或相关违约责任对合同的履行未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或乙方在合同后续履行过程中已采取足够措施来弥补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的，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监理单位、甲方批准后，可予以免除。

（四）乙方违约责任的认定方式、送达程序及违约金的处理

（1）认定方式：以甲方发出的通知、通报、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确定的内容为准。

（2）送达程序：甲方以下列方式之一将书面违约处理决定送达乙方：

1）乙方现场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

2）乙方其他工作人员签收。

3）甲方邮寄送达。

（3）甲方以书面形式作出的违约处理决定一经送达乙方立即生效。乙方如有足够证据证明不应由其承担违约责任的，属不需支付违约金的，应在收到违约处理决定后 3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属需要支付违约

金的，应在工程结算报告送达监理单位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异议后1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且作出书面决定并通知乙方。在异议审核期间，承包人须正常施工，不得以审核未确定为由拖延或者中止工程施工。

十三、保密责任

乙方应做好本工程的保密工作。如果乙方出现泄密行为或情况，乙方必须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规定的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十四、在出现以下情况时，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参与甲方后续招标项目的投标：

（1）乙方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2）乙方就其与甲方之间的争议问题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且该诉讼或仲裁案件尚未审理终结的；

（3）乙方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工人工资被投诉，经甲方查证属实的，或因此致使工人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

（4）因乙方原因导致发包人被其他单位或个人以诉讼或仲裁方式追索工程款或其他费用，但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由此支出的所有诉讼或仲裁费用、律师代理费及其他费用），在收到甲方赔付通知后拒绝赔付的；

（5）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应承担两次以上严重违约责任的。

十五、承包人承诺：

（1）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甲方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甲方做出的违约处理决定等）在甲方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参与诉讼、仲裁事项的，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以及承担由此支出的所有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并且在收到甲方赔付通知后立即支付，否则，每逾期1日应按逾付款项总额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争议及管辖

（一）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二）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其他

（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份，甲方执七份，乙方执三份。

（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八、合同附件

附件 1：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附件 2：采购澄清、答疑文件（复印件）

附件 3：投标报价明细表（另册）

附件 4：承担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一览表（复印件）

附件 5：项目承诺书（复印件）

附件 6：工程建设廉洁协议书

附件 7：履约银行保函（格式）及承诺书

附件 8：质量保修书

附件 9：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10：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项目使用维护管理责任主体转移三方协议（格式）

附件 11：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工程施工总承包管理协议书（格式）

附件 12：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责任书

刘 陈

附件 13：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格式）

附件 14：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工程突发事件应急协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 1 号	地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邮编：510006	邮编：
电话：020-22905679	电话：
传真：020-22905674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约日期：2021 年 7 月 15 日	签约日期：2021 年 7 月 15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弱电非信息化部分）

招标编号：CZ2020-0511	验收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建设单位：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验收地点：广州艺术博物馆新馆
监理单位：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弱电非信息化部分）包括如下：

无线对讲系统、残疾人厕所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防爆安全检查系统、电子巡查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电梯层控管理系统、安全防范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机房装饰装修工程、智能照明控制系统、建筑能效监管系统、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建筑设备及环境综合监控系统、有线电视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其它设备采购等。

验收意见：

经验收小组测试核查，项目合同和变更要求的设备已安装到位，软件已部署到位，相关系统运行稳定，系统功能和性能符合合同要求，项目文档资料齐备，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遗留问题：

验收结论： ☑通过 ☐不通过

项目承建单位	项目监理单位	项目建设单位
授权签名：林炎	授权签名：[illegible]	授权签名：[illegible]
（盖章）	（盖章）	（盖章）
日期：2023.10.16	日期：2023.10.16	日期：2023.10.16

初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信息化部分）

招标编号：CZ2020-0511	验收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建设单位：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验收地点：广州艺术博物馆新馆
监理单位：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对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0511）信息化建设内容等进行初步验收。具体的初步验收内容如下：

1、信息化硬件部分：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信息发布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计算机网络、机房工程、安全设备采购、建筑设备监控（展厅温湿度环境监控）等。

2、信息化软件系统部分： 智慧运营监控指挥中心、智慧（实体）美术馆（游客自动定位系统、游客智能互动系统、参观预约管理系统）、云上（虚拟）美术馆（门户网站、美术馆三维全景漫游、虚拟互动展厅、移动服务）、美术馆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 OA、智能卡应用系统、展藏管理系统、展览业务管理、票务管理、人流检测与统计分析、游客档案管理、游客行为统计分析、志愿者管理、艺术家管理、应急预案管理、大数据综合分析系统、CMS 后台管理系统）、展台温湿度监控系统、综合资源库等。

验收意见：

经验收小组测试核查，项目合同和变更要求的设备已安装到位，软件已开发完成，相关系统运行基本稳定，系统功能和性能基本符合合同要求，项目文档资料基本齐备，同意通过初步验收。

遗留问题：见附页。

验收结论： √通过 □不通过

项目承建单位	项目监理单位	项目建设单位
授权签名：[illegible]	授权签名：[illegible]	授权签名：[illegible]
（盖章）	（盖章）	（盖章）
日期：2023.10.16	日期：2023.10.16	日期：2023.10.16

系统试运行申请

项目名称：广州美术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CZ2020-0511）

文件编号：G13-01

致：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按项目建设合同要求完成了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和信息化系统建设等工作，项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完工并通过自检测试，2023 年 10 月 16 日通过初步验收，系统满足试运行条件，请批准开始进入试运行。

附录：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

日　　期：2023.10.17

监理单位审查意见：

同意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监理工程师：

日　　期：2023.10.17

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日　　期：2023.10.17

由承建单位呈报一式三份，承建单位、总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各执一份。

③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3205010304001774001007

中标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的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工程暂估价） 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和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与内容：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工程暂估价）

2、中标价：6749.884965万元

3、暂估价：0万元；工程：0万元；材料：0万元

4、中标工期：210

5、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6、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孙静思

7、其他联合体成员：

8、备注：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2022年07月29日

合同关键页

320210-2022-16318

合同编号：SGS051-SN-SDFYY-ZY040

04 2022 0507
B02 长期 23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智能化工程）

中建

工程名称：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工程

发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2-09-29

1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全称）：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工程暂估价）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工程暂估价）。
2. 工程地点：苏州市姑苏区平海路 899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苏发改投[2019]25 号。
4. 资金来源：财政。
5. 工程内容：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综合布线系统、物联网系统、安防系统、楼宇控制系统、智能照明系统、电子时钟系统、排队叫号及信息服务系统、信息发布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以及综合管理系统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工程暂估价），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8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2 月 2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1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日期为准。

发包人还要求以下节点工期：满足内装进度要求：西区装饰内部管线完成时间（具备吊顶和墙面封闭时间）为 2022 年 09 月 30 日，内装完成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东区装饰内部管线完成时间（具备吊顶和墙面封闭时间）1#楼、6#楼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2#楼、3#楼为 2023 年 03 月 30 日，4#楼、5#楼为 2023 年 01 月 15 日。

三、质量标准

质量要求：合格

奖项要求：配合总承包单位达到国优工程（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本项目招标控制价按姑苏杯优质工程奖计入按质论价费用，获得国优工程（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时费用不另

行扣除，未获得奖项或者获得其他奖项是按相关奖项计入按质论价费用与国优工程（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按质论价费用的差额的 1.3 倍扣除相应费用。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67498849.65 元
人民币（大写）(¥元)：陆仟柒佰肆拾玖万捌仟捌佰肆拾玖元陆角伍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孙静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苏州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伍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O3X1	组织机构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地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李永明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16-83803316	电话：	025-52868650
传　真：	0516-83803316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	31001522917055435820	账号：	4301016519100218411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4

5

竣工验收证明

单项（智能化）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总院二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施工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静思	
部位		内容	智能化	造价	6749.884965 万元
施工起止日期	2022年8月1日－2024年8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1日	
验收记录	1、按施工承包合同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设计的各项内容。 2、基本参数符合设计要求。 3、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4、观感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项目经理：孙静思 （公章） 年 月 日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1、验收内容应反映工程实物质量和质保资料验收情况

④ 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招标编号：HJFFJSZ2021070001008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我方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工程招标的评标工作已结束，现确定你方为中标人 。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我方洽谈并签订工程承包合同，请贵方派代表于2022年02月16日前与我方洽谈合同内容，在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联合体单位：无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2/01/17

中标范围和内容	技师学院迁建工程（含扬州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工程）施工图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智能化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东至富民路，南至勤丰路，西至润扬路，北至王庄路		
建筑面积(㎡)		结构层次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中标工期(日历天)	90
资质类别等级			
中标价（万元）	6285.4622	中标单位资质证号	
中标项目经理	刘磊	项目经理资质证号	苏1322018202000076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招标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	扬州筑苑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组成员			
备 注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迁址重建工程）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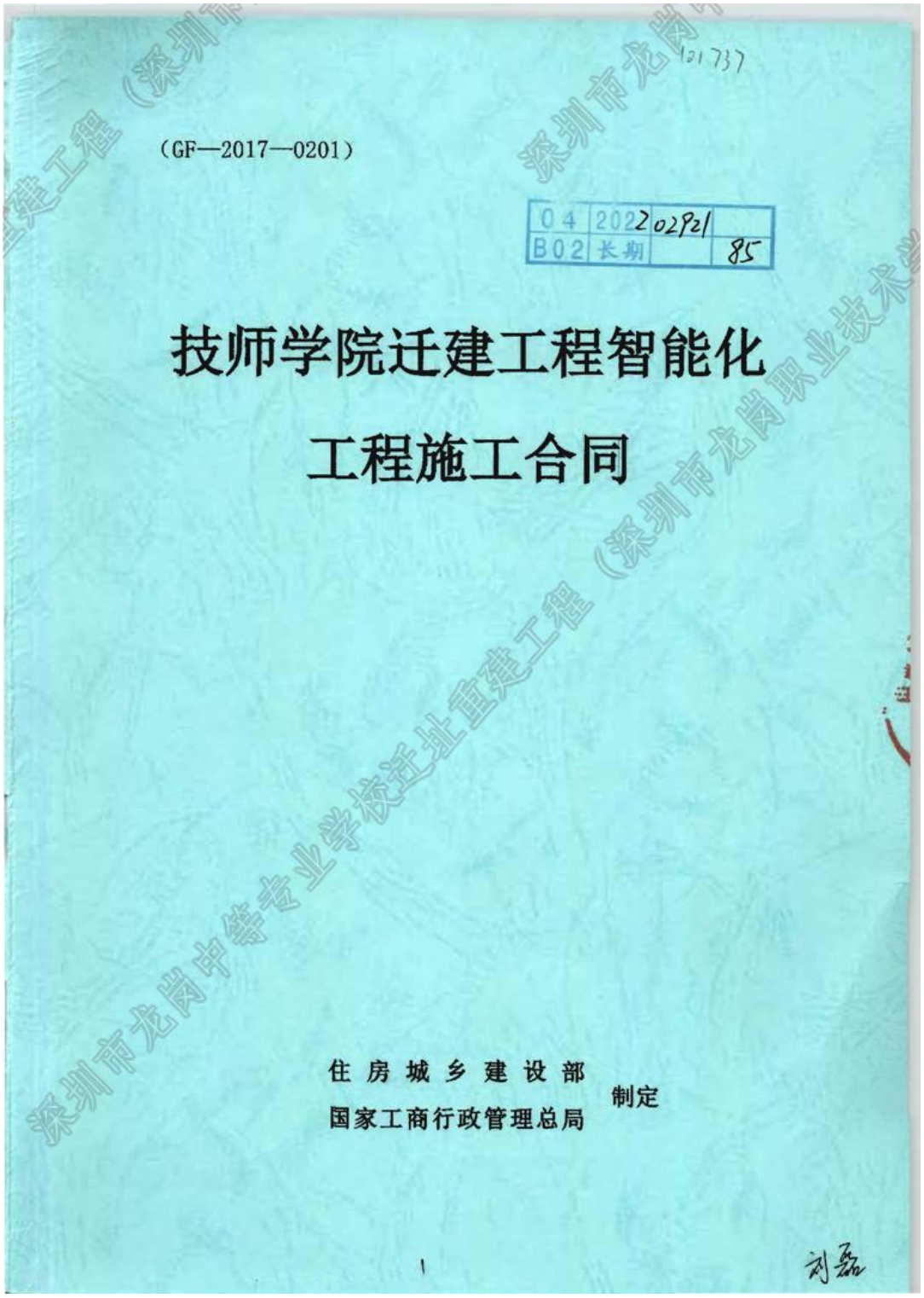
(GF—2017—0201)
04 20220282l
B02 长期 85
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
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扬州科创教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工程。

2. 工程地点：扬瓜公路以东，王庄路以南，富民路以西，勤丰路以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技师学院迁建工程（含扬州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工程）施工图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智能化工程施工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含了扬州技师学院新校区智慧校园的智能化和信息化建设。新校区总建筑面积约 23 万平方米，本次智慧校园建设分为基础设施层，全域数据治理层，智慧应用层和融合展示层四个部分，其中基础设施层包含校园弱电综合布线系统、数据中心机房系统、校园网和网络安全系统、平安校园系统、校园物联网系统、多媒体会议室系统；全域数据治理层包含数据源分析、校园决策支持、数据标准建设、信息综合服务；智慧应用层包含智慧教育教学、智慧管理服务、四实实训展示室、智慧公共实训；融合展示层包含 IOC 指挥中心和信息发布系统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4 月 1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开工令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关于质量的其他约定：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承包人按合同总价的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的同时，承包人必须保证整改后达到约定的工程质量，出现质量问题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贰佰捌拾伍万肆仟陆佰贰拾贰元壹角壹分 （¥ 62854622.1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陆仟玖佰贰拾陆元贰角壹分 （¥ 236926.2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元 （¥ 2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佰玖拾柒万柒仟零叁拾伍元贰角肆分 （¥ 5977035.2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 本合同税率： 9%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磊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刘 3

深圳市龙岗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迁建重建工程）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省扬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 ____ 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地 址：__ ____ _____	地 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10019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朱强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_____	电　话：025-52868888
传　真：_____	传　真：025-52868822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liulei.cicdi@chinaccs.cn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301016519100218411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

刘

5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扬州技师学院迁建工程智能化项目（含扬州市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　12月　2　日

建设单位	扬州科创教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润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扬州市创业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卫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23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62854622.11　元	结构层次	框剪	开竣工日期	2022年4月16日 —2022年8月30日	质量等级	
验收意见	1、施工单位已经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施工过程资料齐全、有效，检查合格。进场检测报告资料齐全、合格，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3、质量达到相关规范要求，满足质量强制标准。 4、满足安全使用要求及规范。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2年12月2日			

⑤ 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丹阳市政府采购中心现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1181-JZCG-G2024-0061号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分包1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 27730000.0000元

请贵公司(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丹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01月23日

地址：丹阳市开发区兰陵路88号

电话：0511-86906230

备注：

1.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2.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

合同关键页

320110-2025-100141

丹阳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1181-JZCG-G2024-0061

项目名称：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人：吕叔湘中学

中标供应商：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吕叔湘中学 （采购人）

乙方（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JSZC-321181-JZCG-G2024-0061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信息化设备一批，详见投标文件 ；品牌： 详见详见投标文件 规格型号： 详见详见投标文件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详见投标文件。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 CPU 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 数量：__/ 金额：__/

☑否，不涉及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① 分包主要内容：（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常态化录播互动系统、教师定位摄像机、学生定位摄像机、指向拾音话筒、资源管理平台、录播一体机、嵌入式录播系统、高清云台摄像机、高清云台摄像机、指向性话筒、数字音频矩阵、无线话筒（带领夹）、功放、音箱、智能分析主机、图像跟踪系统、跟踪半球、桌面式触摸面板、导播键盘、时序电源控制器、无线领夹话筒、虚拟微课主机、微课遥控器）；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安徽文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② 分包主要内容：（4K 无线摄控一体机、无线采播录编一体机、电池）；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北京凯迪兴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③ 分包主要内容：（智慧图书管理系统建设、电子图书系统（含 20000 册电子图书）、朗读亭、图书馆门禁、RFID 标签转换器（馆员工作站）、党建机、自动升降书车、自助借还机、查询机、高频 RFID 图书标签（以 2 万册计算）、层架标签（以 400 层计算）、图书标签加工（以 2 万册计算）、数据升级及维护服务、数据迁移）；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北京蓝鲸知图科技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4

④ 分包主要内容：（防静电地板）；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常州市嘉叶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⑤ 分包主要内容：（监控立杆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常州艺儿美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⑥ 分包主要内容：（光纤熔接、观察窗（含敲墙或砌墙）、集成辅料、附属材料、室外机基础、微模块精密空调内外机基础、顶面防尘施工、原窗洞封堵、墙面防火涂料、防火玻璃隔墙、玻璃隔墙上封堵、门洞封堵、静电地板下封堵、机柜、UPS 钢制散力架制作、墙面开孔、地面防尘处理、地面保温、等电位铜排、静电汇流网、、顶面防尘施工、墙面防火涂料、墙面开孔、12 回路配电箱、18 回路配电箱）；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丹阳市天平网络工程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⑦ 分包主要内容：（86 寸智能交互一体机（含 OPS 电脑）、教学软件、集中控制软件、移动支架）；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⑧ 分包主要内容：（电源线、电缆、综合布线、电缆线、信号线、市电输入电缆、UPS 输入输出旁路电缆、精密空调电缆、房间空调电缆、机柜电缆、电池连接线、市电输入电缆、UPS 输入输出旁路电缆、精密空调电缆、UPS 间至汇聚点电缆、汇聚点至接入点电缆、汇聚点至接入点电缆、电池连接线、、设备接地线、接地总引线）；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江苏河阳线缆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5

⑨ 分包主要内容：（扬声器（壁挂式）、模拟功放（500W）、扬声器（壁挂式6W）、调音台、桌面播音话筒、无线领夹话筒、专业监听耳机、LED聚光灯、矩阵式网络广播音频服务器（含广播系统控制软件）、网络数据采集主机、会议话筒、8路调音台、网络广播音箱、数字电源时序控制器（含控制软件）、电源时序器、网络消防主机、音乐智能播放主机、网络寻呼话筒（含寻呼软件）、网络寻呼话筒（含寻呼软件）、会议话筒、数字前置放大器（含控制软件）、数字信号分配器、纯后功率放大器、主备功放切换器、电源时序器、数字监听器、网络广播音箱、辅音箱、2.4G扩声（内置模板+一套扩声笔和头戴）、网络前置功率放大器网络数字前置功率放大器、网络数字前置功率放大器、网络数字前置功率放大器、网络数字前置功率放大器、壁挂音箱、网络广播控制器、8路调音台、纯后功率放大器、纯后功率放大器、纯后功率放大器、手持无线麦克、室外防水音柱、室外防水音柱、天线放大器、网络广播控制器、室外防水音柱、数字前置功率放大器、8路调音台、信号放大器、真分级可调频无线麦克、全频吸顶音箱、四通道专业功放、8路调音台、真分级可调频鹅颈话筒（一拖四）、数字反馈抑制器、电源时序器、高清混合矩阵主机箱、HDMI输入卡、HDMI输出卡、单12寸专业音箱、专业双声道功放、30W定阻吸顶、专业双声道功放、8路调音台、数字反馈抑制器、无线讨论会议主控机、无线讨论会议主席单元、无线讨论会议列席单元、电容会议有线麦克风电源时序器、高清混合矩阵主机箱、HDMI输入卡、HDMI输出卡、专业音响支架、双8寸专业线阵音箱（350W）、专业双声道线阵功放、单18寸超低音炮、专业双声道线阵功放、单12寸返听专业音箱、专业双声道功放、台唇扬声器、专业双声道功放、单12寸专业音箱、四通道专业功放、监听扬声器、定向声束扬声器、16路调音台、数字反馈抑制器、数字均衡器、数字音频处理器（8进8出）、电源时序器、信号放大器、真分级可调频无线麦克、领夹无线麦克、电容触摸表决主席单元、电容触摸表决列席单元、数字会议管理中心、分线器、线阵支架、专业音响支架、高清混合矩阵主机箱、HDMI输入卡、SDI4路输入卡、HDMI输出卡、DVI4路输出卡、200WLED COB帕灯、LED染色PAR灯、LED平板会议灯、灯光控制台、信号放大器、12路直通电源箱、灯钩、保险绳、双12寸专业线阵音箱、专业双声道线阵功放、配套双18寸超低音炮、专业双声道线阵功放、单12寸返

听专业音箱、专业双声道功放、台唇扬声器、专业双声道功放、单 12 寸专业音箱、四通道专业功放、配套单 18 寸超低音炮、专业双声道线阵功放、监听扬声器、定向声束扬声器、数字调音台、数字反馈抑制器、数字均衡器、数字音频处理器（16 进 16 出）、电源时序器、信号放大器、真分级可调频无线麦克、领夹无线麦克、数字会议管理中心、分线器、电容触摸表决主席单元、电容触摸表决列席单元、大合唱话筒（含落地支架）、弦乐器通用话筒、线阵支架、专业音响支架、机柜、会标升降吊杆机、对开大幕、对开会议幕、底幕、大幕、会议幕、底幕升降吊杆机、面光升降吊杆机、灯光吊杆机、侧光升降吊杆机、横侧幕吊杆机、舞台机械控制系统、收线框、冲顶装置、钢丝绳、水平调节器、马道式设备层、面光设备基础、辅材、高清混合矩阵主机箱、HDMI 输入卡、SDI4 路输入卡、HDMI 输出卡、200WLED COB 帕灯、LED 平板会议灯、LED 染色 PAR 灯、摇头光束灯、LED 成像灯、350 三合一摇头灯、440W 追光灯、信号放大器、老虎灯控台、双雾化薄雾烟机、电柜、双雾油、灯钩、保险绳、双 8 寸专业线阵音箱（700W）、专业双声道线阵功放、配套单 18 寸超低音炮、专业双声道线阵功放、单 15 寸专业音箱、专业双声道功放、监听扬声器、24 路调音台（带幻象电源、带编组）、数字反馈抑制器、数字均衡器、数字音频处理器（8 进 8 出）、电源时序器、信号放大器、真分级可调频无线麦克、头戴无线麦克、线阵支架、专业音响支架、高清混合矩阵主机箱、HDMI 输入卡、SDI4 路输入卡、HDMI 输出卡）；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江苏中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⑩　分包主要内容：（钢结构）；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乐洲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⑪　分包主要内容：（精密配电监测软件、多功能电表协议对接开发、UPS 监控软件、精密空调监控软件、温湿度采集器、温湿度监测软件、不定位漏水控制器、不定位漏水感应线、漏水报警监测软件、烟雾传感器、消防报警监测软件、

IC 感应卡、双门控制器、刷卡门禁、双门控制器、双门磁力锁、出门按钮、人脸指纹一体机、门禁系统管理软件、一体化监控主机、监控系统软件、SD 卡、内置 4G 短信模块、工业触摸屏、声光报警器、环境监控系统配套管线）；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南京紫图科技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⑫ 分包主要内容：（搪瓷推拉黑板）；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⑬ 分包主要内容：（25 口电话语音配线架 RJ11、HDMI 线、音频线、综合布线、辅材、线材、网络机柜、机柜、线缆、HDMI 高清线、辅材、广播线、线缆及辅材、金银线、线缆及辅材、网络机柜）；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上海汇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14 分包主要内容：（双防区脉冲主机、不锈钢防水箱、高压避雷器、接地桩、接地线、终端杆、终端杆绝缘子配套包（六线制）、底座配套包（终端杆或承力杆）、承力杆、承力杆绝缘子配套包（六线制）、底座配套包（终端杆或承力杆）、中间杆、中间杆绝缘子配套包（六线制）、底座配套包（中间杆）、合金线、高压绝缘线、紧线器、线连接器、警示牌、声光报警、总线报警主机、报警键盘、双防区模块、蓄电池、声光警号、模拟电子地图、报警扩展模块）；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深圳市艾礼安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15 分包主要内容：（智能融合信息终端、控制面板、触控 86 型电源控制器、空调控制器、九合一传感器、融合终端控制平台、物联网关）；分

8

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深圳市艾迪思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⑯ 分包主要内容：（配电箱、市电配电柜、UPS输出配电柜）；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深圳市中电强能科技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⑰ 分包主要内容：（36芯室外光缆、24芯室外光缆、12芯室外光缆、8芯室外光缆、4芯室外光缆、2芯室内光缆、6类网线、50CAT5大对数电缆、30CAT5大对数电缆、20CAT5大对数电缆、5CAT5大对数电缆、24口48芯光纤配线架（满配LC尾纤）、12口24芯光纤配线架（满配LC尾纤）、50对语音配线架、30对语音配线架、8芯光纤配线盒（满配LC尾纤）、LC光纤尾纤(3米)、LC-LC光纤跳纤（3米）、24口Cat6网络配线架（含模块）、单口信息面板、双口信息面板、六类网络模块、六类成品网线（3米）、42U网络机柜、网线、超五类网线、六类网线、电脑房机房布线（每间线缆4箱））；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同拓伟业信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⑱ 分包主要内容：（校园网用户基础信息管理平台、数据治理平台、校园（设施）数字化档案系统、大数据可视化系统、教务管理系统、在线评价管理系统、一网通办、学生工作服务管理系统、一站式信息填报服务系统、成绩管理系统、教研管理系统、智能访客管理系统、智慧教育用户桌面管理平台、智慧校园通（微信小程序）、安防监控系统对接、图书借阅系统对接、一卡通系统对接、广播系统对接、录播系统对接、闸机系统对接、适配要求）；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浙江蓝鸽科技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9

⑲ 分包主要内容：（导播桌椅、提词器、双电机嵌入式数字遥控电动翻转 LED 智控灯、大屏微课专用矩形深遮光格栅灯具、逆向翻转超便携三脚架、便携手持调光终端、三脚架、演播桌、液压升降椅子、导播控制台、椅子、蓝箱-虚拟绿箱、地胶-抠像地胶、六联操作台）；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⑳ 分包主要内容：（导播显示器、液晶显示器、超融合服务器、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超融合软件）；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液晶显示器、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房间空气调节器、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监视器；☑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0

(1) 合同金额小写：27730000.00 元；大写：贰仟柒佰柒拾叁万圆整；其中货物部分（税率 13%，含分包）23197966.00 元，集成实施服务部分（税率 6%）4532034.00 元；分包金额（如有）小写：16637774.40 元；大写：壹仟陆佰陆拾叁万柒仟柒佰柒拾肆元肆角 。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验收合格后第一年，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8%；验收合格后第二年，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8%；验收合格后第三年，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付清余款。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至质保期结束。

（2）履约地点：吕叔湘中学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2773000.00 元（合同金额 10%）；履约担保期限：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4）分期履行要求：见 2（2）付款方式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双方另行协商后确定

4.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吕叔湘中学 ；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甲方有权对乙方所供产品中任意抽出不同型号的产品（产品种类不低于 5 种）送甲方所在地的监管部门委托法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甲方邀请当地教育主管部门、当地政府等相关人员共同参与验收

(2) 履约验收时间：（安装调试完成并试运行 3 个月后的 20 日内，在甲方接到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11

(4) 履约验收程序：抽查检测和专家小组验收

履约验收的内容：（在发货前，成交供应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确保提供的所有产品均为合格产品，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项目安装调试合格后，采购人将邀请验收工作组参与验收。验收工作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验收时，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所供产品中任意抽出不同型号的产品（产品种类不低于5种）送采购人所在地的监管部门委托法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采购人应及时填写验收回执，加盖公章后送交采购代理机构。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采购人可报请当地监管部门进行查处，并有权凭法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中标人提出索赔；所有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采购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丹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组织验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需填写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5)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2025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省丹阳市吕叔湘中学

12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吕叔湘中学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丹阳市老北门大街 14 号	住　　所	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解文明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5366136866
通信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老北门大街 14 号吕叔湘中学	通信地址	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邮政编码	212300	邮政编码	210019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xiewenming@cicdi.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2118146878088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开户名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银行账号	4301016519100218411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13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类型	智能化
工程地址	吕叔湘中学		
建设单位	吕叔湘中学		
施工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项目经理：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项目
项目专用章

2026 年 7 月 14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竣工验收资料

中标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验收会议签到表（项目名称：吕叔湘中学信息化项目）日期：2026-7-15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参会单位/角色	联系电话	签到签字	备注
1	高级讲师		学建单位	15366136866		
2	悍晓荷	电教中心	吕叔湘中学	13806·950	悍晓荷	
3		设备七		13846136408		
4		装备中心		13861386217		
5		监理工程师	监理	13752831822		
6		网信办		15629673171		
7		高工	评委	18912800938		
8		高2	信达信电公司	13861382726		
9	王婷婷	工程师	评委	15952826635	王婷婷	
10		高级		13775515032		

备注：1. 请参会人员如实填写各项信息，签到时签字确认；2. 涉密项目参会人员需同时签署保密承诺书；3. 参会角色可选：评审专家、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监理单位、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网信、机要、数据局、其他。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重建工程

验收会议签到表（项目名称：吕叔湘中学信息化项目）日期：2026-7-15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参会单位/角色	联系电话	签到签字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1. 请参会人员如实填写各项信息，签到时签字确认；2. 涉密项目参会人员需同时签署保密承诺书；3. 参会角色可选：评审专家、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监理单位、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网信、机要、数据局、其他。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深圳市龙岗区职业技术学校）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区职业技术学校）

验收会议签到表（项目名称：吕叔湘中学信息化项目）日期：2026-7-15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参会单位/角色	联系电话	签到签字	备注
1	曾庆芳	科员	财政局	13810733662	曾庆芳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1. 请参会人员如实填写各项信息，签到时签字确认；2. 涉密项目参会人员需同时签署保密承诺书；3. 参会角色可选：评审专家、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监理单位、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网信、机要、数据局、其他。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竣工验收专家意见表

项目全称	吕叔湘中学信息化项目	验收会议时间	2026 年 7 月 15 日
验收会议地点	吕叔湘楼 712 会议室	专家组组长	

一、验收结论

□ **一致通过验收** ☑ **限期整改后复核验收** □ **不予通过验收**

二、专家意见

项目基本符合招投标要求，需要施工方提供以下资料：
1. 纸质竣工蓝图；
2. 试运行报告；
3. 培训记录；
4. 核心部件（操作系统 数据库）必须限期内进行整改，以满足信创要求，应用软件应迁移至信创环境内；

施工方必须承诺以上整改时限：

三、专家组签字

专家组全体签字：

四、监督小组签字

项目终验收报告单

采购单位：吕叔湘中学　　验收日期：2026 年 7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吕叔湘中学新建学校信息化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JSZC-321181-JZCG-G2024-0061
中标人（成交人）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解文明 15366136866
开标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	中标（成交）金额（万元）	2773.00
验收组织方	吕叔湘中学、丹阳市数据局		
吕叔湘中学、丹阳市数据局	验收结果确认意见：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验收结果确认： 中标人代表签字：		

⑥ 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新调度抢维修中心智能化项目标段二中标通知书

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新调度抢维修中心智能化项目标段二
中标通知书

通知编号:EZBTZ202307040003号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及中标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新调度抢维修中心智能化项目标段二（招标编号：E23003723GZ0003P1）标段的中标人，请在收到本通知书后五日内与招标人联系。

招 标 人：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茹

联系电话：15756168367

传 真：

感谢贵司对本次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

2023年07月04日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合同关键页

320710-2023-111240

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新调度抢维修中心智能化项目标段二合同

甲方

公司名称：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安徽省淮北市洪山南路135号

联系人和电话：钮小永　18656100202

传真：0561-3022294

邮编：235000

乙方

公司名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58号

联系人和电话：

邮编：210019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8月14日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 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新调度抢维修中心智能化项目标段二 产品事宜，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此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1、综合布线系统						
综合布线系统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WDZA-YJYR3*4 3.材质:铜芯 4.敷设方式、部位:桥架内安装 5.含绝缘电阻测试	国产	定制	m	312.83	14.54
电力电缆头	1.名称：铜芯电缆终端头 2.规格、型号：10mm2以内	国产	定制	个	10	56.45
光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12芯室内单模光缆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4.含测试光缆 、封堵出口等	引澜/inlinetec	iNFCNDTBS2R012	m	2512.59	6.8
光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12芯室外单模光缆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4.含测试光缆 、封堵出口等	引澜/inlinetec	iNFCTDLAS2E012	m	133.82	8.24
大对数电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25对大对数线缆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4.含测试、封堵出口	引澜/inlinetec	iNVC6V25	m	475.8	14.7
机柜、机架	1.名称:42U机柜 2.容量：42U，尺寸为600*800mm（深度为800mm，用于音视频等设备、服务器等设备）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前后均采用网状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含机柜接地，8位10A PDU插排2个、固定板部件3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图腾	G26642	台	7	2445.48
机柜、机架	1.名称:22U机柜 2.容量：2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	图腾	G26622	台	2	1972.8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含机柜接地，8位10A PDU插排1个、固定板部件1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交换机	1.名称：24口POE交换机 2.规格、型号：（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PoE+,交流供电）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51/126Mpps，POE功率380W	国产	定制	台	7	3988.69
交换机	1.名称：24口接入交换机	国产	定制	台	4	3988.69
信息插座	1.名称：万兆单模光模块	国产	定制	块	24	362.56
配线架	1.名称:24口非屏蔽配线架（含模块） 2.★产品规格：产品规格：24口RJ45模块式配线架，配置超宽后置理线板，减少线缆拉力对模块端接性能的影响 3.★模块：满配24个模块，单个RJ45模块安装拆卸不影响其他模块使用，自带同色端口防尘盖； 模块规格 4.六类RJ45非屏蔽模块插座，插拔次数≥1000次，IDC短接≥250次，卡线线规22~26AWG，Pin针镀金厚度≥50u",端接线序T568B/T568A	引澜/inlinetec	iNCP6UP24F	架	38	507.88
线管理器	1.名称:100对110配线架 2. 100对110配线架 3.产品规格：100对 4.结构特征：采用优质冷轧钢材料，鱼骨架采用PC阻燃，达到UL94V-0标准 5.采用于23-26AWG线径，带标签，以便快捷识别	引澜/inlinetec	iNVPE100F	个	8	158.77
配线架	1.名称:24口光纤配线架 2.单个配线架可端接48芯；提供光纤熔接盘、配线管理：支持LC、FC、SC和ST不同类型的光纤适配器；19英寸机柜安装	引澜/inlinetec	iNFP1U48ELC	架	18	372.84
线管理器	1.名称:理线器 2.规格：符合19’’机架标准，1HU规格，提供12槽位 3.材质：金属理线器采用冷轧钢材质 4.★表面喷涂：满足48h盐雾测试，附着力满足4B级百格测试 5.金属水平理线器盖板安装拆卸方便，维护更便捷	引澜/inlinetec	iNWMHS1U	个	46	83.31
跳线	1.名称:六类非屏蔽RJ45跳线 2.规格、型号:2米	引澜/inlinetec	iNCJ6UU4VQ02	条	688	19.88
跳线	1.名称:RJ45-RJ11语音跳线 2.规格、型号:2米	引澜/inlinetec	iNVJTV1P02	条	124	29.72
跳线	1.名称:LC-LC双芯单模光纤跳线 2.规格、型号:3米	引澜/inlinetec	iNFJ2S2HLCLC003	条	67	56.13
光纤耦合	1.名称：LC双工耦合器	引澜	iNFA2SLC	条	258	11.7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器条		/inlinetec				
布放尾纤	1.名称：LC单模单芯尾纤	引澜/inlinetec	iNFS1S2LC001	根	516	13.27
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1.名称：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链路	6	4.6
光纤链路测试	1.名称：光纤链路测试			链路	26	3.31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4256.95
办公网及电话系统						
信息插座	1.名称:单口信息面板(办公网) 2.规格：86 型平面面板，可安装任何符合FCC标准的RJ45模块 3.其它：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引澜/inlinetec	iNWP86P1	个	278	32.42
信息插座	1.名称:单口信息面板(语音) 2.规格：86 型平面面板，可安装任何符合FCC标准的RJ45模块 3.其它：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引澜/inlinetec	iNWP86P1	个	27	32.42
信息插座	1.名称:单口信息面板(电视) 2.规格：86 型平面面板，可安装任何符合FCC标准的RJ45模块 3.其它：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引澜/inlinetec	iNWP86P1	个	4	32.42
信息插座	1.名称:光纤面板 2.规格：86 型斜口抗菌面板，带有翻盖式透明标识系统，无需拆卸螺丝，可从前面板直接拆卸 3.其它：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引澜/inlinetec	iNWP86B1	个	2	32.42
信息插座	1.名称:设备预留点 2.规格：工程塑料面板 3.其它：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国产	定制	个	10	28.52
信息插座	1.名称:双口信息面板(办公网*2) 2.规格：86 型平面面板，可安装任何符合FCC标准的RJ45模块 3.其它：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引澜/inlinetec	iNWP86P2	个	13	38.21
信息插座	1.名称:双口信息面板(办公网+语音) 2.规格：86 型平面面板，可安装任何符合FCC标准的RJ45模块 3.其它：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引澜/inlinetec	iNWP86P2	个	83	38.21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2124.2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1188.3	9.97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5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25	16.2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国产	定制	m	15	12.5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3.规格:JDG25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铁构件	1.名称:配管支吊架 2.材质:镀锌钢材	国产	定制	t	0.32	14272.38
配线	1.名称:弱电配线 2.规格:RVV2*1.0 3.材质:铜芯 4.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国产	定制	m	301.6	3.1
光缆	1.名称:弱电配线 2.规格、型号:4芯光纤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FCNDTBS2R004	m	149.5	4.86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31546.8	4.34
刷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1188.3	11.6
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1.名称：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链路	415	4.6
光纤链路测试	1.名称：光纤链路测试			链路	2	3.31
公共互联网AP系统						
接线盒	1.名称:铁质接线盒 2.材质:含86型铁质接线盒 3.安装形式:暗装	国产	定制	个	69	7.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170.98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94.2	9.97
铁构件	1.名称:配管支吊架 2.材质:镀锌钢材	国产	定制	t	0.02	14272.38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2467.48	4.34
刷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94.2	11.6
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1.名称：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链路	48	4.6
2、综合管路系统						
桥架	1.名称:槽式镀锌金属桥架 2.规格:200*100 3.其它：壁厚不小于1.0mm，桥架采用紫铜线铜编织带42 静电跨接线跨接，桥架与楼栋接地扁铁采用不小于16mm2的多股铜芯电缆进行可靠压接	须特	定制	m	1253.4	82.3
桥架	1.名称:槽式镀锌金属桥架 2.规格:300*100 3.其它：壁厚不小于1.2mm，桥架采用紫铜线铜编织带42 静电跨接线跨接，桥架与楼栋接地扁铁采用不小于16mm2的多股铜芯电缆进行可靠压接	须特	定制	m	63.6	116.88
铁构件	1.名称：桥架支撑架	国产	定制	t	0.93	13254.9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2.材质：镀锌角钢 3.含接地					
电缆保护管	1.名称：保护管 2.规格：PE 32 3.其它：地下敷设	国产	定制	m	29.5	10.2
电缆保护管	1.名称：保护管 2.规格：110波纹管,国标厚度 3.其它：地下敷设	国产	定制	m	256.5	30.97
电缆保护管	1.名称：七孔梅花管 2.规格：PVC32*7,国标厚度 3.其它：每米清单量含7根PVC32塑料管 4.敷设位置：地下敷设	国产	定制	m	513	20.54
电缆保护管	1.名称：保护管 2.规格、型号：SC100 3.其它：地下敷设	国产	定制	m	304.6	73.68
电缆保护管	1.名称：保护管 2.规格、型号：SC40 3.其它：地下敷设	国产	定制	m	33.7	32.39
人（手）孔砌筑	1.名称：弱电手井 2.规格：净径840mm*450mm*600mm（长*宽*深），井盖满足规范设计及甲方要求，达到五防标准，含过路重型井盖 3.工作内容：本体安装，含一切安装附件			个	13	1270.75
人（手）孔砌筑	1.名称：弱电人井 2.规格：净径1200mm*900mm*600mm（长*宽*深），井盖满足规范设计及甲方要求，达到五防标准，含过路重型井盖 3.工作内容：本体安装，含一切安装附件			个	4	1554.77
挖沟槽土方	1.名称:挖沟槽土方 2.土质综合考虑，开挖方式综合考虑，工作面与放坡工程量计入清单工程量			m3	325.1	3.25
回填方	1.名称:回填方 2.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3.回填方式：人工配合机械回填，投标人自行考虑			m3	290	4.26
人工清底	1.名称：人工清底			m2	353.3	10.37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名称：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 2.履带式挖土机进出场			台次	1	6184.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名称：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 2.履带式推土机进出场			台次	1	4638.23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0
3、消防机房建设工程						
装饰装修系统						
水泥砂浆楼地面	1.40厚1：3水泥砂浆找平层	国产	定制	m2	75	29.44
防静电活动地板	1.600*600*32mm硫酸钙防静电活动地板，HPL贴面，厚度≥1.2；基材选用优质硫酸钙基，硫酸钙板厚度≥30mm，四周黑色导静电PVC围边；下面板为0.5mm厚镀锌板 2.基层板基防火等级：不燃A级 3.横梁：优质焊管，壁厚≥1.0mm，表面配	红梅	HM-450	m2	75	323.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有限位PVC垫套，具有防静电和吸音缓冲降噪性能；支架：上托规格：90mm×90mm或Φ90，壁厚≥3mm；下托规格：100mm×100mm,壁厚≥3mm，中柱支撑管壁厚≥1.5mm，直径≥Φ24.5；表面镀锌防锈处理；支架轴向荷载≥20KN（只）					
金属踢脚线	1.名称：1.0mm拉丝不锈钢饰面板 2.高度：100mm高 3.基层板：12mm木工板基层	国产	定制	m	35	32.19
吊顶天棚	1.名称：吸音铝板吊顶 2.规格、型号：300*1200*0.8mm,防火性能：A级；隔音等级：24dB	欧普	定制，300*1200*0.8mm	m2	75	142.03
天棚龙骨	1.名称：铝合金天棚龙骨 2.规格、型号：轻钢龙骨，间距≤1200mm，配套Φ8吊筋	国产	定制	m2	75	34.74
天棚边线	1.名称：天棚金属边线 2.规格：L型，25*25*3000mm，烤漆面白色	国产	定制	m	35	18.6
抹灰面油漆	1.满刮2厚面层耐水腻子找平 2.封底漆一道（干燥后做面涂） 3.喷涂白色亚光乳胶漆二道饰面	立邦	立邦竹炭抗甲醛	m2	110	17.41
供配电系统						
配电箱	1.名称:UPS配电箱 2.型号:包含内置仪表及空开，详见系统图。 3.规格:按设计要求，满足使用功能。 4.安装方式:壁挂嵌入式	国产	定制	台	1	2542.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94.9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5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20	12.51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5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20	16.2
桥架	1.名称:槽式镀锌金属桥架 2.规格:300*100 3.其它：壁厚不小于1.2mm，桥架采用紫铜线铜编织带42 静电跨接线跨接，桥架与楼栋接地扁铁采用不小于16mm2的多股铜芯电缆进行可靠压接	须特	定制	m	63.6	116.88
配线	1.名称:电气配线 2.配线形式:照明线 3.规格:WDZ-BYJ2.5 4.材质:铜芯 5.敷设方式:管内穿线	正泰	定制	m	643.5	3.08
配线	1.名称:电气配线 2.配线形式:照明线 3.规格:WDZ-BYJ4 4.材质:铜芯 5.敷设方式:管内穿线	正泰	定制	m	20	3.77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WDZA-YJY-3*4 2.敷设方式：管内及桥架内敷设 3.含绝缘电阻测试	正泰	定制	m	10.1	14.34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WDZA-YJY-3*6 2.敷设方式：管内及桥架内敷设 3.含绝缘电阻测试	正泰	定制	m	10.1	19.02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WDZA-YJY-5*10 2.敷设方式：管内及桥架内敷设 3.含绝缘电阻测试	正泰	定制	m	30	41.1
电力电缆头	1.名称：铜芯电缆终端头 2.规格、型号：10mm2以内	国产	定制	个	50	56.45
端子外部接线	1.型号、规格：2.5mm2以内	国产	定制	个	33	3.29
插座	1.名称：墙壁插座 2.型号、规格：250V 10A	公牛	定制	个	11	13.34
插座	1.名称：地面插座 2.型号、规格：250V 10A	公牛	定制	个	10	84.67
插座	1.名称：PDU 2.型号、规格：输入：250V 16A ，输出：10位国标三孔10A ；带电源指示灯，不带线，加装接线盒	公牛	定制	个	2	95.9
插座	1.名称：工业连接器 2.型号、规格：3口16A，采用阻燃工程塑料，防脱落搭扣，国标黄铜接线柱	公牛	定制	个	2	46.88
普通灯具	1.名称:LED灯 300*1200平板灯 2.型号:32W	国产	定制	套	25	162.63
照明开关	1.名称：单联单控开关	公牛	定制	个	5	17.97
照明开关	1.名称：双联单控开关	公牛	定制	个	3	21.02
照明开关	1.名称：三联单控开关	公牛	定制	个	2	23.76
接线盒	1.名称:铁质接线盒 2.材质:含86型铁质接线盒 3.安装形式:暗装	国产	定制	个	33	7.9
防雷接地系统						
等电位端子箱、测试板	1.名称：等电位箱	国产	定制	台	1	43.17
接地母线	1.名称：户内接地母线 2.材质：紫铜排 30*3	喜乐蛙	定制	m	76.7	81.02
接地母线	1.名称：户内接地母线 2.材质：铜编织带 25mm2	喜乐蛙	定制	m	273.2	36.96
接地母线	1.名称：接地引线 2.材质：WDZA-BYJ50mm2	远东	定制	m	20	43.8
空气调节系统						
空调器	1.名称：3P吸顶机 2.3P吸顶式变频吸顶机，制冷量7200W，制热量7700W，三级能效；安装及辅材至少须包含7米冷媒铜管（含保温层），7米PVC排水管（含保温层），1个混凝土墙体开孔，内机安装吊筋，外机不锈钢安装支架	格力	定制	台	1	3957.37
空调器	1.名称：5P吸顶机 2.5P吸顶机，制冷量12000W，制热量12500W，三级能效；安装及辅材至少须包含7米冷媒铜管（含保温层），7米PVC排水	格力	定制	台	1	8368.8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管（含保温层），1个混凝土墙体开孔，内机安装吊筋，外机不锈钢安装支架					
空调铜管安装	1.名称:空调铜管安装 2.超出标准安装以外的铜管安装，含铜管、保温等辅材	国产	定制	m	20	139.16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给水 3.规格、压力等级:PPR De25 4.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含消毒，按设计要求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国产	定制	m	14.45	14.77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空调冷凝排水管 3.规格、压力等级：U-PVC De75 4.连接形式：粘接	国产	定制	m	15	26.08
弱电井UPS供电						
配电箱	1.名称:弱电井UPS配电箱 2.型号:按设计文件，满足使用要求 3.规格:箱体定制，含20A/1P空开1个，16A/1P空开9个，详见系统图 4.安装方式:壁挂嵌入式	国产	定制	台	6	2252.96
灾害防护系统						
超声波防鼠器	1.名称：超声波防鼠器 2.管理面积约100平米	国产	定制	台	1	169.58
脚手架搭拆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17.73
4、一卡通系统						
管理中心						
服务器	1.名称：综合管理平台 2.支持基础资源（组织、设备、人、卡、车等信息）管理，提供事件中心、数据存储、电子地图、日志记录等基础功能 3.支持平台运维，提供服务部署维护功能、支持模块化升级部署、系统资源使用情况监控等运维相关功能 4.支持级联、分布式、集群，实现系统核心能力提升 5.支持双机热备，提升系统灾备能力，保障系统的可靠性 6.支持mysql数据库、云数据库，统一云、标准云、智微云，满足图片、视频、结构化数据的按需求存储 7.支持标准开放平台，提供rest ful 等多维度接口，显示数据互联互通 8.支持光栅、矢量、3D 三种类型，不同厂家的地图 9.支持自定义定制，如：皮肤切换，设备校时，表单自定义 10.支持按照用户配置的权限过滤展示组织设备树、部门人员树、数据查询 11.可按需购买门禁、考勤、消费、车辆、访客等业务组件，统一管理 12.含综合管理平台调试	大华	DH-ICC-B8900-U-PRO	套	1	25185.7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服务器	1.名称：中心服务器 2.处理器：2*Intel Xeon 4210 2.2G 9.6UPI 13.75M 10C 85W 3.内存：16GB 2666*4 最多支持24根DDR4内存条 支持的单根DIMM容量：8GB、16GB和32GB 4.硬盘：2*2TB 3.5寸硬盘 8LFF 硬盘机型：最多支持前部8LFF 硬盘 5.机械盘(转速、接口、传输速率)：7200转，SATA接口，6Gb/s 6.RAID控制器：LSI SAS3008 SAS卡/无缓存 7.含中心服务器调试		大华	DH-ICC-B8900S5G-HW-U64	套	1	34040.83
服务器	1.名称：门禁管理系统 2.门禁设备接入授权 3.含门禁管理系统调试		大华	DH-ICC-Common-VD-DOORCHN*70	套	1	27298.26
服务器	1.名称：考勤管理系统 2.性能参数：可配置班组最大数<=10000个、支持考勤人员最大数<=100万人、单个班组管理人员数<=10000人、导出1w条考勤结果时间<=1分钟、考勤记录数据处理速度<=50条/秒 3.支持接入考勤设备 4.支持设置考勤点 5.支持考勤排班：支持列表和日历形式展现 6.支持跨天考勤规则可设置，可设置下班后最晚几个小时是当天的最晚考勤时间 7.考勤调整包括：调休、请假(包括请假、产假、工伤假、病假)、出差、改签 8.支持三班倒、签到班、工时班、逆向班等多种排班方式 9.支持法定/非法定节假日设置，设置日期默认休班 10.支持考勤结果查询，可根据部门，人员编号，考勤结果，班次类型和时间进行查询筛选，支持考勤结果导出 11.支持考勤记录查询，可根据部门，卡号，人员编号，考勤点，考勤类型，卡片类型和时间进行查询筛选，支持考勤记录导出 12.支持人员考勤统计报表展示，可根据人员姓名，班组，时间进行查询筛选，支持迟到早退旷工加班情况统计，支持考勤率统计，支持月报，年报统计导出 13.含考勤管理系统调试		大华	DH-ICC-Common-Attendance	套	1	27298.26
网络服务器软件	1.名称：消费管理软件 2.帮助客户消费业务数据在线，进行数据分析以及业务融合，提升经营效率； 3.支持接入消费设备，并对设备进行运维管理； 4.支持配置消费规则，可根据早餐、午餐、晚餐、夜宵时间段进行营业时段设置，可设置每个时间段的消费次数和消费额度支持同时管理多个营业规则；		大华	DH-ICC-Common-Consume	套	1	21983.14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5.支持按照人员、设备进行授权，可批量授权支持查看授权状态及下发状态； 6.支持开卡充值、补贴发放，可以批量补贴和扣款； 7.支持对营业收入、人员消费、现金交易的报表统计，可按月报/年报统计，支持报表导出； 8.支持日志查询、补贴配置、消费配置、记录保留时间配置等 9.含消费管理软件调试					
服务器	1.名称：停车管理系统 2.停车设备接入授权 3.收费灵活，支持按次、按日、按时长、按时段、按组合的收费，包括节假日或者周末的不同收费方式 4.提供多种支付方式，支持岗亭、服务台、查询机、手机等多种途径进行停车费缴纳，支持微信、支付宝、现金、银行卡、优惠券等多种支付方式，满足不同用户群体的使用需求 5.潮汐车道：同车道，不同时段，车道方向可自动切换； 6.支持无人值守、接入云平台停车购买云服务可实现支付宝微信线上支付 7.含停车管理系统调试	大华	DH-ICC-Common-VD-GATECHN*8	套	1	14758.44
出入口目标识别设备	1.名称：人脸采集器 2.规格：高清摄像头，≥720P，USB即插即用	大华	DH-HAC-UZ2	台	1	1832.81
出入口目标识别设备	1.名称：发卡器 2.采用PC+ABS材质，适用于室内； 3.支持Mifare卡（IC卡）刷卡； 4.支持USB2.0接口，即插即用，无需安装驱动； 5.发卡成功或失败有双色LED指示灯和蜂鸣器提示	大华	DH-ASM100	台	1	597.98
钥匙扣款IC卡	1.名称:钥匙扣款IC卡	大华	IC-SM	张	200	3.38
门禁管理系统						
出入口目标识别设备	1.名称：门禁读卡器 2.采用PC材质、钢化玻璃面板，IP66防护等级，适用于室内、室外场景 3.非接触式读卡，可读取Mifare卡（IC卡）卡号、CPU序列号、身份证序列号 4.支持刷卡/密码开门模式 5.支持RS485和韦根通信协议 6.支持蜂鸣器蜂鸣和指示灯提示功能 7.支持防拆报警 8.内置看门狗程序，能够检控设备的异常运行状态，并执行恢复处理，确保设备长期运行 9.所有连接端口均具备过流和过压保护	大华	DH-ASR2201A	台	26	463.0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出入口目标识别设备	1.名称：人脸识别一体机 2.采用10英寸液晶屏，屏幕显示分辨率达到1280×800 3. 摄像头采用 200万CMOS，支持真实宽动态 4.支持5万个用户、5万张人脸、5万个密码、10万张IC卡、30万条记录 5.支持人脸、IC卡、密码等多种识别方式，并支持多种组合识别鉴权方式 6.★设备摄像头距离地面1.4m高度下，人脸 识别的有效距离在0.2m~4.0m范围内;人脸 识别的身高范围在0.6m~2.4m内;设备识别最小距离为0.18m 7. 人脸 识别速度0.2秒，可实现无感通行 8.支持多种比对结果呈现模式及多种语音提示信息，适应多种场景，有效保障用户隐私 9.支持口罩检测、安全帽检测、近视眼镜检测 10. 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 11. 支持TCP/IP接入网络，支持主动注册、P2P注册、DHCP 12.支持在线升级，USB升级 13.支持视频和图片广告播放（支持5段主流MP4、AVI、DAV格式视频（单位视频大小不超出20MB）和10张主流JPG、PNG、BMP格式图片（单位图片大小不超出2MB）播放 14.含系统调试	大华	DH-ASI9213K、ADS-68H1-12X-I 12048E	台	28	5795.31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1.名称：门禁电插锁 2.铝合金，电镀拉丝 3.锁体尺寸长500x宽47x厚26(mm)，吸板尺寸长180x宽38x厚11(mm) 4.280kg*2(600Lbs*2)直线拉力 5.锁状态信号输出 6.支持断电开门 7.工作温度-20℃~+60℃， 工作湿度≤95%；4KG 8.含所有支架及辅材	大华	DH-ASF280B、DH-ASF280ZL*2	台	54	303.44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1.名称：出门按钮 2.规格：标准86型，面板白色，外观简单大方	大华	DH-ASF900	台	54	125.59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1.名称：四门控制器 2.支持给门锁供电 3.支持TCP/IP通讯方式 4.具有双通讯协议设计，同时支持RS485协议和韦根W26、W34协议；支持8台读卡器（可设四门双向8个读卡器） 5.支持10万用户容量，存储50万条刷卡记录 6.支持多人开门、防反潜、远程开门等功能 7.支持读卡器防拆报警、非法闯入报警、门超时报警、胁迫报警、非法卡超次报警、非法密码超次报警	大华	DH-ASC2204C-D	台	10	1099.7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8.支持消防联动 9.内置RTC，支持手动校时、自动校时功能 10.数据断电永久保存，支持在线升级 11.内置看门狗程序，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运行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1.名称：双门控制器 2.支持给门锁供电 3.支持TCP/IP通讯方式	大华	定制	台	5	907.1
配线	1.名称:按钮线 2.规格:ZR-RVV2*1.0 3.材质:铜芯 4.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大华	定制	m	124.91	3.1
配线	1.名称：门锁线 2.规格、型号：ZR-RVV4*1.0 3.材质:铜芯 4.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大华	定制	m	2265.2	5.18
配线	1.名称：读卡器线 2.规格、型号：ZR-RVV6*1.0 3.材质:铜芯 4.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大华	定制	m	2550.6	7.19
配线	1.名称:弱电配线 2.规格:RVV2*1.0 3.材质:铜芯 4.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大华	定制	m	250.4	3.1
配线	1.名称：电源线 2.规格、型号：RVV3*1.5 3.材质:铜芯 4.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大华	定制	m	437.6	5.32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679.7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223.7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350.5	9.97
刷堵槽沟	1.名称：刷槽堵抹			m	350.5	11.6
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1.名称：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链路	33	4.6
人行道闸系统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1.名称：单机芯左边道 2.采用直流无刷电，设备MCBF不少于1800万次，支持最大浸水深度≥700mm 3.不锈钢板厚度1.2mm机箱材质为SUS304，刷卡面板材料应采用钢化玻璃，符合IK06的防暴要求 4.标配超级电容，在紧急情况下断电后自动开门，实现应急放行功能：支持超级电容自动充电管理 5. 闸机通道门翼开/关门速度支持12档可调，开门速度≤0.5s，通行速度20≤通行	大华	DH-ASGB511Y-L、ASF-B800S	台	2	9639.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人数/min≤70 6.支持不少于12对红外对射，能够在晴天、雨天等环境下稳定运行，不产生误报 7. 门翼支持选用不锈钢或亚克力材质，不锈钢通道宽度550mm-1100mm，亚克力通道宽度550mm-900mm 8.门翼被撞击后，门翼自动锁住，直到通道清空，门翼恢复正常 9.支持20万张卡片和30万条事件记录本地存储 10.支持非法闯入、尾随、反向闯入、滞留、异常开门、非法翻越、门翼故障、红外异常等声光报警提示 11.支持九种通行模式组合：授权通行、禁止通行、自由通行等组合 12.防护等级IPX4 13. 电压电压适应范围AC100V~240V 14.含闸机遥控器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1.名称：单机芯中间道 2.双机芯摆闸，采用直流无刷电，设备MCBF不少于1800万次，支持最大浸水深度≥700mm 3.不锈钢板厚度1.2mm机箱材质为SUS304，刷卡面板材料应采用钢化玻璃，符合IK06的防暴要求 4.标配超级电容，在紧急情况下断电后自动开门，实现应急放行功能；支持超级电容自动充电管理 5.闸机通道门翼开/关门速度支持12档可调，开门速度≤0.5s，通行速度20≤通行人数/min≤70 6.支持不少于12对红外对射，能够在晴天、雨天等环境下稳定运行，不产生误报 7. 门翼支持选用不锈钢或亚克力材质，不锈钢通道宽度550mm-1100mm，亚克力通道宽度550mm-900mm 8. 门翼被撞击后，门翼自动锁住，直到通道清空，门翼恢复正常 9. 支持20万张卡片和30万条事件记录本地存储 10.支持非法闯入、尾随、反向闯入、滞留、异常开门、非法翻越、门翼故障、红外异常等声光报警提示 11.支持九种通行模式组合：授权通行、禁止通行、自由通行等组合 12. 防护等级IPX 13.含闸机遥控器	大华	DH-ASGB522Y-D、ASF-B800S*2	台	2	6552.38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1.名称：单机芯右边道 2.采用直流无刷电，设备MCBF不少于1800万次，支持最大浸水深度≥700mm 3.不锈钢板厚度1.2mm机箱材质为SUS304，刷卡面板材料应采用钢化玻璃，符合IK06的防暴要求 4.标配超级电容，在紧急情况下断电后自动开门，实现应急放行功能；支持超级电	大华	DH-ASGB511Y-R、ASF-B800S	台	2	8578.04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容自动充电管理 5. 闸机通道门翼开/关门速度支持12档可调，开门速度≤0.5s，通行速度20≤通行人数/min≤70 6.支持不少于12对红外对射，能够在晴天、雨天等环境下稳定运行，不产生误报 7. 门翼支持选用不锈钢或亚克力材质，不锈钢通道宽度550mm-1100mm，亚克力通道宽度550mm-900mm 8.门翼被撞击后，门翼自动锁住，直到通道清空，门翼恢复正常 9.支持20万张卡片和30万条事件记录本地存储 10.支持非法闯入、尾随、反向闯入、滞留、异常开门、非法翻越、门翼故障、红外异常等声光报警提示 11.支持九种通行模式组合：授权通行、禁止通行、自由通行等组合 12.防护等级IPX4 13. 电压电压适应范围AC100V~240V 14.含闸机遥控器					
智能信息采集设备	1.名称：人脸识别组件（联动考勤）采用10英寸液晶屏，屏幕显示分辨率达到1280×800； 2. 摄像头采用 200万CMOS，支持真实宽动态； 3.支持5万个用户、5万张人脸，5万个密码、10万张IC卡、30万条记录； 4.支持人脸、IC卡、密码等多种识别方式，并支持多种组合识别鉴权方式； 5.★设备摄像头距离地面1.4m高度下，人脸 识别的有效距离在0.2m~4.0m范围内；人脸 识别的身高范围在0.6m~2.4m内；设备识别最小距离为0.18m； 6.人脸 识别速度0.2秒，可实现无感通行； 7.支持多种比对结果呈现模式及多种语音提示信息，适应多种场景，有效保障用户隐私； 8.支持口罩检测、安全帽检测； 9.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 10.支持TCP/IP接入网络，支持主动注册、P2P注册、DHCP； 11. 支持在线升级，USB升级； 12.支持视频和图片广告播放（支持5段主流MP4、AVI、DAV格式视频（单位视频大小不超出20MB）和10张主流JPG、PNG、BMP格式图片（单位图片大小不超出2MB）播放； 13.设备应支持无论白天黑夜，只需要红外补光灯即可进行人脸 识别与比对，不需要借助白光灯，降低光污染； 14.设备应支持音频输出扩展接口，可外接音箱等音频输出设备；设备支持扩展SD卡存储视频和图片功能；	大华	DH-ASI9213K、ADS-65HI-12N-1 12048E、DH-ASF053-ZJ	台	4	5681.57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15.屏幕采用钢化玻璃面板，防破坏能力支持IK04，后壳防破坏能力满足IK07 16.含系统调试					
智能信息采集设备	1.名称：身份证二维码扩展模块 2.采用塑料、玻璃、金属等材质，时尚大方 3.支持IP65防护等级 4.作为扩展模块，与门禁一体机配套使用，支持二维码、人证、IC功能扩展	大华	DH-ASF9K-SQ	台	4	825.39
收发器	1.名称：光纤收发器 2.一光四电。 3.支持IEEE 802.3、 IEEE 802.3u、 IEEE 802.3x。 4.支持端口管理。 5.室外宽温设计（ -40℃~75℃）	大华	定制	对	2	483.86
考勤系统						
智能信息采集设备	1.名称：人脸识别考勤机 2.采用10英寸液晶屏，屏幕显示分辨率达到1280×800； 3.摄像头采用 200万CMOS，支持真实宽动态； 4.支持5万个用户、5万张人脸、5万个密码、10万张IC卡、30万条记录； 5.支持人脸、IC卡、密码等多种识别方式，并支持多种组合识别鉴权方式； 6.★设备摄像头距离地面1.4m高度下，人脸 识别的有效距离在0.2m~4.0m范围内；人脸 识别的身高范围在0.6m~2.4m内；设备识别最小距离为0.15m； 7.人脸 识别速度0.2秒，可实现无感通行； 8.支持多种比对结果呈现模式及多种语音提示信息，适应多种场景，有效保障用户隐私； 9.支持口罩检测、安全帽检测； 10.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 11.支持TCP/IP接入网络，支持主动注册、P2P注册、DHCP； 12.支持在线升级，USB升级； 13.支持视频和图片广告播放（支持5段主流MP4、AVI、DAV格式视频（单位视频大小不超出20MB）和10张主流JPG、PNG、BMP格式图片（单位图片大小不超出2MB）播放； 14.设备应支持无论白天黑夜，只需要红外补光灯即可进行人脸 识别与比对，不需要借助白光灯，降低光污染 15.含考勤机调试	大华	DH-ASI9213K、ADS-65HI-12N-1 12048E	台	2	7427.5
停车场管理						
停车场管理设备	1.名称：直杆道闸 2.直杆道闸，箱体采用钣金设计 3.配套直臂杆长4米，起杆速度不大于2秒 4.★闸机栏杆机受到车辆撞击后，栏杆可以向行车方向及时打开，避免冲击损坏主	大华	DH-IPMECD-2032-RM40-T20、IPMECD-0232-M40	台	6	9426.0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机和杆臂 5.★栏杆机的杆子上标配防砸胶条，胶条采用高分子聚氨酯材料，当杆子下落过程中受阻力时会自动反弹杆子 6.断电抬杆功能，停电时，栏杆臂会自动抬起 7.长寿命无刷直流伺服变频电机，寿命500万次以上 8.弹簧寿命不少于80万次 9.支持外接雷达、线圈、红外防砸功能、含79G防砸雷达功能 10.支持遥控远程控制，最大距离50米 11.支持温度-40℃～70℃，电压AC186～264V下工作 12.工作功率不大于75W 13.防护等级不小于IP54 14.含遥控器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杆式抓拍一体机 2.不低于200W像素，传感器尺寸≥1/2.8英寸，支持自动聚焦功能 3.最低照度试验：0.0011x（F=1.6，AGC ON，彩色模式），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和色彩；0.00011x（F=1.6，AGC ON，黑白模式），能基本分辨被摄目标的轮廓特征 4.LED屏点间距≤4mm，LED屏亮度支持根据环境亮度进行自适应调节，并可设置亮度增强值，支持二维码显示信息功能 5.护罩内置LED灯，支持对图片及视频进行补光，支持根据环境光亮度，自动控制LED灯亮灭及手动亮度调节 6.支持线圈、视频和雷达触发抓拍机制 7.支持水平60°、倾斜30°倾斜车牌识别 8.支持11种车型识别，包括大客车、大货车、中货车、轿车、面包车、小货车、SUV、MPV、中客车、皮卡车、微型车 9.支持2种车头方向识别，包括正向和逆向 10.支持11种车身颜色识别，包括白色、黑色、蓝色、红色、黄色、绿色、粉紫色、灰色、棕色、橘色、银色 11.在天气晴朗无雾，车牌无遮挡，无污损，车身无大面积遮挡的条件下进项测试，白天测试时的环境光照度应不低于2001x，晚上测试时的辅助设备照明度应不高于1001x；车标识别率≥99%，车型识别率≥99%，车身颜色识别率≥99% 12.LED屏支持红、绿、黄三色四行四字高亮显示，显示内容支持车牌信息、时间、收费信息、余位信息、自定义信息等显示，支持滚动、截取两种状态，滚动速度界面可设置（当显示字数超过屏幕限制时自动滚动） 13.内置喇叭，输出音量调节0～100级可调，语速0～100级可调，发音人员男音、女音可配	大华	DH-IPMECS-2232-Z	套	8	8527.7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14.支持文字转语音功能：支持车牌号码、停车费、车辆自定义信息等语音播报 15.支持不少于1路100M网络接口；2路485接口；1路USB接口；1路SIM卡接口；1路TF卡接口；2路报警输出；2路IO输入；1路报警输入；1路调试串口；AC220V电源输入口；硬件恢复按钮 16.应能在AC90V～AC300V的供电条件下正常工作 17.外壳防护等级IP54					
收发器	1.名称：光纤收发器 2.一光四电。 3.支持IEEE 802.3、 IEEE 802.3u、 IEEE 802.3x。 4.支持端口管理。 5.室外宽温设计（ -40℃~75℃）	大华	定制	对	8	483.86
消费系统						
智能信息采集设备	1.名称：人脸消费机 2.采用2.5D曲面屏，时尚大方 3.采用7寸TFT液晶屏，屏幕显示分辩率达到1024×600 4.摄像头采用 200万CMOS，支持真实宽动态 5.工作温度支持-30至70℃，可适应各种环境 6.支持IP65防护等级 7.支持自动补光，可有效降低环境光污染 8.支持10万个用户、10万张人脸、10万张卡、10万个密码、50个管理员、30万条记录 9.支持人脸、IC卡、密码、二维码等多种识别方式，并支持多种组合识别鉴权方式 10.支持显示人脸框，并实时检测最大人脸，支持识别区域及人脸目标大小设置 11.支持面部识别距离0.3m-2.0m；适应0.9m～2.4m身高范围(镜头安装高度1.4米) 12.基于深度人脸识别算法，精准定位目标人脸360个以上关键点位置 13.人脸识别速度0.2秒，可实现无感通行 14.支持活体检测功能，支持手机照片、打印照片和视频防假 15.支持逆光、顺光等强光场景的稳定识别，场景适应性更广 16. 支持多种比对结果呈现模式及多种语音提示信息，适应多种场景，有效保障用户隐私 17.支持TCP/IP和WIFI接入网络，支持主动注册、P2P注册、DHCP 18.含设备调试	大华	DH-ASI7213X-V1、DH-ASF172YV3-II-T0、SKB886S	台	2	5980.18
访客系统（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1	100000
脚手架搭拆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1586.93
5、室内彩屏、拼接屏系统						
1楼消防安全控制中心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46寸拼接屏（含支架及3*4组合屏） 2.屏幕尺寸46寸，LED光源 3.分辨率：1920×1080，双边拼缝≤3.5mm，功耗≤133W 4.亮度不低于700cd/m2，对比度不低于1400:1，图像显示清晰度≥900TVL，亮度等级≥11级 5.含单元检查、试验和系统试运行 6.安装方式：定制钢构支架,壁挂安装 7.含显示屏开关电源	大华	DHL460UCM-EF	m2	6.96	5711.56
控制器	1.名称：拼接屏控制器 2.系统采用嵌入式系统，模块化设计，不大于3U高度。 3.★单台设备不少于12路HDMI接口输出，至少包含8个3840x2160分辨率输出口和4个2560x1600分辨率输出口。 4.支持双电源冗余，采用标准80plus PLATINUM电源。 5.4路本地信号采集（2路DVI-I和2路HDMI，HDMI接口最大支持4K采集）。 6.具备2组风扇（支持热插拔和智能风扇功能，支持吹和抽两种模式同时工作）。 7.支持3个232接口，3个USB接口，1个485接口。 8.H.264/H.265视频解码均支持不少于12路1200W@25fps、48路300W@25fps、64路1080P@30fps、144路720P@30fps网络视频解码。 9.支持画面分割线的有/无设置，支持底色盖/黑设置功能。 10.支持任意一路信号显示画面可任意漫游、缩放，并在单屏或拼接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不少于36层。 11.支持网络数据抓包，并存储在USB接口存储设备中。 12.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内IP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IP无法访问设备。 13.支持前端人脸检测设备直连解码器，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情绪、眼镜、口罩、胡子等属性信息，支持其中任意4种属性同时展示。 14.支持前端人脸检测设备直连解码器，实时展示人脸比对结果，内容包含人脸抓拍图、原始图、通道编号、时间、相似度。 15.★通过网络抓屏软件，可将远程电脑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可对桌面整屏、单窗口、自定义区域抓屏上墙；可同时支持多个抓屏任务。	大华	DH-NVD1205DH-41-4K	套	1	25974.1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拼接屏线缆	1.名称:拼接屏线缆 2.定制	大华	定制	根	12	168.32
软件	1.名称：大屏控制软件 2.B/S架构，用户无需安装客户端程序，直接WEB访问，避免操作电脑瘫痪后无法控制大屏幕。 3.通过网线，支持网络计算机、网络摄像机等信号的远程上墙功能，同时，软件具备网络解码设备管理功能，实现模拟摄像机、网络摄像机、HD-SDI数字摄像机和高清会议系统等网络视频信号和网络计算机信号上屏显示。 4.云台控制功能，可对球机的转动、变倍、变焦等进行操作。 5.具备同时管理多路实时信号的上墙能力。 6.具备单窗口多路信号源的轮巡功能，可以自定义间隔时间以实现信号的轮巡。 7.具备画面分割功能，能轻松实现单屏4画面、16画面分割。 8.具备自定义开窗功能，常用1、4、9、16开窗模式，布局灵活多样。 9.支持画面整屏、全屏、跨屏、缩放，漫游等功能。 10.可实现与图像控制器相接的RGB和Video矩阵的联动控制，自动完成相应的矩阵与图像控制系统输入端口的切换。 11.大屏幕管理软件应为全中文界面，无需数据库支持，不需安装数据库引擎，方便维护、备份等系统管理，可向用户提供源代码进行二次开发，也可按照用户要求进行修改 12.含软件调试	大华	定制	套	1	14668.75
1楼多媒体阶梯教室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室内全彩显示屏 2.像素间距：≤2.5mm 3.像素密度：≥160000 点/m2 4.可视角度：水平≥140°，垂直≥120° 5.整屏平整度≤0.1mm/m² 6.内部360°全方位散热设计，散热无死角 7.支持亮度控制 8.驱动方式为恒流驱动 9.画面清晰完整，色彩角度完美显示 10.支持7*24小时无间断工作 11.安装方式：定制钢构支架,壁挂安装 12.含显示屏开关电源	大华	DH-PHSIA2.5-SS	m2	10.75	5430.47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接收卡 2.采用16个标准的HUB75接口。单卡最大带载512×256像素，最多支持32组RGB并行数据	大华	定制	台	1	3424.34
视频控制识别	1.名称:视频处理器 2.规输入接口：1路HDMI 支持1920*1200@60HZ；1路DVI支持1920*1200@60HZ；1路AUDOI音频3.5音频输入口；	大华	DH-LCS-V960	台	1	2715.3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3.输出接口：4路RJ45单网口最大带载65万； 4.控制接口：USB支持1路方口USB控制接口					
框架结构及装饰	1.名称:框架结构及装饰 2.规格:定制	大华	定制	项	1	7716.81
供电系统	1.名称:供电系统 2.规格:20KW智能配电柜，支持远程控制，正泰元器件，含漏电、防雷、多功能卡，壁挂式，支持输入交流380V，输出6路，要求接地	大华	DHLPD320KW	项	1	7305.89
无线投屏系统	1.名称:无线投屏系统 2.规格：CPU：四核Cortex-A17 3.内存：2GB，存储容量：8GB 4.操作系统：Android 5.1 5.电源：AC 100V~240V，50/60Hz，最大功耗：12W 6.接口：1*HDMI OUT,1*VGA OUT,1*RJ45,1*耳机输出,2*USB	大华	DH-WP01-LCS	项	1	3021.13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75寸液晶电视（含支架） 2.规格：整机屏幕采用75英寸UHD超高清LCD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16:9，4K超高清	国产	定制	台	2	4684.45
HDMI矩阵	1.名称:HDMI矩阵 2.矩阵箱体需可配置输入/输出信号卡的模块化矩阵主机，最大可支持8*8路的音视频信号切换卡接口，支持热插拔， 采用FPGA架构，内部自建核心运算机制，无内嵌操作系统	大华	DH-M-HDMI0808	项	1	17870.33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大华	定制	m	24	36.62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UTP-6网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8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32	9.97
弱绪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8	11.6
3楼大报告厅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室内全彩显示屏 2.像素点间距≤2.5mm;像素密度≥160000点/m²，每个像素点采用1纯红1纯绿1纯蓝三像素，表贴三合一封装 3. 投标产品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功能，支持用户级模组前维护方式,可在正面拆卸、安装，支持带电维护,热插拔,维护时间不超过10秒，支持单点维修更换 4.PCB设计焊盘采用沉金工艺处理，充分保证单模块安装的稳定性和抗氧化性，显示屏模组具有灯驱合一技术 5.模组自带墨色面罩，对比度高，不反射环境光，有效提高一致性，保护灯珠抑制摩尔纹	大华	DH-PHSIA2.5-SS	m2	52.22	5430.47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6.显示屏整屏平整度：≤0.05mm，单元平整度：≤0.05mm，模组间缝隙：≤0.10mm 7.色彩：16Bit，281万亿色，色域覆盖率100%，NTSC色域覆盖率≥120%上，YLV(PAL)色域覆盖率≥170%，支持BT.2020、DCI.P3、BT.709、sRGB等多种色域转换 8.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1且区域像素失控率小于0.000003 9.投标产品水平和垂直视角≥170°：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之内 10.依据标准进行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无危害类，具备防蓝光护眼功能，蓝光辐射能量 ≤20W/(m²·sr)在8h（3000s）爆辐射中不造成化学紫外线危害(ES)，并在1000s（约16min）内不造成近紫外线危害(EUVA)，并在10000s约（2.8h）内不造成对视网膜蓝光伤害（LB），并在10秒内不速成视网膜热危害，并且在1000s内不造成对眼睛得红外辐射危害（EIR） 11.带有智能节电功能、带电黑屏节电功能，开启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的节能45%以上。 12.按照GB4943.1-2011《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1部分:通用要求》进行温升测试，最大亮度白色连续工作2小时，模组表面温升小于20K。 13.投标产品前、后、左、右噪声均不超过2.0dB。 14.机械强度≥25MP 拉伸强度≥50MP,符合GBT1040标准；缺口冲击强度≥7KJ/m²，符合GBT1843标准。 15.显示屏可以保证在高低温，恒定湿热的环境下正常运行：在高低温，恒定湿热下正常存储 16.安装方式：定制钢构支架,壁挂安装 17.含显示屏开关电源					
独立主控	1.名称:独立主控 2.支持1路DVI视频源输入 3.支持1路HDMI1.3视频源输入 4.支持最大分辨率为1920×1200@60Hz，向下兼容 5.支持UART IN和UART OUT控制接口，可用于设备级联	大华	DH-LCS-M600	台	6	1876.23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接收卡 2.采用16个标准的HUB75接口。单卡最大带载512×256像素，最多支持32组RGB并行数据	大华	定制	台	1	3424.34
控制器	1.名称：LED拼接屏控制器（3楼大报告厅） 2.作视频处理、视频控制二合一拼接控制器，也可用作纯拼接控制器，整机采用模块化配置，插卡式结构，可根据用户需求灵活配置输入输出卡，支持输入输出卡热插拔，性能稳定，含机箱，电源，主控卡	大华	DH-LCS-V1000-2U、DH-VI0401H-V1000、DH-VO0401H-V1000*2	套	1	24271.94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等，本次配置4路HDMI输入接口、8路HDMI输出接口					
框架结构及装饰	1.名称:框架结构及装饰（3楼大报告厅） 2.规格:定制	大华	定制	项	1	13504.42
供电系统	1.名称:供电系统（3楼大报告厅） 2.规格:60KW智能配电柜，支持远程控制，正泰元器件，含漏电、防雷、多功能卡，壁挂式，支持输入交流380V，输出18路，要求接地	大华	DHLPD360KW	项	1	4219.17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返看电视 2.规格：55寸，4K，含移动推车	大华	DH-LM55-S400、LM50-98-YD	台	2	6806.58
HDMI矩阵	1.名称:HDMI矩阵（3楼大报告厅） 2.矩阵箱体需可配置输入/输出信号卡的模块化矩阵主机，最大可支持8*8路的音视频信号切换卡接口，支持热插拔； 采用FPGA架构，内部自建核心运算机制，无内嵌操作系统	大华	DH-M-HDMI0808	项	1	17870.33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大华	定制	m	39.3	36.62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UTP-6网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14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28	9.97
刷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14	11.6
3楼调度中心（辅楼）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室内全彩显示屏（3楼调度中心（辅楼）） 2.像素间距：≤2.0mm 3.像素密度：≥160000 点/m2 4.可视角度：水平≥140°，垂直≥120° 5.整屏平整度≤0.1mm/m² 6.内部360°全方位散热设计，散热无死角 7.支持亮度控制 8.驱动方式为恒流驱动 9.画面清晰完整，色彩角度完美显示 10.支持7*24小时无间断工作 11.安装方式：定制钢构支架,壁挂安装 12.含显示屏开关电源	大华	DH-PHSIA2-SS	m2	26.11	11218.08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接收卡（3楼调度中心） 2.采用16个标准的HUB75接口。单卡最大带载512×256像素，最多支持32组RGB并行数据	大华	定制	台	1	5305.31
视频控制识别	1.名称:视频处理器（3楼调度中心） 2.规输入接口：1路HDMI 支持1920*1200@60HZ；1路DVI支持1920*1200@60HZ；1路AUDOI音频3.5音频输入口； 3.输出接口：4路RJ45单网口最大带载65万	大华	DHLCSV1260	台	1	24322.3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 4.控制接口：USB支持1路方口USB控制接口					
框架结构及装饰	1.名称:框架结构及装饰（3楼调度中心） 2.规格:定制	大华	DH-M-HDMI0808	项	1	8488.5
供电系统	1.名称:供电系统（3楼调度中心） 2.规格:30KW智能配电柜，支持远程控制，正泰元器件，含漏电、防雷、多功能卡，壁挂式，支持输入交流380V，输出9路，要求接地	大华	定制	项	1	4244.25
HDMI矩阵	1.名称:HDMI矩阵（3楼调度中心） 2.矩阵箱体需可配置输入/输出信号卡的模块化矩阵主机，最大可支持8*8路的音视频信号切换卡接口，支持热插拔： 采用FPGA架构，内部自建核心运算机制，无内嵌操作系统	大华	DHLPD330KW	项	1	17870.33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大华	定制	m	91.2	36.62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UTP-6网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测inlinetec	iNCC6UU4V	m	12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36	9.97
剔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24	11.6
脚手架搭拆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199.58
6、视频监控系统						
视频监控系统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智能警戒摄像机 2.不低于400W像素，最大分辨率不低于2688*1520； 3.传感器尺寸≥1/2.8英寸，内置不少于1颗GPU芯片，支持电动变焦； 4.最低照度：彩色≤0.001Lux，黑白≤0.0001Lux； 5.镜头焦距2.7mm~13.5mm； 6.支持通用行为分析、人脸检测、人数统计三种智能资源切换； 7.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人脸曝光； 8.支持区域入侵，绊线入侵，快速移动（可人车分类及精准检测），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热度图； 9.支持进入/离开人数统计，并可生成人数统计日/月/年报表，导出使用；支持排队管理；支持区域内人数统计； 10.内置高效暖光灯和红外补光灯，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100米，暖光距离不低于30米	大华	DH-IPC-HFW5443F1-ZYL-PV-AS	台	35	1017.4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 11.支持声光报警联动，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警报和灯光闪烁； 12.支持一键撤防，可在自定义设置的时间段内对报警输出，邮件，音频，灯光等事件联动项进行统一撤防控制； 13.支持报警3进2出，音频1进1出，内置MIC和扬声器，最大支持256G Micro SD卡； 14.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 15.支持IP67防护等级 16.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室内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含支架） 2.不低于400W像素，最大分辨率不低于2688*1520； 3.传感器尺寸≥1/2.8英寸，内置不少于1颗GPU芯片，支持电动变焦； 4.最低照度：彩色≤0.001Lux，黑白≤0.0001Lux； 5. 镜头焦距2.7mm~13.5mm； 6.支持通用行为分析、人脸检测、人数统计三种智能资源切换； 7.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人脸曝光； 8.支持区域入侵，绊线入侵，快速移动（可人车分类及精准检测），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热度图； 9.支持进入/离开人数统计，并可生成人数统计日/月/年报表，导出使用；支持排队管理；支持区域内人数统计； 10.内置高效红外补光灯，补光距离不低于60米； 11.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 12.支持ROI，SMART H.264/H.265，灵活编码； 13.支持报警3进2出，音频1进1出，256G Micro SD卡，内置MIC； 14.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 15.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大华	DH-IPC-HFW5443F-ZYL-AS	台	24	917.26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防油污摄像机 2.最大分辨率1920x1080 3.需具有1个吸附式防护罩 4.筒机镜头护罩无需任何工具即可实现快速拆卸及安装，方便镜头护罩的清洗、更换 5.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30米 6.需支持三码流技术 7.支持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 8.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大华	DH-IPC-HFW7443M-AS-SFC-IL	台	8	963.56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室内高清网络半球型摄像机 2.不低于400W像素，最大分辨率不低于	大华	DH-IPC-HDBW5433E-Z	台	69	867.07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2688*1520 3.传感器尺寸≥1/2.8英寸，支持电动变焦 4.最低照度：彩色≤0.001Lux，黑白≤0.0001Lux 5.镜头焦距2.7mm~13.5mm 6.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快速移动，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热度图，人脸检测，人数统计 7.内置红外补光灯，补光距离不低于50米 8.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 9.支持Smart H.265/H.264H智能编码，ROI区域增强，SVC自适应编码 10.支持报警3进2出，音频1进1出，128G Micro SD卡，内置MIC 11.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 12.支持IP67，IK10防护等级 13.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电梯专用摄像机 2.不低于400W像素，最大分辨率不低于2688*1520； 3.传感器尺寸≥1/1.8英寸； 4.最低照度：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 5.水平视场角≥102°，垂直视场角≥54°，对角线视场角≥121°； 6. 内置ToF传感器，可对画面中人为手、雨伞等恶意遮挡相机行为进行报警； 7.可对监视画面中的电瓶车（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进行检测； 8.单独开启电瓶车（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遗留侦测报警功能时，自行车、玩具车、手推车或超市推车等目标进入监控区域不应产生报警； 9.支持电瓶车（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检测，检测到电瓶车（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后，可发出声光告警，并推送至平台。声光告警支持设置播放次数、音量；闪烁告警灯可设置为常亮和闪烁2种模式。闪烁频率、闪烁时长、闪烁周期可设； 10.内置高效红外补光灯，补光距离不低于20米； 11.支持报警1进1出（报警输出为干式报警，支持常开常闭），最大支持256G Micro SD卡，内置MIC，内置扬声器； 12.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 13.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大华	DH-IPC-HDPW5443C-PV-DTF	台	5	890.81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室外红外摄像机 2.不低于400W像素，最大分辨率不低于2688*1520 3.传感器尺寸≥1/1.8英寸，内置不少于1颗GPU芯片，支持电动变焦 4.最低照度：彩色≤0.001Lux，黑白≤	大华	DH-IPC-HFW5449K1-ZYH-PV	台	4	917.23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0.0001Lux 5.镜头焦距2.7mm~13.5mm 6.支持道路监控、通用行为分析、人脸检测三种智能资源切换 7.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人脸曝光，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6种属性，8种表情 8.支持机动车抓拍，支持车牌、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标、车系属性提取 9.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快速移动，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 10.内置高效暖光灯和红外补光灯，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60米，暖光距离不低于40米 11.支持报警3进2出，音频1进1出，256G Micro SD卡，内置MIC 12.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 13.支持IP67防护等级 14.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多目标跟踪摄像机（含支架） 2.由2路全景摄像机和1路细节摄像机组成，CMOS靶面尺寸均为1/1.8英寸，内置不少于8颗红外补光灯、6颗白光灯和3个GPU芯片 3.细节相机支持33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 4.★全景通道可输出2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纵向拼接偏差像素≤4个像素点；全景通道水平视场角≥200°；全景通道可垂直旋转，旋转范围≥12° 5.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x，黑白0.0001lx 6.全景相机内置30米白光灯补光，采用暖色调和柔化处理；细节相机内置白光灯和红外灯，红外可达200米 7.★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可发出白光警示、声音警示，并启动智能跟踪功能 8.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当环境温度达到预设值时，可自动开启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功能，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9.全景相机：垂直范围：5°～17°；细节相机：水平范围：0°～360°、垂直范围：-30°～90° 10.全景支持AR标签 11.支持视频结构化功能：支持机动车抓拍、机动车属性提取，支持非机动车抓拍、非机动车属性提取，支持人体抓拍、人体属性提取，支持人脸抓拍、人脸属性提取 12.支持人脸检测：支持人脸优选抓拍；支持人脸增强；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6种属性8种表情；支持多种人脸抠图方案设置	大华	DH-SDT-8C1433-4P-GAZJ-D3EV-0280	台	6	5464.23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13.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徘徊、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快速移动、停车、人员聚集检测：支持人车分类报警；支持自动跟踪 14.支持雨刷，支持GPS定位 15.支持IP67防护等级，8000V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 16.支持DC36V±25%宽电压输入 17.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全景摄像机（含支架） 2.全景由不少于6个400万镜头拼接成2400万，集成不低于400万40倍光学变倍云台球一体 3.内置不少于3个GPU芯片，镜头靶面尺寸均不小于1/1.8英寸 4.主视频图像最大为8192 x 2700；辅视频抓拍图片分辨率最大为2560×1440 5.主视频图像（拼接后）：水平视场角：≥270°；垂直视场角：≥100° 6.主视频图像可将连续的6个图像采集模块输出的监视画面进行4图像、5图像或6图像无缝拼接显示 7.可在视频画面上添加最多1024个标签 8.支持透雾自动切换工，当样机检测到雾的浓度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自动在算法透雾和光学透雾之间进行切换 9.可在IE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上显示监视画面中的全局人数统计值和设置区域内的区域人数统计值，当全局人数密度或人数达到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给出报警提示并联动录像和抓拍。布防时间、报警阈值、感兴趣入群区域可设置（最多为10个） 10.开启车辆统计功能后，样机可对设置区域内车辆进行统计并在IE浏览器上显示 11.★开启区域车辆检测功能后，当设置区域内的车辆数量同时超过设定值时，IE浏览器应给出报警提示并联动录像和抓拍 12.自带防水透气膜，内部水气可通过防水透气膜排出，外部的水气无法进入 13.★可识别距样机600米处的人体轮廓，可看清距样机100米人脸轮廓 14.具有不少于2路音频输入、2路音频输出、7路报警输入、3路报警输出、1个RJ45网络接口、1个CVBS模拟视频输出接口、1个光纤接口、2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复位按钮、1个SD卡槽 15.支持IP67的外壳防护能力 16.电源电压在DC35±60%范围内变化时，样机应能正常工作 17.安装方式：安装于支架上，含本体测试	大华	DH-PSDW82449M-A270-D440-HM-AR	台	1	21173.66
网桥设备	1.名称：电梯网桥 2.业务端口不少于1个WAN口，1个LAN 口； 3.电源模块接口：PoE：24 V（RJ-45）DC:12 V；	大华	DH-WBD2-60N-01L	台	5	676.2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4.无线标准：IEEE802.11 b/g/n； 5.推荐视频路数：1路200 W像素4 M码流IPC或1路400 W像素4 M码流IPC； 6.空口速率：300 Mbps； 7.工作频率：2.4 GHz - 2.484GHz； 8.工作温度不低于-20 ℃ -- 55 ℃ 9.含硬件系统验证与调试 10.单独配合电梯专用摄像机使用 11.含硬件系统验证与调试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室外监控立杆 2.立杆高度3.5米 3.镀锌钢管立杆厚度不小于6mm，横臂厚度不小于3mm 4.镀锌钢管材质，整体热镀锌材质； 6.立杆颜色为白色、黑色等； 7.底部设有检修口，可放置摄像器材电源及避雷器等设备	大华	定制	套	10	1453.83
控制箱	1.名称：室外设备箱 2.外观尺寸：箱体尺寸450*350*200（mm），壁厚不低于1、2mm，材质201不锈钢，静电喷塑，箱体全绝缘处理；十字中心锁，配防水盖；箱体门铰链满足180度开合；LOGO字体颜色、高度标准，字体清晰，耐磨，可定制运维信息二维码；抱箍不少于2个，安装前后帽檐，预挂件与箱体之间焊后无缝隙 3.防水和散热：箱体背面预挂件需考虑雨水防锈，牢固性，箱体柜门配有防水胶条，柜门下端留有2个Φ5mm的出水孔；侧面散热孔不少于8条，侧面散热孔距底面不低于10cm，侧面散热孔内部配有金属防尘网，帽檐配有散热孔，出线口配有绝缘保护 4.内部配件：不少于2个可导轨安装的五孔插座模块，不少于2个C16空开（含漏报）；满足不低于8芯的室外光纤熔接盘，箱体内留有光纤固定装置；配备理线槽/环、接地铜牌/端子，预留插座、空开冗余空间	大华	定制	台	10	423.86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1光4电光纤收发器	大华	定制	对	10	185.8
服务器	1.名称：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基础包，包括系统管理、视频管理、报警管理、门禁管理、可视对讲、车辆卡口、设备运维、停车管理8大业务系统，按需购买接入授权； 2.★支持对导入、导出平台excle 业务数据进行密码加密；； 3.★支持自定义应用菜单布局，并应用到客户端、管理端、移动端的用户菜单布局，包括菜单分组显示顺序，分组内菜单项展示顺序，分组间菜单移动的管理； 4.支持查看平台运行数据，包括：人数统计、车辆统计、访客统计、人脸 识别信息、机动车识别信息、非机动车识别信息、保安人数、昨日消费信息、园区考勤统计、设备报警、设备运维等信息；	大华	DH-ICC-B8900-U-PRO、DH-ICC-Common-AR、DH-ICC-Common-VD-COCHN*180	套	1	15057.4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5.支持设备管理，可按设备名称、通道进行模糊搜索； 6. 支持设置报警风暴间隔、报警等级、是否保存、是否启用； 7. 支持自定义新增报警类型，包括：报警类型名称、报警等级、报警归属设备等信息； 8.支持动态管理新增子系统的报警类型，可自动将新增子系统报警类型合并到原有报警类型中进行统一管理； 9.支持为组织树上的组织配置地图，可在地图上添加设备点位，可根据设备点位切换地图； 10.支持为指定设备和通道绑定视频、门禁、可视对讲等资源，可对指定设备和通道进行视频预览、回放、开关门等绑定资源支持的操作； 11. 支持平台上下级联，可查看下级平台的状态和级联网络拓扑结构，可进行数据推送控制； 12. 支持电子地图上视频预览、录像回放、报警闪烁提醒和设备在线状态； 13.支持为组织树上的组织配置地图，可在地图上添加设备点位，可根据设备点位切换地图； 14.支持查看实时报警信息，可以实时报警处理，可在地图上对报警事件进行处理； 15. 支持设备接入服务的分布式集群组件、拆除、单节点拆除，包括视频设备接入服务、可视对讲服务、门禁设备接入服务、停车场设备接入服务等的分布式管理； 16.本次配置含300路视频接入授权、2路AR云景授权； 17.含综合安防管理平台系统调试					
服务器	1.名称：平台服务器 2.处理器：2*Intel Xeon 4210 2.2G 9.6UPI 13.75M 10C 85W 3.内存：16GB 2666*4 最多支持24根DDR4内存条 支持的单根DIMM容量：8GB、16GB和32GB 4.硬盘：2*2TB 3.5寸硬盘 8LFF 硬盘机型：最多支持前部8LFF 硬盘 5.机械盘(转速、接口、传输速率)：7200转，SATA接口，6Gb/s 6.RAID控制器：LSI SAS3008 SAS卡/无缓存 7.含系统调试	H3C	DH-ICC-B8900S5G-HW-U64	台	1	34040.83
存储设备	1.名称：集中存储 2.不高于4U，盘位不低于36盘位。 3.采用LINUX操作系统，具有不少于1个控制单元，1个64位六核处理器，8GB内存，可扩展至128GB，可扩展至2个512GB SSD固态硬盘，可扩展1个2.5英寸SATA硬盘。 4.4个千兆数据网口，1个百兆管理网口，支持扩展4个千兆数据网口，可选配万兆光	大华	DH-EVS5136S、ST8000NM017B*36	台	1	45205.6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口PCIE网卡，可选配千兆电口PCIE网卡。 5.★支持纠删码技术。最多可以支持16个盘掉线或者损坏，数据仍然有效，保留的硬盘中的数据可正常读出，且新数据可正常写入。创建RAID后即为同步完成状态。 6.支持接入容量为1TB、2TB、3TB、4TB、5TB、6TB、8TB、10TB、12TB、14TB、16TB的磁盘。 7.前端IPC、NVR、DVR发生断网，待恢复网络连接后，可将断网时段内的录像续传到服务器。 8.支持将第三方业务平台整体嵌入在一个控制器中，同时运行。 9.★支持同时进行3072Mbps视（音）频码流存储，3304Mbps视（音）频码流转发、1200Mbps视（音）频码流回放；在转发模式下，可支持6600Mbps视（音）频码流的转发；可支持不低于800MBps的图片并发输入，同时不低于800MBps图片并发输出。 10.前面板具有锁止功能，加锁后硬盘无法取出，具有可拆卸式防尘滤网。 11.可对被监测的硬盘健康状态进行分级分类，类别包含“硬盘良好状态”、“硬盘告警状态”、“硬盘错误状态”、“硬盘即将损坏”和“硬盘损坏状态”。 12. 支持对视音频、图片及智能分析录像的混合直存，无需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参与。 13.含36块8T企业级硬盘。					
服务台	1.名称：4工位操作台 2.规格、型号：总长度2300mm深度980mm，距地面高750mm 3.含3把人体工学工作椅	大华	定制	个	1	5747.1
输入设备	1.名称：管理电脑 2.规格、型号：Intel处理器I5-10400\8G内存\512GB SSD\32英寸27显示器\含键鼠套装，Windows10 专业版系统	联想	启天台式机	台	4	4914.51
交换机	1.名称：核心交换机 2.规格、型号：(24个千兆SFP,28个万兆SFP+,交流供电,前维护)交换容量2.56Tbps/23.04Tbps，包转发率456Mpps，单电源内置	华为	S5735S-L24T4S-QA2	台	3	17668.67
附属设备	1.名称：千兆单模光模块 2.其它：光模块-e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华为	SFP-GE-LX-SM1310	块	120	141.9
网络服务器软件	1.名称：巡更管理软件 2.其它：配套离线式巡更单机软件 3。含系统测试与调试	大华	定制	套	1	24314.36
电子巡查设备	1.名称：巡更采集器 2. 巡检人员随身携带，用于巡检，一般根据巡检人员的数量以及班次确定使用量 3. 坚固耐用，一体胶胆，密封防水，防震 4.超低功耗设计，智能5秒自检功能，带电池更换记录，时间出错记录等 5. 采用RFID感应读卡技术，读取成功时，	大华	DH-ASX1100	只	5	212.14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有声光提示，数据存储满时有提示功能 6. 金属外壳，防水、防振和防低温设计 7. LED强光手电功能，满足夜间使用需求 8. 读卡频率：125k，读卡距离：3-5cm，读卡响应时间：≤0.3s 9. 采用USB通讯方式，直接与电脑数据交换，速率高，稳定可靠 10. 57600BPS的标准下快速、稳定的数据传输，也具有给巡检器校时等功能 11. 安全可靠，掉电后数据保存100年不丢失 12. 超低功耗，低电流量，电池寿命1年以上（正常读卡每天300次），可充电 13. 防护等级：IP55					
电子巡查设备	1. 名称：巡更钮 2. 其它：巡更点：读卡反应时间≤0.3s； 3. 记录巡更地点名称，具有防水防震，抗击打，但要避开电磁场和酸碱腐蚀的环境，可贴于物体上安装。 4. 工程塑料密封存储芯片的信息钮，内置不可修改的全球唯一的ID码，依据计划地名位置名称在墙体表面。	大华	DH-ASX2100	只	36	173.5
电子巡查设备	1. 名称：人员信息钮 2. 记录巡更人员信息 3. 依据巡逻人员具体名称赋予人员钮相对应的名称，巡逻人员在巡逻地点接触一下代表自己的人名钮证明本次为本人在巡逻 4. 本配置主要针对多名巡逻人员共用一个巡更设备	大华	DH-ASX3100	只	5	511.4
配线	1. 名称:弱电配线 2. 规格:RVV2*1.0 3. 材质:铜芯 4. 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国产	定制	m	6607.4	3.1
双绞线缆	1. 名称:网络配线 2. 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 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6292.3	4.34
配管	1. 名称:网络配管 2. 材质:JDG管 3. 规格:JDG20 4. 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102	15.29
配管	1. 名称:网络配管 2. 材质:JDG管 3. 规格:JDG20 4. 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322	9.97
配管	1. 名称:网络配管 2. 材质:JDG管 3. 规格:JDG25 4. 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161.75	16.2
配管	1. 名称:网络配管 2. 材质:JDG管 3. 规格:JDG25 4. 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511.97	12.51
剔堵槽沟	1. 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363.75	11.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设备基础	1.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3.监控立杆基础，含基础模板	国产	定制	m3	1.35	909.88
预埋铁件	1.名称：预埋铁件制作安装	国产	定制	t	0.114	7607.25
接线盒	1.名称:铁质接线盒 2.材质:含86型铁质接线盒 3.安装形式:暗装	国产	定制	个	152	7.9
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1.名称：双绞线缆链路测试			链路	138	4.6
脚手架搭拆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2535.9
7、背景音乐系统						
背景音乐系统						
服务器	1.名称：工作站 2.规格、型号：Intel处理器I5-10400\8G内存\256GB SSD\24英寸21:9显示器\含键鼠套装，Windows10 专业版系统 3.含背景音乐系统工作站调试	联想	M4000q	台	1	5111.45
背景音乐系统设备	1.名称：CD播放器 2.吸入式机芯 3.自动播放控制，全数码伺服 4.可播放：CD/VCD/MP3/DVD碟片 5.内置宽频监听扬声器 6.内置MP3播放器，可读USB和SD卡 7.可通过面板按键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 8.支持上电自动播放功能	itc	T-6221	台	1	4920.18
背景音乐系统设备	1.名称：调谐器 2.调频、调幅（AM/FM）立体声二波段接收可选，电台频率记忆存储≥99个 3.电台频率自动搜索存储功能，且有断电记忆功能 4.采用石英锁相环路频率合成器式调谐回路技术 5.≥两组接收天线输入：AM接收天线输入；FM接收天线75Ω输入 6.≥1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 /R）输出 7.可通过面板按键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	itc	T-6222	台	1	1545.8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话筒 2.换能方式：驻极体 3.钟声提示：带钟声提示功能 4.线材配备：10米（卡农母头转6.35音频线） 5.咪杆长度 ：420mm 6.具备有灯环提示功能 7.含本体调试	itc	T-621A	台	1	1392.7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前置放大器 2.具有≥5路话筒（MIC）输入，≥3路标准信号线路（AUX）输入，≥2路紧急线路（EMC）输入 3.MIC 5具有最高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MIC 5和EMC最高优先权限功能可通过拔动开关交替选择 4.紧急输入线路具有二级优先，强行切入	itc	T-6201	台	1	936.6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优先功能 5.MIC1.2.3.4.5 和≥2路紧急输入（EMC）通道均附设有线路辅助输入接口功能 6.具有默音深度调节旋钮和EMC输入增益调节旋钮 7.含本体调试					
背景音乐系统设备	1.名称：背景音乐系统控制主机 2.采用工控机机箱设计，具有≥17.3英寸LED液晶显示屏，支持触摸控制屏；服务器运载Windows Server 2008 R2 Standard(x64),Windows Server 2012 R2 Standard(x64)及以上操作系统 3.支持≥1路短路触发开机接口，用于实现定时驱动开机运行 4.具有≥8×USB接口、≥6×串口接口、≥2×千兆网口。 5.配置不低于四核/i5处理器 6.设备支持≥1路VGA、≥1路HDMI输出接口，可将画面输出至大屏放大显示 7.支持操作系统配置通电自动开机、定时自动开机，定时自动关机功能 8.内置抽拉键盘、内置触控鼠标面板+左右按键设计，支持通过USB接口外接鼠标键盘 9.支持录音存储功能，可在后台自定义设置录音文件保存路径 10.含背景音乐系统控制主机及系统调试	itc	T-7700	台	1	26154.87
软件	1.名称：数字化IP网络广播客户端管理软件 2.软件是整个系统的运行核心，统一管理系统内所有音频终端，包括寻呼话筒、对讲终端、广播终端和消防接口设备，实时显示音频终端的IP地址、在线状态、任务状态、音量等运行状态 3.支撑各音频终端的运行，负责音频流传输管理，响应各音频终端播放请求和音频全双工交换，支持B/S架构，通过网页登陆可进行终端管理、用户管理、节目播放管理、音频文件管理、录音存贮、内部通讯调度处理等功能 4.管理节目库资源，为所有音频终端器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点播媒体服务，响应各终端的节目播放请求，为各音频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5.提供全双工语音数据交换，响应各对讲终端的呼叫和通话请求，支持一键呼叫、一键对讲、一键求助、一键报警等通话模式，支持自动接听、手动接听，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 6.支持多种呼叫策略，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支持时间策略和转移策略自定义设置。支持设置对讲终端呼叫策略，可自定义通话时间0-180S或不受限，可选择是否自动接听，支持自定义选择来电铃声与等待铃声 7.支持终端短路输入联动触发，可任意设		V1.0	套	1	7732.8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置联动触发方案和触发终端数量，触发方案包括短路输出、音乐播放、巡更警报等 8.编程定时任务，支持编程多套定时方案，支持选择任意终端和设置任意时间；支持定时任务执行测试、设置重复周期。支持定时任务多种音源选择（音乐播放、声卡采集、终端采集） 9.支持多套定时打铃方案同时启用，每套定时打铃方案支持多套任务同时进行，支持一键启用/停用所有方案 10.支持定时打铃功能，支持打铃方案克隆，任务执行与停止控制、定时任务禁用与启用功能 11.含软件功能检测、调试、测试报告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IP网络音箱 2.网络接口：标准RJ45输入，音频格式：MP3，保护电路：过载、短路保护电路 3.内置≥2x20W（MAX）的双通道数字功率放大器，一路接主音箱，一路外接到副音箱；具有网络音量设置。 4.具备≥1路线路（AUX）输入接口，具有独立的音量电位器控制，可扩展2.4G无线音频模块，实现2.4G无线麦克风进行本地扩音；支持断网本地寻呼功能，同时支持缄默强度预置减少功能，支持背景伴奏预置功能	itc	T-7707	台	1	1308.35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采集器 2.19英寸机架式设计，具备有USB接口，集成MP3播放模块，支持任意一路触发播放 3.★支持≥32路消防短路输入接口，支持后台设置报警策略，可为每路短路信号输入端口配置报警策略，关联联动的终端及播放曲目等功能 4.支持多台报警采集器扩展接入系统 5.支持≥16路作为主消防短路输入，另≥16路作为冗余备份消防短路输入 6.支持一键取消报警，在报警状态下，按下面板报警复位键，可以取消报警触发状态 7.支持系统后台WEB查看设备状态与管理设备信息 8.含本体调试	itc	T-7723B	台	1	2353.7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管理器 2.机柜式设计（2U），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 3.支持≥16路电源输出，具有≥14个AC220V(10A)，≥2个AC220V(16A)接口，电源插口总容量达 6KVA 4.设有船型开关，可手动控制16个电源上断电；也可与定时器、智能控制器相连接，实现自动控制；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5.支持≥16路电源插座依次间隔1秒打开 6.有≥1路24V消防信号输入接口；≥1路消防短路报警触发信号输出	itc	T-6216	台	1	1592.57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吸顶音箱 2.额定功率：10W 3.灵敏度≥86dB 4.频率响应：130-18KHz 5.喇叭单元：4″×1,2.5″×1 6.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301	台	27	160.66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室外音箱 2.额定功率（100V）：5W,10W 3.额定功率（70V）：2.5W,5W 4.灵敏度：88dB±3dB 5.频率响应：150-16KHz 6.喇叭单元：2.5″×2 7.防护等级：IP66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701A	台	8	723.49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IP网络功放终端 2.设备采用标准19英寸机架设计，带有≥ 3.4英寸LCD显示屏 3.内置≥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 4.支持≥1路线路输入和≥1路话筒输入接口，可独立调节音量 5.支持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 6.具有≥1路EMC输入接口，具有最高优先级 7.具有≥1路音频输出接口 8.具有≥1路三线制强切输出接口，无需强切电源 9.集成数字功放，功率≥350W；支持定压方式输出 10.支持通过后台软件对终端进行远程固件升级 11.具有≥1路RJ45网络接口，100Mbps传输速率 12.频率响应范围80Hz～16KHz 13.信噪比>65dB 14.含本体调试	itc	T-77500B	台	2	4775.69
软电线	1.名称：喇叭线 2.规格：ZR-RVS2*1.5 3.材质：铜制 4.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国产	定制	m	1337.34	4.05
光缆	1.名称:弱电配线 2.规格、型号:4芯光纤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FCNDTBS2R004	m	60	4.86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530.8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45.8	9.97
刷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45.8	11.6
设备基础	1.混凝土种类:商品混凝土	国产	定制	m3	0.58	931.2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3.含基础模板					
脚手架搭拆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194.16
8、排队叫号系统						
呼叫主机	1.名称：取号机 2.规格、型号：CPU不低于：四核ARM Cortex-17，1.8GHZ，64位 GPU不低于： Mali-764 双核GPU 内存不低于：DDR3 2GB 网卡不低于：100M 显示：LVDS驱动 外存不低于：EMMC，8G ★系统：Android 时钟：RTC时钟，电子晶振 尺寸：22吋 触摸：红外触摸 可视角度：全视角 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 支持视频格式：MPEG2，MPEG2_HD，MPEG4，MPEG4_SD，MPEG4_HD，H.264，RM，DivX 1080p HD，DivX 720p HD，DivX_DRM，FLV 支持图片格式：JPEG，GIF，PNG，BMP，CPP 支持音频格式：MP3，AAC 身份识别：具备身份证识别模块 打印：高速热敏打印机 语音系统：音响， 安装：立式安装 支持带读卡、打印、身份证识别 2.含检测功能,联调 3.本项目配套6只呼叫器（呼叫器另计）	神州视翰	CS-SD22-CP	台	1	27203.23
呼叫（叫号）器	1.名称：呼叫器 2.★1.支持查看呼叫记录，可进行筛选查询 3.可对账号的密码进行修改 4.支持呼叫下一位、重复呼叫、顾客未到、办理成功等操作 5.★支持对办事号码进行窗口转移办理 6.支持对排队号进行指定呼叫 7.支持显示当前叫号信息，当前已取号号码、当前等候人数等数据显示 8.支持对账号进行退出登录等操作 9.具备处理器性能≥四核且主频≥1.4GHz；内存≥1GB 10.显示屏具备≥10.1英寸IPS屏；分辨率1280×800；亮度：250 cd/㎡；对比度：1000:1 11.WIFI：支持连接WIFI上网、802.11b/g/n 12.支持MPEG-1、MPEG-2、MPEG-4、H.263、H.264、VC1、RV 等视频格式（最高支持1080P）	神州视翰	WL1017	只	6	1351.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13.支持MP3、WMA、AAC 等音频格式 14.支持JPEG, GIF, PNG, BMP, CPP图片格式 15.含检测功能,联调					
LED显示屏	1.名称：窗口显示器32寸 2.规格、型号：尺寸：32寸（±1英寸）（含壁挂架） 安装方式：壁挂，具有防盗设计 液晶屏类型：LED，工业级 分辨率：≥1920(H)×1080（V） 主板配置：CPU：≥四核 系统内存：≥1G 显示：LVDS驱动 存储：采用板载式 EMMC电子硬盘≥ 8G 架构：嵌入式架构，采用安卓操作系统 高清视频格式 :RMVB/AVI/MPG/MKV/TS/ASF/FLV/WebM 图片格式：JPEG/BMP/PNG/CPP 通讯：Ethernet：10/100Mbps可扩展(WIFI、3G/4G)	神州视翰	LED32-MSTV-H	套	6	2201.18
LED显示屏	1.名称：综合显示屏 55寸 2.规格、型号：尺寸：55寸（含壁挂架） 安装方式：壁挂，具有防盗设计 液晶屏类型：LED，工业级 分辨率：≥1920(H)×1080（V） 主板配置：CPU：≥四核 系统内存：≥1G 显示：LVDS驱动 存储：采用板载式 EMMC电子硬盘≥ 8G 架构：嵌入式架构，采用安卓操作系统 高清视频格式 :RMVB/AVI/MPG/MKV/TS/ASF/FLV/WebM 图片格式：JPEG/BMP/PNG/CPP 通讯：Ethernet：10/100Mbps可扩展(WIFI、3G/4G)	神州视翰	LED55-MSTV-H	套	1	3841.01
软件	1.名称：排队系统管理软件 2.系统采用B/S架构或B/S和B/S+C/S结合的模式架构 3.要求系统具备多级管理功能，每个部门根据各自的需求，分别管理各自的设备及显示内容，分别独立管理互不干扰 4.可与信息显示系统进行无缝整合，且必须为同一厂家产品 设置工作人员登录叫号设备的账号与密码，可上传人员照片，上传的照片需在业务窗口显示屏和评价设备上显示。密码可在任意叫号设备上登录，登录后显示相应的人员信息 5.可自定义窗口与业务项的绑定关系 可设置终端类型。自定义取号机、列表屏、机顶盒、窗口屏、评价器与业务的绑定管理；自定义LED显示布局及IP的绑定 6.系统支持线上和线下两种排队叫号方式：线下排队叫号，通过硬件设备完成取号、叫号、显示、评价等一系列操作；线上	H3C	R4900	套	1	43876.4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排队叫号通过微信公众号完成取号、预约、查看排队情况。通过微信或短信进行等候、叫号、过号、排队情况等提醒 7.系统硬件兼容性设计：系统软件及硬件要求同一品牌，以确保系统的兼容性、稳定性 取号功能 8.要求取号至少包括普通取号和vip取号两种模式，至少包括预约取号和现场取号两种形式 取号界面要求支持中文、英文、中英混合等形式的文字显示功能 9.支持匿名、手机号、身份证多种形式的取号认证方式 10.业务可设置不同的优先级，优先级高的在取号界面中靠前显示 11.要求系统可设置每种业务每天的票号数量及业务是否开启 12.要求可自定义票据样式，添加文字、日期、图片，自定义配置打印内容（文字、取号时间、票号、部门名称、业务名称、排队人数、等候窗口、办事窗口位置）等 13.支持系统自动排队，用户预约或取号后队列自动调整，并实时更新到列表屏幕 14.支持普通队列和vip队列两种队列模式。支持预约号队列和现场取号队列两种排队方式，系统内根据不同取号方式对队列进行自动调整 15.含软件功能检测、调试、测试报告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UTP-6网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158.84	4.34
控制电缆	1.名称：电源线 2.规格、型号：RVV3*1.5 3.材质：铜制 4.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国产	定制	m	164	6.68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30	9.97
刷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30	11.6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113.82
9、会议系统						
1F阶梯教室（162m²）1间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线阵音箱 2.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3.功率≥600W(AES)，阻抗：8Ω 4.频率范围：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5.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803C	台	4	2178.2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专业功放 2.1U机箱设计，采用最新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3.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4.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5.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7.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C-2350B	台	2	2306.3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调音台 2.支持≥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路RCA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3.★具有≥2组立体主输出、≥4路编组输出、≥4路辅助输出、≥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个耳机监听输出、≥2个效果输出、≥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个源点插入。（提供接口图佐证） 4.内置24位DSP效果器，提供≥100种预设效果 5.具备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 6.★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 7.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8.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14PFX-4	台	1	6260.91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2.输入每通道：≥4路平衡式线路输入，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3.输出每通道：≥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标准卡侬接口，平衡接法。 4.支持FIR滤波器。 5.内置数字音频处理算法：增益、延迟、EQ、混音矩阵、压缩器、分配和限幅器。 6.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7.支持通道联控功能。 8.支持USB和RJ45两种连接方式，实现PC软件控制，支持RS232控制，提供第三方控制协议，用于对接中控系统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P480	台	1	5107.52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管理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一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	itc	TS-820	台	1	2267.7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无线手持话筒 2.频率指标：530-580MHz，640-690MHz，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200个频道 3.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4.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 5.接收机指标：采用自动选讯接收方式，灵敏度:≥12dB μV（80dBS/N），频率响应:50Hz-16.5kHz 6.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手持麦克风内置螺旋天线 7.输出功率:30mW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526UH	台	1	2907.31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电容鹅颈话筒 2.指向性：心形指向性 3.信噪比：65dB SPL 1KHz at 1Pa 4.频率响应：20-18KHz 5.输出阻抗：75Ω 6.灵敏度：-40dB±2dB 7.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338	台	1	621.02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多功能会议平板75寸 2.含设备本体调试	海康威视	DS-D5B75RD/D	台	1	28457.16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电视 2.规格：75英寸配伸缩架 3.含设备本体调试	海尔	LU75C7	台	2	4684.45
机柜、机架	1.名称:22U机柜 2.容量：2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8位10A PDU插排1个、固定板部件1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安装含接地，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图腾	G26622	台	1	1972.82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	国产	定制	个	1	282.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26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27.2	10.03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4V	m	12	4.34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国产	定制	m	24	36.62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16.9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53.1	9.97
剔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12	11.6
3F大接待室（129㎡）1间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线性声柱 2.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3.功率≥600W(AES)，阻抗：8Ω 4.频率范围：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5.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803C	台	2	1954.83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功率放大器 2.1U机箱设计，采用最新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3.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4.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5.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7.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itc	TC-2350B	台	1	2318.63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9.含设备本体调试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2.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3.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4.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5.支持24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 6.具有≥2.19英寸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状态。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P880	台	1	5107.52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时序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一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itc	TS-820	台	1	2150.29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电容鹅颈话筒 2.指向性：心形指向性 3.信噪比：65dB SPL 1KHz at 1Pa 4.频率响应：20-18KHz 5.输出阻抗：75Ω 6.灵敏度：-40dB±2dB 7.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338	台	2	621.02
机柜、机架	1.名称:定制设备机柜	国产	定制	台	1	2696.27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24.2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34.5	10.03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19.3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24.4	9.97
剔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5.6	11.6
3F会议室一、会议室三（77.5㎡）2间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音箱 2.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3.功率≥600W(AES)，阻抗：8Ω。 4.频率范围：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5.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03C	台	4	1797.25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功率放大器 2.1U机箱设计，采用最新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3.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4.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5.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7.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C-2350B	台	2	2318.63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2.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3.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4.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5.支持24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 6.★具有≥2.19英寸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状态。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	itc	TS-P880	台	2	5107.5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9.含设备本体调试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时序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itc	TS-820	台	2	2150.29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电容鹅颈话筒（一拖四） 2.指向性：心形指向性 3.信噪比：65dB SPL 1KHz at 1Pa 4.频率响应：20-18KHz 5.输出阻抗：75Ω 6.灵敏度：-40dB±2dB 7.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54UA	台	2	621.02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86寸液晶电视（含支架） 2.规格：1.整机屏幕采用86英寸UHD超高清LCD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图像分辨率达3840*2160，色彩度10bit，可视角度178°，全高清4K 3.含设备本体调试	海尔	85R5	台	2	6034.9
无线投屏系统	1.名称:无线投屏系统 2.规格、参数:支持 Windows7 / Windows10 USB接口即插即用 3.支持WiFi 2.4G/5G 双频 支持1080P分辨率	美誉	UHD100	套	2	4829.4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绿联	50717	m	16	36.62
机柜、机架	1.名称:22U机柜 2.容量：2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慕腾	TC.6618	台	2	1972.8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8位10A PDU插排1个、固定板部件1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安装含接地，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国产	定制	个	2	282.8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23.47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26.1	10.03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测/inlinetec	iNCC6UU4V	m	12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22.9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37.7	9.97
剔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2	11.6
3F会议室二（37.5㎡）1间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86寸液晶电视（含支架） 2.规格：整机屏幕采用86英寸UHD超高清LCD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图像分辨率达3840*2160，色彩度10bit，可视角度178°，全高清4K 3.采用不劣于2.1声道，2*10W（中高音）+20W（低音）缝隙发声扬声器 4.具有物理开关按键，集屏幕开关、系统开关和节能待机功能三合一，操作更便捷 5.含设备本体调试	海尔	85R5	台	1	6034.9
无线投屏系统	1.名称:无线投屏系统 2.规格、参数:支持 Windows7 / Windows10 USB接口即插即用 3.支持WiFi 2.4G/5G 双频 支持1080P分辨率	美誉	UHD100	套	1	4829.4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国产	定制	m	16	36.62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	国产	定制	个	1	282.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3F会议室四（158㎡）1间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线阵音箱 2.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3.功率≥600W(AES)，阻抗：8Ω。 4.频率范围：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5.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803C	台	4	2178.26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功率放大器 2.1U机箱设计，采用最新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3.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4.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5.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7.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C-2350B	台	2	2318.63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调音台 2.支持≥8路麦克风输入兼容6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4路RCA输入，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3.★具有≥2组立体主输出、≥4路编组输出、≥4路辅助输出、≥1组立体声监听输出、≥1个耳机监听输出、≥2个效果输出、≥1组主混音断点插入、≥6个断点插入。（提供接口图佐证） 4.内置24位DSP效果器，提供≥100种预设效果 5.具备13个60mm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 6.★内置USB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MP3播放器，支持≥1个USB接口接U盘播放音乐 7.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14PFX-4	台	2	6260.9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8.含设备本体调试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2.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3.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4.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5.支持24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 6.★具有≥2.19英寸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状态。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P880	台	2	5107.52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抑制器 2.高性能DSP处理，≥40-bit DPS处理器（400兆主频），提供≥32-bit/48kHz卓越的高品质声音。 3.支持丰富的音频处理功能：陷波器，移频器，噪声门，限幅器，分频器和均衡器 4.均衡器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和8段参量均衡器 5.分频器支持巴特沃斯，贝塞尔，林克威治-瑞利三种类型及多种倍频程。 6.具有一个≥2英寸IPS真彩显示屏。支持中英文切换显示。 7.具有≥48个陷波器状态LED指示灯实时显示，每通道≥12个静态+≥12个动态陷波器。 8.具有双通道直通，一键重置陷波点配置功能。 9.支持≥4个场景切换。 10.支持设备定位功能。 11.输入通道及插座≥2路XLR与TRS多功能座模拟输入；输出通道及插座≥2路XLR公座+≥2路TRS公座模拟输出 12.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13.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224D	台	1	2788.61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时序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	itc	TS-820	台	1	2150.2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关闭—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无线手持话筒 2.频率指标：530-580MHz，640-690MHz，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200个频道 3.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4.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 5.接收机指标：采用自动选讯接收方式，灵敏度:≥12dB μV（80dBS/N），频率响应:50Hz-16.5kHz 6.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手持麦克风内置螺旋天线 7.输出功率:30mW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526UH	台	2	2907.31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电容鹅颈话筒 2.指向性：心形指向性 3.信噪比：65dB SPL 1KHz at 1Pa 4.频率响应：20-18KHz 5.输出阻抗：75Ω 6.灵敏度：-40dB±2dB 7.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338	台	8	621.02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液晶投影机 2.投影技术：3LCD液晶纯激光投影 3.亮度：6000流明（ISO21118标准，对比度：：2500000:1，分辨率：1920*1200； 4.1.6倍光学变焦镜头 5.灯泡寿命：：20000 小时（标准模式） 6.端口：于HDMI输入端口×2、HDBaseT×1、RS232口*1、RJ45×1 7.含设备本体调试	索诺克	snp_lc63lu	台	1	42773.19
设备支架制作安装	1.设备支架	国产	定制	kg	15	9.4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投影幕布 2.规格、型号：幕布尺寸150英寸，比例：16:9；幕布材质：玻纤；幕布类型：遥控幕 3.含设备本体调试	信鸽	定制	台	1	2623.77
无线投屏系统	1.名称:无线投屏系统（3F会议室） 2.规格、参数:支持 Windows7 / Windows10 USB接口即插即用 3.支持WiFi 2.4G/5G 双频 支持1080P分辨率	海康威视	配套软件	套	1	1163.9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多媒体中控 2.产品采用桌面嵌入式设计，集成有音视频矩阵、电源、红外、串口、网络等模块，面板搭配电容触控按键，可切换音视频信号和管控教室多媒体设备（投影机、投影幕、电脑） 3.具有4进3出VGA/HDMI矩阵切换系统，支持2进1出VIDEO矩阵切换系统，支持4进2出音频矩阵切换系统 4.具有1路麦克风输入/输出，具有32级数码音量调节；1路红外学习功能，学习多种品牌投影机代码，实现手动/自动控制投影机；1路可编程RS-232控制功能，手动/自动控制多种品牌投影机；2路电源接口，供电投影机和投影幕，可一键式银幕升、降。具有电源保护，自动延时投影机电源保护器，检测投影机灯泡的工作情况，并且自动延时断电 5.具有1路独立电脑开关按键，支持一键电脑开机/关机；≥2路I/O接口，可连接IC卡和电子锁、门状态检测功能，或强驱输出 6.具有≥1路网络接口，实现远程软件平台通过网络控制教室多媒体设备，支持手动/自动控制，支持多台批量同步控制，支持状态直观显示，支持远程记录投影机灯泡使用时间	itc	TS-9100FA	台	1	8201.02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国产	定制	m	10	36.62
机柜、机架	1.名称:42U机柜 2.容量：4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8位10A PDU插排2个、固定板部件3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安装含接地，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图腾	G26642	台	1	2445.48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	国产	定制	个	2	282.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46.8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57.5	10.03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41.9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41.5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85.8	9.97
剔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7.6	11.6
3F大报告厅（535m²）1间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全数字化会议系统主机 2.设备具有音频时钟同步传输技术，音频延时小于5ms 3.内置高性能DSP处理器，具有音频矩阵、啸叫抑制、EQ、音量、延时器等调节功能 4.音频输入接口包括有1路RCA、1路卡侬头、2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出接口包括有1路RCA、1路卡侬头、16路凤凰端子。16路凤凰端子支持16通道音频输出功能，可灵活配置为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同传输出模式、相控输出模式。每个输出通道都可以调节EQ、音量、延时器等参数 5.支持16通道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可使有线或无线单元根据ID号独立输出，最大支持128路有线单元或无线单元独立音频输出，并支持通过录音软件实现每个单元独立录音，或语音转写设备对接实现角色分离 6.支持16通道同传输出模式，可使同传音频根据通道号独立输出，可供录音或监听设备使用。且输出通道数量，可通过外部设备扩展 7.支持16通道相控输出模式，基于独创的会议矩阵技术，内置nx16音频矩阵处理器，实现16通道分组输出功能。可使任意输入源（包括所有输入源和在线话筒），按任意音量比例，输出到任意通道 8.会议主机采用TCP/IP网络协议，且同时支持C/S、B/S架构，可供PC软件或浏览器控制 9.通过WEB控制音频矩阵参数（包括EQ、音量、延时器、话筒灵敏度等）、16通道输出模式切换、开关话筒同步、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控制角色分离主机 10.超大系统容量，系统最大支持4096台有线会议单元和300台无线会议单元。系统最大发言数量为16个有线话筒和8个无线话筒	itc	TS-0300M	台	1	25274.3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11.支持环形手拉手功能，确保在其中的一条网线断开或者单元出问题时，会议能继续正常进行 12.具有支持中、英、俄、法文多种语言任意切换显示 13.PC软件可查看在线无线单元的电池电量、WiFi信号等信息状态；支持一键关闭所有无线单元、单独关闭某个无线单元 14.支持同声传译功能，系统最大独创的会议矩阵技术，内置nx16音频矩阵处理器，实现16通道分组输出功能。可使任意输入源（包括所有输入源和在线话筒），按任意音量比例，输出到任意通道 8.会议主机采用TCP/IP网络协议，且同时支持C/S、B/S架构，可供PC软件或浏览器控制 9.通过WEB控制音频矩阵参数（包括EQ、音量、延时器、话筒灵敏度等）、16通道输出模式切换、开关话筒同步、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控制角色分离主机 10.超大系统容量，系统最大支持4096台有线会议单元和300台无线会议单元。系统最大发言数量为16个有线话筒和8个无线话筒 11.支持环形手拉手功能，确保在其中的一条网线断开或者单元出问题时，会议能继续正常进行 12.具有支持中、英、俄、法文多种语言任意切换显示 13.PC软件可查看在线无线单元的电池电量、WiFi信号等信息状态；支持一键关闭所有无线单元、单独关闭某个无线单元 14.支持同声传译功能，系统最大可同时传输63+1的有线同声传译 15.具有消防报警连动触发接口，提供火灾报警信息，第一时间提醒会场人员紧急撤离，确保与会人员安全 16.支持PELCO-D、VISCA摄像机控制协议，可配合高清摄像跟踪主机，实现自动摄像跟踪 17.四种话筒管理模式:FIFO（先进先出）、NORMAL（普通模式）、VOICE（声控模式）、APPLY（申请模式） 18.系统具有发起会议签到、表决、选举、评级、满意度、自定义等功能 19.具有≥4.3英寸全彩触摸屏，可实现对参数设置或查看，进行任意触摸操作 20.强大的编ID功能，可对有线单元、无线单元、译员机、角色分离主机进行编ID 21.具备USB录音功能，可录制和播放会议记录 22.支持≥10段 EQ调节功能，16路多功能输出通道与2路LINEOUT输出通道都具有≥10段 EQ调节功能 23.支持AP信道扫描，监测现场的无线信道使用情况，支持信道自动或手动配置最佳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信道，支持AP名称在线显示列表 24.支持触摸屏幕输入注册码进行主机注册 25.支持对接语音转写服务器，实现语音转写功能 26.含设备本体调试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主席发言单元 2.★具有自动混音功能，包括增益共享型自动混音以及门限型自动混音。具有自动增益功能，能够有效将话筒音量保持在一定动态范围。（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具有AFC反馈抑制功能，采用陷波+移频双方式，能够自动抓取啸叫点并设置陷波器陷波，陷波器支持≥12个固定点+12个动态点，可有效消除啸叫功能。（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具有话筒语音激励功能，可设置跟踪阈值，当话筒发言达阈值时可实现联动摄像跟踪功能。具有EQ调节功能，输出具有≥31段图示均衡器调节。（出具满足该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具有≥2路网口，用于连接无线AP和与会议主机通信；通过网络协议对接数字会议主机，实现音频数据传输。具有≥1路EXTENSION接口，用于连接会议主机扩展口。具有≥1路卡侬平衡输出，≥1路莲花非平衡输出 6.具有≥1路RS-485通信接口，支持对接摄像机实现摄像跟踪。具有≥1路RS-232通信接口（摄像跟踪），对接中控系统主机或摄像跟踪主机实现发言摄像跟踪功能。具有≥1路RS-232通信接口（语音转写），支持对接语音转写服务器，实现语音转写功能。（提供设备接口图佐证） 7.支持话筒同时开麦数量≥16个有线单元+8个无线单元 8.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3400MIX	台	1	3320.38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代表发言单元 2.超心型指向电容话筒，实现高品质声音拾取 3.内置扬声器方便小型会议 4.带音量调节按钮，可以调节内置扬声器音量 5.主席单元带控制按钮，可以断开其它单元发言，方便进行会议控制 6.红色灯环，方便显示工作状态 7.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0308A	台	8	1169.32
数字会议专用延长线	1.名称：数字会议专用延长线	itc	TS-20D	根	1	980.04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调音台 2.≥18个镀金XLR麦克风输入和平衡线输入；≥6个立体声TRS平衡输入接口。	itc	TS-20PD-4	台	1	17360.7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3.具备100mm推子 4.具备前置放大器及支持48V幻象电源 5.所有输入通道配有静音、SOLO功能，过载LED&低截滤波 6.MIC通道配有低截滤波和阶段 7.每个通道有6AUX输送，配有AUX1-2/AUX3-4/AUX5-6配有PRE/POS可切换推子 8.麦克风通道中频可调3段EQ 9.立体声通道有4段EQ 10.有SUB1-2，SUB3-4，MAINL-R和中心信号分配开关 11.配有USB端口，录制SUB1-2或主要输出然后播放到CH23-24系统总线 12.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13.含设备调试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主扩全频音箱 2.音箱类型为二分频线性阵列全频音箱。 3.功率≥600W(AES)，阻抗：8Ω，频率范围：70Hz-20kHz，最大声压级≥127dB。 4.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低频扬声器：8″ x 2，高频扬声器：75mm（3″）压缩驱动器*1。 5.水平覆盖角(-6dB)≥90°，垂直覆盖角(-6dB)≥10° 6.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LA-2800	台	4	15296.85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专业低频音箱 2.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3.功率≥600W(AES)，阻抗：8Ω。 4.频率范围：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5.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LA-1800	台	2	16502.6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返听扬声器 2.阻抗：8Ω 3.频响：50Hz-20KHz 4.额定功率≥400W 5.灵敏度≥99dB/W/M 6.水平覆盖角≥80°，垂直覆盖角≥60° 7.高音：1.7″压缩高音单元×1；低音：12″低音×1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12T	台	2	15537.12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辅助扬声器 2.阻抗：8Ω 3.频响：45Hz-20KHz 4.额定功率≥300W 5.灵敏度≥98dB/W/M 6.水平覆盖角≥90°，垂直覆盖角≥80° 7.高音：1.7″压缩高音单元×1；低音：10″低音×1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	itc	TS-710H	台	2	13521.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专业功放 2.双通道大功率专业数字功放。 3.功放具有直流、短路、过载、过热保护。 4.具备信号、功率、温度等压限功能。 5.灵敏度支持1V/2V，可选择切换。 6.输出功率*（1KHz/THD≤1%）：立体声8Ω：≥2*700W；立体声4Ω：≥2*1200W；立体声2Ω：≥2*1800W；桥接16Ω：≥1400W；桥接8Ω：≥2400W；桥接4Ω：≥3600W. 7.电压增益（@1KHz）优于37.5dB；输入阻抗 ≤ 10K Ω 非平衡、20KΩ 平衡；THD+N(@1/8功率下) ≤0.01%；信噪比（A计权）≥102dB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C-2700	台	2	13891.17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专业功放 2.双通道大功率专业数字功放； 3.功放有直流、短路、过载、过热保护； 4.采用可变震荡调制技术、多重反馈调控技术以及输出功率控制技术 5.支持灵敏度1V/2V可选择切换，XLR平衡式输入/XLR 平衡式LINK输出；SPEAKON音响插座输出； 6.输出功率（1KHz/THD≤1%）：连续功率：立体声8Ω×2：≥2*1000W；立体声4Ω×2：≥2*1700W；立体声2Ω×2：≥2*2900W；桥接16Ω：≥2000W；桥接8Ω：≥3400W；桥接4Ω：≥5800W； 7.电压增益（@1KHz）：≥39dB 8.频率响应(@1W功率下）：优于20-20KHz/±1dB 9.THD+N(@1/8功率下）：≤0.01% 10.信噪比（A计权）：≥105dB 11.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12.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C-21000	台	2	16437.72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2.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3.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4.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5.支持24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 6.★具有≥2.19英寸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	itc	TS-P880	台	2	5107.5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态、矩阵混音状态。 7.★支持通过iOS、iPad、Android的手机/平板APP软件进行操作控制，面板具备USB接口，支持多媒体存储，可进行播放或存储录播料） 8.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9.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10.含设备本体调试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时序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35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itc	TS-820	台	4	2150.29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监听音箱 2.有源音箱内置高保真扬声器，额定输出功率支持2×25W，支持4-8Ω输出阻抗 3.支持≥1路话筒和≥1路立体声线路输入接口、1路立体声线路输出接口，带默音功能，话筒优先于线路输入。具有1个麦克风音量调节，1个线路输入音量调节，2个高低音调节 4.具有输出过载、过压、短路保护 5.信噪比≥70dB，频率响应 40Hz~20KHz(≤±3dB)，谐波失真≤1% 6.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260H	台	1	3258.62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监听耳机 2.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定制	台	1	3025.54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无线手持话筒 2.频率指标：530-580MHz，640-690MHz，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200个频道 3.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4.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 5.接收机指标：采用自动选讯接收方式，灵敏度:≥12dB μV（80dBS/N），频率响应:50Hz-16.5kHz 6.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	itc	T-526UH	台	8	4824.44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手持麦克风内置螺旋天线 7.输出功率:30mW 8.所选用的话筒需满足报告厅的使用要求 9.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无线头戴话筒 2.频率指标：530-580MHz，640-690MHz，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200个频道 3.配套有一台主机+双头戴无线话筒 4.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 5.接收机指标：采用自动选讯接收方式，灵敏度:≥12dB μV（80dBS/N），频率响应:50Hz-16.5kHz 6.发射机指标：腰挂发射器采用1/4波长鞭状天线 7.输出功率:30mW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526US	台	8	4824.44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天线分配器 2.提供2进8出的天线信号分配器设备。 3.简化天线装配工程，提升接收距离及效能。 4.两路天线信号接收到分配器的天线输入端。 5.两路信号输出到下一台分配器的天线输入端进行级联 6.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7.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526A	台	6	2846.48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天线线放大器 2.UHF有源无线指向型天线，具有双极化对数周期阵列 3.心形拾音模式能够更有效地接收预定覆盖区域的信号，并更有效地抵制覆盖区域范围以外的射频信号 4.射频频率范围 470-900 MHz 5.与无线手持话筒为同一品牌 6.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7.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526S	台	2	3840.38
天线电缆	1.名称:天线电缆 2.原厂配套	itc	定制	根	2	283.11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高清会议摄像机 2.高清摄像机具备12倍光学变倍镜头，支持16倍电子变焦；采用1/2.8英寸、207万有效像素的高品质HD CMOS传感器 3.镜头支持≥72.5° 高品质超广角；镜头焦距f3.5mm ~ 42.3mm，光圈系数F1.8 ~ F2.8 4.支持1080p60、1080p50、1080p30、1080p25.720p60、720p50、720p30分辨率，支持输出帧率60帧/秒 5.具备≥1路HDMI和≥1路3G-SDI高清视频	itc	TV-612XM	台	2	18176.94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输出接口、支持CVBS标清输出，支持HDMI、SDI、网络三路可同时输出 6.支持RS232和RS485串口，可对摄像机进行控制。支预置位数量255个，预置位精度：0.1° 7.水平视场角：72.5°-6.9°；支持水平转动范围：-170°～+170°，垂直转动范围：-30°～+90°，水平转动速度范围：水平：1.7°～100°/s，俯仰：1.7°～69.9°/s 8.支持先进的2D、3D降噪技术：最低照度：0.05Lux 9.含设备本体调试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会议录播一体机 2.采用一体化硬件设计，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高度集成图像识别跟踪、自动导播、直播、点播、采集、录制等系统模块，易用易维护安全性超高 3.基于B/S架构，登陆web端即可实现直播管理、信号管理、分组管理、用户管理、文件管理、预约录制、中控管理以及系统管理等功能 4.音频采用AAC高清编码方式，音视频精准同步录制。视频采用H.264编码方式，码率可调，支持视频编码256kbps～12Mbps，支持1920x1080等分辨率 5.主机内置不小于2.2英寸LCD屏，显示系统硬盘空间、版本号和录制状态、IP地址等设备信息 6.★主机具备一款不小于4英寸壁挂式电容触摸屏，可以快捷实现设备开关机、录制控制、直播开启以及画面切换等功能 7.支持通过导播软件进行手动导播，也可配合内置的自动导播模块进行全自动导播式，支持三画面、四画面以及对话画面等7种画面布局，并支持2种自定义画面布局，满足个性化需求 8.支持单流单画面/单流多画面/多流多画面的录制方式，可实现每路输入信号分别保存为单独的文件，最多支持同时录制5路视频画面，可自定义类别进行分类录制和分类存储，支持MP4、AVI、MOV、FLV和MKV等多种格式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0650C	台	1	78502.97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32寸液晶电视 2.含壁装支架 3.含设备本体调试	小米电视	EA3	台	1	1229.27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中央控制主机 2.采用SMT全贴片式生产工艺，高度集成处理芯片，系统运行稳定、流畅。内置32位Cortex-A8 ARM架构内嵌式处理器，处理速度高达720MHz 3.支持红外控制、RS-232、RS-422、RS-485、UDP、TCP、telnet、http、MQTT以及SNMP等多种协议，兼容性强，可对接第三	itc	TS-9100N	台	1	21606.77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方设备 4.主机具备≥4.3英寸触摸彩屏、≥8路独立可编程串口、≥8路独立可编程IR红外发射口、≥8路数字I/O控制口、≥8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1个NET网络控制接口、≥1路TF卡接口 5.支持状态反馈。操作人员可在控制端查看所有设备开关状态，设备受控情况 6.支持信号预览。用户可通过控制端查看会议摄像机画面并根据会议画面对设备进行调整，同时可查看多路画面 7.支持双机热备份。当中控主机出现故障时，备用中控主机自动承担服务，切换时间小于1.2s，从而保证系统在不需要人工干预的情况下能正常运行 8.支持触发联动。中控主机可根据传感器采集数据和预设数据进行比对，从而自动控制空调或加湿器等设备，使环境维持在舒适的温湿度范围内 9.支持互联网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用户可操作手机或平板等移动端通过互联网实现对中控主机远程控制 10.支持语音控制。中控主机可搭配语音控制软件或支持对接主机的第三方语音音箱，通过将语音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设备控制或场景调用 11.支持扫二维码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会在云平台自动生成二维码，通过微信或者浏览器扫一扫二维码，即可进入控制界面，实现对中控主机控制。支持密码权限设置 12.对接云会务系统。用户通过手机APP或WEB端预约会议室时，可设置情景类型以及开始/结束时间。会议开始前，系统会自动调用场景，场景内所有设备联动启动或切换；会议结束后设备自动关闭 13.含设备本体调试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无线触控终端 2.采用ARM处理芯片，支持多任务进程，功能强大，内置时钟功能 3.3.5寸TFT 65000色真彩色工业级屏幕，640*480高分辨率 4.2路IO输入，可接传感器输入 5.485通讯方式，可自由编写和更换显示界面，灵活多变	华为	MatePad 11	台	1	5954.15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管理器 2.具有≥8路自动、手动电源控制器，内置8个20A继电器，最大负载能力4400W/单路；配合中控主机使用，用于控制灯光、电动投影幕、电动窗帘等会议室周边设备 3.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 4.具有复位按键，支持恢复到出厂的默认设置。具有1路网络接口，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	itc	TS-9101	台	1	2267.7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5.具有设备运行状态指示灯及8个继电器的开关状态指示灯 6.具有键盘锁（LOCK）功能 7.机器具备ID识别，通过中控主机网络控制多台时，可通过ID识别					
软件	1.名称：报告厅系统编程软件 2.含软件功能检测、调试、测试报告	itc	定制	套	1	3669.95
灯光系统设备	1.名称：影视灯 2.采用光源性能不低于2835/0.5W LED暖白+冷白 3.色温:3200-6500K 4.显色指数:CRI:Ra≥95，TLCI≥95 5.灯具具有暖白/冷白混色功能 6.灯具DMX控制通道数量为2/6/7通道 7.灯具具有单独色温手动调选功能 8.灯具配备支持RDM协议接口 9.灯具具有程序在线更新功能 10.灯具内置三种风扇调速模式:常规模式，低速模式，静音模式	itc	TL-SL302	台	12	4413.66
灯光系统设备	1.名称：影视灯 2.采用光源性能不低于COB白光300W LED 5600K 3.光束角度:15-33度可调 4.灯具显色指数:Ra>97 5.灯具调光方式：DMX信号接口调光或手动按键调光。 6.灯具内置NTC温度控测功能，当LED工作过热时，降低LED的输出功率。 7.灯具配备DMX512接口及程序在线更新功能。 8.灯具DMX控制通道数量为2通道	itc	TL-SL327	台	16	4413.66
灯光系统设备	1.名称：直通硬箱 2.过载与短路双重保护高分断空气开关 3.A.B.C三相工作指示灯 4.设两脚和三脚万能用插座方便使用，进口接线端输入，单40A胶木插输出 5.外形尺寸:国际标准3U 6.额定功率：12路×4kW，可适用于任何负载 7.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L-SL751	台	1	3109.31
灯光系统设备	1.名称：灯光控制台 2.采用功能强大的ARM系统：不易档机，不易损坏系统，永远不会中病毒 3.内置7寸电容触摸屏，全中文显示，可触摸屏和键盘同步操作 4.支持三种灯具类型模式：（电脑灯，LED灯，调光器）可一键快速切换，现场应用 5.开机即用，无需灯库也可直接操作，兼容了传统的控台操作方式； 具有现场快速制作灯库功能（只要有灯有电，有无说明书，都能做灯库）让你可以随时在控台上编写灯库；并支持使用R20灯库。（可存储200个灯库） 6.支持手写命名做标识，让内容易记，易找	itc	TL-SL713	台	1	7395.6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7.手绘快速编程方式，可迅速编制复杂多变渐变场景效果，或手绘简单的灯具位置排布效果；强大的CMY/RGB调色板可立即混出指定颜色输出,提升了效率及效果 8.走灯程序有四种即时运行模式： 自动模式、触发模式、音乐模式和播放器模式；每个程序序又可设置三种输出模式：循环模式、顺序模式和交叉模式 9.播放器模式下实现声光影同步控制；该模式下，可通过MH-Player同步播放器软件实现音频或视频与灯光效果完全同步工作，而且MH-Player同步播放器软件可支持多种音频和视频文件（只要能正常播放的文件基本都可使用），同时可将视频窗口与播放器控制窗口分开，这样图像内容就可投放到舞台背景的大屏幕上显示，同时可支持双向控制（即：播放器软件可操作控台，控台也可操控播放器软件） 10.控台内置时间码程序编辑功能，可以方便快速编辑简易灯光秀 11.气氛程序键可让您即兴输出渲染气氛的程序；可让你在任何时候实现快速插入程序或场景输出 12.具有20个内置图形发生器，同时还有30个可用户编辑的图形（通过手绘功能绘制创意图形） 13.具有RS232接口，支持与第三方设备（如：中控设备）的对接和调用，方便系统应用 14.有自带内置说明书，帮助您现场应用 15.含设备本体调试					
灯光系统设备	1.名称：信号放大器 2.2路DMX512数码输入 3.输入输出光电隔离 4.8路独立放大驱动输出 5.信号放大整形功能],延长信号传输距离 6.增强数据总线接入设备数量的能力.保护灯光控制台DMX512输出接口],故障现场隔离,提高数字式灯光控制系统的安全可靠性 7.独立的LED信号指示 8.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L-SL731	台	1	1730.88
固定灯杆	1.固定吊杆	国产	定制	道	3	596.92
机柜、机架	1.名称:42U机柜 2.容量：4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8位10A PDU插排2个、固定板部件3个、散热风扇2套等	图腾	G26642	台	1	2445.4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8.机柜安装含接地，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服务台	1.名称：2工位操作台 2.规格、型号：钢木结构；2工位；含座椅2张	国产	定制	个	1	1716.03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国产	定制	个	3	282.8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54.1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196.5	10.03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30.6	4.34
灯光控制线	1.名称:灯光控制线 2.DMX512信号线缆	国产	定制	m	100	12.29
控制电缆	1.名称：电源线 2.规格、型号：ZR-RVV3*2.5 3.材质：铜制 4.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国产	定制	m	200	9.0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48.6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163.2	9.97
剔墙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28.8	11.6
3F调度中心（329.5m²）1间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线阵音箱（含支架） 2.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3.功率≥600W(AES)，阻抗：8Ω。 4.频率范围：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5.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715H	台	4	11679.59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专业功放 2.1U机箱设计，采用最新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	itc	TC-2700	台	2	2306.3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7.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8.含设备本体调试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调音台 2.≥18个镀金XLR麦克风输入和平衡线输入：≥6个立体声TRS平衡输入接口。 3.具备100mm推子 4.具备前置放大器及支持48V幻象电源 5.所有输入通道配有静音、SOLO功能，过载LED&低截滤波 6.MIC通道配有低截滤波和阶段 7.每个通道有6AUX输送，配有AUX1-2/AUX3-4/AUX5-6配有PRE/POS可切换推子 8.麦克风通道中频可调3段EQ 9.立体声通道有4段EQ 10.有SUB1-2，SUB3-4，MAINL-R和中心信号分配开关 11.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12.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20PD-4	台	2	6260.91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2.输入每通道：≥4路平衡式线路输入，采用标准卡依接口，平衡接法。 3.输出每通道：≥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标准卡依接口，平衡接法 4.支持FIR滤波器 5.内置数字音频处理算法：增益、延迟、EQ、混音矩阵、压缩器、分配和限幅器 6.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7.支持通道联控功能 8.支持USB和RJ45两种连接方式，实现PC软件控制，支持RS232控制，提供第三方控制协议，用于对接中控系统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S-P480	台	2	5107.52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管理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一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	itc	TS-820	台	1	2267.79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无线手持话筒 2.频率指标：530-580MHz，640-690MHz，调制方式：宽带FM，频道数目：≥200个频道 3.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手持话筒 4.采用UHF超高频段双真分集接收，并采用PLL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 5.接收机指标：采用自动选讯接收方式，灵敏度:≥12dB μV（80dBS/N），频率响应:50Hz-16.5kHz 6.发射机指标：音头采用动圈式麦克风；手持麦克风内置螺旋天线 7.输出功率:30mW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526UH	台	2	2907.31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电容鹅颈话筒 2.采用真分集接收方式，采用先进PLL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具有V/A显示屏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带射频电平显示，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 3.话筒发射器发射功率范围3mW-30mW，支持四个真分集模组组成一体，共8条天线 4.支持≥4路电子音量独立调节，支持≥4路平衡输出、四通道合并1路非平衡输出 5.频率共三段，范围：540-590M，640-690MHz，807-830MHz；频道间隔：250KHz，采用宽带FM调制方式，频率稳定度在±0.005%以内 6.频率响应：80Hz-18KHz，综合信噪比>105dB、综合失真≤0.5% 7.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接收机方式，4个桌面式话筒，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54UA	台	1	621.02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中央控制主机（3F调度） 2.采用SMT全贴片式生产工艺，高度集成处理芯片，系统运行稳定、流畅。内置32位Cortex-A8 ARM架构内嵌式处理器，处理速度高达720MHz 3.支持红外控制、RS-232、RS-422、RS-485、UDP、TCP、telnet、http、MQTT以及SNMP等多种协议，兼容性强，可对接第三方设备 4.主机具备不少于4.3英寸触摸彩屏、≥8路独立可编程串口、≥8路独立可编程IR红外发射口、≥8路数字I/O控制口、≥8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1个NET网络控制接口、≥1路TF卡接口 5.支持状态反馈。操作人员可在控制端查看所有设备开关状态，设备受控情况一目了然，大大减轻操作人员工作强度，使用更加人性化	itc	TS-9100N	台	1	11960.75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6.支持信号预览。用户可通过控制端查看会议摄像机画面并根据会议画面对设备进行调整，同时可查看多路画面 7.支持双机热备份。当中控主机出现故障时，备用中控主机自动承担服务，切换时间小于1.2s，从而保证系统在不需要人工干预的情况下能正常运行 8.支持触发联动。中控主机可根据传感器采集数据和预设数据进行比对，从而自动控制空调或加湿器等设备，使环境维持在舒适的温湿度范围 9.支持互联网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用户可操作手机或平板等移动端通过互联网实现对中控主机远程控制 10.支持语音控制。中控主机可搭配语音控制软件或支持对接主机的第三方语音音箱，通过将语音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设备控制或场景调用 11.支持扫二维码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会在云平台自动生成二维码，通过微信或者浏览器扫一扫二维码，即可进入控制界面，实现对中控主机控制。支持密码权限设置 12.对接云会务系统。用户通过手机APP或WEB端预约会议室时，可设置情景类型以及开始/结束时间。会议开始前，系统会自动调用场景，场景内所有设备联动启动或切换：会议结束后设备自动关闭 13.含设备本体调试					
会议（视频）系统设备	1.名称：无线触控终端 2.采用ARM处理芯片，支持多任务进程，功能强大，内置时钟功能 3.3.5寸TFT 65000色真彩色工业级屏幕，640*480高分辨率 4.2路IO输入，可接传感器输入 5.485通讯方式，可自由编写和更换显示界面，灵活多变	华为	MatePad 11	台	1	5954.15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管理器 2.具有≥8路自动、手动电源控制器，内置8个20A继电器，最大负载能力4400W/单路；配合中控主机使用，用于控制灯光、电动投影幕、电动窗帘等会议室周边设备 3.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 4.具有复位按键，支持恢复到出厂的默认设置。具有1路网络接口，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 5.具有设备运行状态指示灯及8个继电器的开关状态指示灯 6.具有键盘锁（LOCK）功能 7.机器具备ID识别，通过中控主机网络控制多台时，可通过ID识别	itc	TS-9101	台	1	2267.79
软件	1.名称：调度中心系统编程软件 2.含软件功能检测、调试、测试报告	itc	定制	套	1	2121.84
机柜、机	1.名称:42U机柜	图腾	G26642	台	1	2445.4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架	2.容量：4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8位10A PDU插排2个、固定板部件3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安装含接地，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15.9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29.68	10.03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 oc	iNCC6UU4V	m	15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11.3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22	9.97
刷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6	11.6
4F党员活动中心（75㎡）1间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86寸液晶电视（含支架） 2.规格：整机屏幕采用86英寸UHD超高清LCD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图像分辨率达3840*2160，色彩度10bit，可视角度178°，全高清4K 3.采用不劣于2.1声道，2*10W（中高音）+20W（低音）缝隙发声扬声器 4.具有物理开关按键，集屏幕开关、系统开关和节能待机功能三合一，操作更便捷 5.含设备本体调试	海尔	85R5	台	1	6034.9
无线投屏系统	1.名称:无线投屏系统（4F党员活动中心） 2.规格、参数:支持 Windows7 / Windows10 USB接口即插即用 3.支持WiFi 2.4G/5G 双频 支持1080P分辨率	海康威视	配套软件	套	1	1163.92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	国产	定制	个	1	282.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国产	定制	m	24	36.62
5F~8F会议室（75.5㎡）3间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全频音箱（5F会议室） 2.阻抗：8Ω 3.频响：65Hz~20KHz 4.额定功率≥150W 5.灵敏度≥95dB/W/M 6.水平覆盖角≥80°，垂直覆盖角≥60° 7.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 8.低音：8"低音×1 9.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08A	台	6	1364.11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专业功放 2.工业造型钢面板，，面板防尘网可折洗结构设计，可拆卸清洗的散热通风口 3.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4.智能控制强制散热设计 5.两声道功放有三档输入灵敏度选择，轻松接纳宽幅度范围信号源输入；输入灵敏度：0.775V/1V/1.44V 6.安全保护措施和工作状态指示（短路、过载、直流和过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 7.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8.标准XLR+TRS1/4" 复合输入接口 9.变压器和低阻大容量电解滤波，保证大动态工作应付自如。 10.支持立体声或桥接工作模式 11.输入座接地脚接地和悬浮控制 12.输出功率（20Hz-20KHz/THD≤1%）：立体声/并联8Ω×2：200W×2；立体声/并联4Ω×2：300W×2；桥接8Ω：600W 13.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14.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C-2200B	台	3	2306.3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2.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3.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4.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5.支持24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	itc	TS-P880	台	3	5107.5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48V幻象供电 6.具有≥2.19英寸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状态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下载自带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管理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一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itc	TS-820	台	3	2267.79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电容鹅颈话筒 2.采用真分集接收方式，采用先进PLL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具有V/A显示屏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带射频电平显示，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 3.话筒发射器发射功率范围3mW-30mW，支持四个真分集模组组成一体，共8条天线 4.支持≥4路电子音量独立调节，支持≥4路平衡输出、四通道合并1路非平衡输出 5.频率共三段，范围：540-590M，640-690MHz，807-830MHz；频道间隔：250KHz，采用宽带FM调制方式，频率稳定度在±0.005%以内 6.频率响应：80Hz-18KHz，综合信噪比＞105dB、综合失真≤0.5% 7.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接收机方式，4个桌面式话筒，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54UA	台	3	621.02
工业电视和监控系统	1.名称：86寸液晶电视（含支架） 2.规格：1.整机屏幕采用86英寸UHD超高清LCD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图像分辨率达3840*2160，色彩度10bit，可视角度178°，全高清4K 3.为保证显示效果，屏幕色域≥ 88%NTSC，可显示更真实更鲜艳的色：支持≥5种色彩空间选择 4.含设备本体调试	海康威视	DS-D5B86RD/D	台	3	6034.9
无线投屏	1.名称:无线投屏系统（5F会议室）	海康威视	配套软件	套	3	1163.9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系统	2.规格、参数:支持 Windows7 / Windows10 USB接口即插即用 3.支持WiFi 2.4G/5G 双频 支持1080P分辨率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按键控制面板 2.该款可编程按键控制面板，具有 8 个可调光 LED 水晶按键，每个按键都可以按工程的实际情况进行编程设置，同时各按键之间可以相互影响也可独立使用。它接口丰富： RS232 端口 3 路、 RS485 端口 1 路、红外发射端口 3 个、继电器控制端口 2 路	海康威视	配套	台	3	1672.71
光缆	1.名称:HDMI光纤线 2.光纤HDMI线2.0版 4K发烧级高清线 电脑电视投影仪D视频连接线，长度满足本厅需求	国产	定制	m	24	36.62
机柜、机架	1.名称:22U机柜 2.容量：2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8位10A PDU插排1个、固定板部件1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安装含接地，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图腾	G26622	台	3	1972.82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国产	定制	个	3	282.8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55.7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55.33	10.03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ec	iNCC6UU4V	m	43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41.8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国产	定制	m	67.5	9.97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剔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16.2	11.6
9F接待室（75.5㎡）1间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线阵音箱 2.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3.功率≥600W(AES)，阻抗：8Ω 4.频率范围：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5.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08	台	2	2178.26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功率放大器 2.1U机箱设计，采用最新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3.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 4.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5.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6.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7.输出功率：立体声@8Ω：≥350W×2；立体声@4Ω：≥600W×2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9.含设备本体调试	itc	TC-2350B	台	2	2318.63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数字音频处理器 （9F接待室） 2.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8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3.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4.输出通道支持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5.支持24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 6.具有≥2.19英寸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状态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支持通过浏览器	itc	TS-P880	台	1	5107.5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访问设备，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9.含设备本体调试					
集中控制系统设备	1.名称：电源时序器 2.支持不小于≥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一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4.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不小于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5.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itc	TS-820	台	1	2150.29
扩声系统设备	1.名称：电容鹅颈话筒 2.采用真分集接收方式，采用先进PLL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具有V/A显示屏显示信道号与工作频率；带射频电平显示，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 3.话筒发射器发射功率范围3mW-30mW，支持四个真分集模组组成一体，共8条天线 4.支持≥4路电子音量独立调节，支持≥4路平衡输出、四通道合并1路平衡输出 5.频率共三段，范围：540-590M，640-690MHz，807-830MHz；频道间隔：250KHz，采用宽带FM调制方式，频率稳定度在±0.005%以内 6.频率响应：80Hz-18KHz，综合信噪比＞105dB，综合失真≤0.5% 7.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采用二次变频超外差接收机方式，4个桌面式话筒，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dB μV 8.含接电缆、电源供电和其他辅助设备连接线、监听音响效果	itc	TS-654UA	台	1	621.02
机柜、机架	1.名称:22U机柜 2.容量：22U，尺寸为600*600mm 3.材料：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方孔条厚度不小于2.0mm，安装梁厚度不小于1.5mm，其它厚度不小于1.2mm 4.外观：颜色为国际黑色，表面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处理，防护等级IP20 5.门体：单开钢化玻璃前门，单开钣金后门，侧门为脱卸式结构，无网孔，顶部有网孔且主动排风 6.承载：静载最大承重可达800KG 7.配件：8位10A PDU插排1个、固定板部件1个、散热风扇2套等 8.机柜安装含接地，机柜为空置机柜、所有配置为现场安装	图腾	G26622	台	1	1972.82
信息插座	1.名称:多媒体信息插座 2.材质：不锈钢面板：面板厚度:4mm;开启方式：180度，翻盖式；走线槽：4个走线	国产	定制	个	100	282.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槽。 3.模块类型：任意8位128模块；模块配置：多功能电源、国标电源、欧标电源、USB5V充电、RJ45、RJ11、3.5mm音频、RCA双音频、RCA视频、VGA、HDMI、卡龙公/母座、6.35音频、USB数据、数字会议接口、光纤接口、常开按键等，模块现场可以任意拆卸更换 4.含86型铁质接线盒					
软电线	1.名称：专业音响线EVJE2*1.5	国产	定制	m	19.5	6.28
软电线	1.名称：音频线缆 2.规格：RVPE2*0.3,128P	国产	定制	m	21.3	10.03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14.7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15.8	9.97
剔堵槽沟	1.名称：剔槽堵抹			m	4	11.6
信号屏蔽设备	1.名称:定向中功率屏蔽器 2.能有效屏蔽国内2G/3G/4G/5G手机信号及 2.4G+5.2G+5.8GWIFI信号 3.发射功率:每路4W，整机48W，采用进口功放、IC 4.供电规格:AC 220V，（高品质工业开关电源） 5.内置高增益定向天线 6.散热系统:高效铝合金型大散热器，内置4个散热风扇 7.采用高增益定向天线，避免了对周边居民正常信号干扰 8.工业开关，采用阻燃PC材料，绝缘性能好、耐高温，不易老化 9.内置工业电源适配器，设计软启动电路、交流浪涌电流限制，工作温度低，使用寿命长 10.含设备本体调试	国产	定制	套	2	8438.48
手持金属探测器	1.名称:手持金属探测器 2.低电池消耗量：待机电流为零、工作时小于1MA 3.高探测速度：前一次报警到准备下一次探测所需时间小于等于0.2秒 4.高精确度和灵敏度：看准确的探测到极小的金属物体 5.电池管理系统：系统不断地检测电源、电池故障、电压不足 6.采用人的听觉差异感，根据金属大小远近会产生不同报警声调（小到大变尖） 7.根据距离：距离离探头35MM距离可轻松探测报警 8.含设备本体调试	国产	定制	台	1	1929.2
脚手架搭拆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1474.07
10、信息发布系统						
服务器	1.名称：信息发布管理主机 2.信息发布系统服务器是专门为信息发布系统使用的高性能服务器，配置系统软件，实现多媒体节目信息的发布、播放 3.要求服务器的CPU配置不低于四核 4.要求服务器内存配置不低于8G 5.硬盘容量至少2TB 6.具有≥2个千兆网口，带端口聚合功能 7.含设备本体调试	神州视翰	V8.0	台	1	24018.61
服务器	1.名称：数字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2.系统采用B/S结构，主控软件运行在Windows系统平台，显示端软件都运行于Andriod平台下。 模板界面的自主设计：用户可自由定义各种显示风格；系统提供了全屏幕发布、自定义窗口发布及动态信息发布模式，并且分别支持16:9、4:3比例的模板自定义。 3.可视化的任务单编辑、逻辑清晰、方便操作。播放任务单完全可视化，可以将任务单在日历表中（日、周、月）任意拖拉操作进行复制、修改。可按周、按周中某几天、按月、指定某天的各项循环模式，使用更加方便。 4.系统支持门头屏（双基色屏）直接统一管理控制，不需要增加终端控制设备，可直接接入到系统内直接管理控制。 包括对条形屏发布的文字的字体、颜色、字号、背景色、滚动速度等设置。 系统组织结构的搭配：根据系统应用规模的不同，可设定单级或多级的树型组织管理，内容发布结构，方便系统统一管理、控制。 5.系统的易管理性：采用B/S架构或者B/S+C/S架构，给用户多种选择方案的同时方便用户对系统的管理。远程登陆访问，即可根据设定权限控制管理系统，提供多级多用户管理功能，允许为每个用户分配不同功能模块的管理权限。 系统管理功能 6.系统管理模块支持系统设置、组织架构、多媒体系统设置、日志管理、系统消息、操作日志等管理控制功能； 7.★负载均衡功能，能分担主服务器的访问压力，实现服务器的负载均衡和定向访问 8.★组织架构功能，针对不同部门机构指派不同人员管理，每创建一个组织结构都会相应的创建一个素材目录。可以创建多级组织目录 日志管理功能，支持查看系统的消息和查看后台用户操作的日志信息，系统支持预警信息告警等	神州视翰	V1.5	台	1	48384.2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9.权限管理功能： 角色管理支持建立每个部门机构的管理员、审核员或操作员，管理员登录后也可以创建内部的操作员及审核员。不同组织架构下的人员，相互无法看到用户管理不同组织架构下的人员，是相互无法看到的；上级用户能看到其子级用户下的任务、跑马灯、素材，同级用户不能看到彼此的任务、跑马灯、素材 10.服务器提供多级审核机制，可对不同的用户组设置不同管理权限，具体可操作到每台播放设备的播放权限，允许为不同用户分配不同的播放终端（网络液晶一体机）管理不同的终端组的权限等，管理员权限分配在三级以上权限管理 11.设备管理功能系统支持终端管理添加修改功能，终端属性分为7种，系统支持创建多级结构目录，支持对终端名称、IP地址、MAC地址、终端属性、设备类型、终端分辨率、业务属性进行设置，系统支持通过手动添加、扫描添加两种方式添加终端设备，已经添加的设置支持通过名称、mac地址、ip地址搜索查询；支持终端业务专组功能。 12.含数字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调试					
软件	1.名称：LED显示屏播放软件 2.通过信息发布系统，对系统内的同步和异步LED屏，进行统一管理、内容发布，实现一个后台管理若干个显示终端 3.支持屏幕自由分割，可组合网页/视频/音频/动画/图片和字幕等 4.支持自适应分辨率，无须手动设置 5.含软件功能检测、调试、测试报告	神州视翰	V8.0	套	1	8147.63
输入设备	1.名称：管理电脑 2.规格、型号：Intel处理器15-10400\8G内存\256GB SSD\24英寸21:9显示器\含键鼠套装，Windows10 专业版系统 3.含设备本体调试	国产	定制	台	1	4914.51
网桥设备	1.名称：电梯网桥 2.2.4G电梯网桥，802.11n制式 成对包装，距离200米 2网口设计 成对包装 支持轻智能统一管理功能 3.电源检测和联试安全保护,接口检查,硬件系统的验证,硬件调试 4.单独配合32寸信息发布终端使用 5.含硬件系统验证与调试	定制	TR-0748	台	3	676.26
LED显示屏	1.名称：信息发布终端 2.尺寸：32寸（±1英寸）（含壁挂架） 3.安装方式：壁挂，具有防盗设计 4.液晶屏类型：LED，工业级 5.分辨率：≥1920(H)×1080（V） 6.主板配置：CPU：≥四核 7.系统内存：≥1G	神州视翰	LED32-MSTV-H	套	3	2201.18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产品数量	不含税单价（人民币元）
	8.显示：LVDS驱动 9.存储：采用板载式 EMMC电子硬盘≥ 8G 10.架构：嵌入式架构，采用安卓操作系统					
LED显示屏	1.名称：信息发布终端 2.尺寸：55寸（±1英寸）（含壁挂架） 3.安装方式：壁挂，具有防盗设计 4.液晶屏类型：LED，工业级 5.分辨率：≥1920(H)×1080（V） 6.主板配置：CPU：≥四核 7.系统内存：≥1G 8.显示：LVDS驱动 9.存储：采用板载式 EMMC电子硬盘≥ 8G 10.架构：嵌入式架构，采用安卓操作系统	国产	定制	套	3	3841.01
配线	1.名称：电源线 2.规格、型号：ZR-RVV3*1.5 3.材质：铜芯 4.配线部位：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 ec	iNCC6UU4V	m	437.6	5.54
双绞线缆	1.名称：网络配线 2.规格型号：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3.敷设方式：管内或桥架内敷设	引澜/inlinet ec	iNCC6UU4V	m	438	4.34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明配	国产	定制	m	8	15.29
配管	1.名称：网络配管 2.材质：JDG管 3.规格：JDG20 4.配置要求：砖、混凝土结构暗配	国产	定制	m	10.6	9.97
刷堵槽沟	1.规格：砖结构 宽mm×深mm 70×70			m	10.6	11.6
信息引导与发布系统调试	1.名称：系统调试			台	6	82.52
脚手架搭拆	1.名称：脚手架搭拆			项	1	163.58

备注：

1、产品单价为乙方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的交货价格，包括运费、装卸费（含交货地点的卸货）、包装费、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费、保险费、检测费、检验费、税费以及其他各项费用。

2、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以实际用量进行增减结算。

第二条 付款时间及方式

1、合同预估总价金额为人民币5398233.83元，大写金额：伍佰叁拾玖万捌仟贰佰叁拾叁元捌角叁分，其中含合同项目暂列金额500000元（伍拾万元整）。

2、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不含暂列金额）做为预付款。待项目建设完成、调试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实际结算金额的95%，剩余5%作为维修质保金，在验收合格后正常运行一年后付清。

3、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等额或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适用9%税率，合同期内如遇国家税率调整，适用新税率，结算净额(不含税价)不变，结算总额(含税价)自动调整。

4、付款方式：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

第三条 产品质量标准、技术及包装要求

1、乙方所提供产品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标准、工艺、技术及包装运输要求必须与招投标文件或双方约定为准。

2、乙方需配合完成甲方其他信息化系统建设时的布线等问题。

3、甲方有权在产品到货和初步验收时，到产品进行品牌型号确认、质量检测，甲方可委托相关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对乙方提供的产品经甲方委托相关质量检测机构鉴定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在得知检测不合格之日起 10 日内收回已经交付的不合格产品，并按原合同产品品牌、型号进行更换。如果更换产品再次经鉴定不合格，甲方有权自行解除合同。

4、乙方必须按设计、工程要求进行施工，并符合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第四条 交货方式、地点及期限

1、乙方应当在货到前48小时，通知甲方做好接货准备。

2、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新调抢大楼。

3、乙方在供货过程中应做好保护措施，产品在试运行结束并最终验收合格前发生的毁损、丢失等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4、本项目工期为4个月，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计算。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工作期可以顺延，顺延的日期与甲方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工作的日期相等。

第五条 检验、验收、安装、调试及试运行

1、检验与验收要求：

（1）产品品牌、型号、外观、数量及材质等必须符合投标文件相关内容。

（2）乙方提供的质量证明书等文件应齐全，与所提供的产品相符。

（3）产品到货检验、验收时及产品安装后以及运行时均应持续达到相关技术要求。

（4）进口产品的报关单、进口商品检验检疫受理单、原产地证明书、原厂品质检验证明书等应齐全。

2、乙方在发货之前，应严格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标准对产品的质量、性能进行准确和全面的检验。在产品生产过程中，甲方有权随时到乙方生产现场进行检查，乙方应当予以配合。

3、到货初步验收：产品抵达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对产品品种、型号、规格、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不包括对产品内在质量和性能的检验）。甲方在进行初步检验时，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和外观不符合合 同约定，甲方有权拒绝签收。经甲方初步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不合格产品金额占已到产品总价 10%或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所有线路必须梳理整齐，有对应标签，所有硬件要贴有编码标签；

5、产品安装、调试及试运行：乙方应在 120 天内完 成安装、调试工作。产品经安装调试并经甲方确认后开始进入试运行阶段，试运行时间为 30 天。产品经试运行且工作稳定、正常，甲、乙双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经双方验收合格后予确认。

6、线路、点位验收以设计施工图为标准；信息设备验收以品牌、型号、数量为标准；各类系统验收以具体功能演示为标准。

7、付款前的质量检测：甲方有权在付款前委托质量检测机构对产品作进一步的检测。

8、日常使用过程中的检测：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对乙方供应产品，如果甲方发现产品质量或规格不符，或证明产品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格的原材料等），甲方可以请具有鉴定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质量检验。 经检测产品质量存在

问题的，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维修、更换，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六条　技术资料

乙方应随产品或在产品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前提供与合同产品相符的中文技术资料。乙方向甲方移交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产品使用说明书、安装维护说明；

（2）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

（3）产品制造厂家认为应当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

（4）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制造厂家应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5）乙方应积极地向甲方提供产品的材质、用途、技术数据和性能参数、使用要求等详细的技术资料。

（6）验收技术资料，包括：竣工图（纸质版+CAD电子档）、工程量计算书、硬件编码表以及其他甲方所需的技术资料。

第七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采用的原材料和工艺生产过程在各个方面符合国家关于同类产品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并符合本合同约定。

2、保修期：自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为产品保修期。 如果国家、行业或乙方制定的保修期标准长于合同约定保修期限的，则按较长期限执行。

乙方对产品质量的保证及因此产生的损害赔偿责任不受保修期限制。在产品使用期间，因产品自身出现质量问题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所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在约定的保修期内，乙方应对因产品、工艺或材料等质量问题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并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如该缺陷产品经更换或修理后仍不符合约定质量标准，乙方无条件为甲方更换同等或高于原产品设备。

3、保修期内，产品如发生任何异常情况，乙方有义务及时排除或免费更换、维修，相关费用乙方自理。乙方应对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产品无条件退货，并承担相关损失及赔偿。

保修期到期之后，乙方应当继续对交付产品提供维修服务，但甲方应当支付乙

方在维修过程中产生的经双方同意的合理成本。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免费维修、更换服务，并赔偿损失。

4、乙方承诺为甲方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与技术支持，并为甲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若乙方所售产品运行出现异常，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到达现场，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若为非常紧急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完成处理。乙方随时提供售后质量跟踪服务，并定期进行回访，随时提供各项服务。

第八条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证甲方使用其产品、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及其他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按每日逾期交付产品总价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应赔偿甲方实际损失。逾期交货超过10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赔偿金。

2、乙方交付的产品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维修或退货。

3、因乙方所供材料的质量问题造成甲方验收不合格或使用过程中造成事故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解决问题，同时赔偿甲方相关经济损失。

4、乙方提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5、因乙方所供产品的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除承担实际损失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不低于已到产品总价的 10%的违约金。

6、甲方逾期付款的，逾期付款部分应每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系指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正常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均须于不可抗力事项发生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于 5 个工作日内给对方提供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相关证据。双方应按照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还是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但不可抗力事件持续长达 10 天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但合同的解除不影响双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前按照本合同应履行的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它

本合同第五、六、七条未包含的其它内容，均按投标文件内容执行。

第十三条 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2023年8月14日签订，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为壹年。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三份，各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若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

3、合作过程中，若遇到工程物资质量/服务/诚信等方面的问题，可向华润燃气集团工程物资诚信跟踪邮箱 crcgasyy@crcgas.com进行反馈。

甲 方（盖章）：

淮北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乙 方（盖章）：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签字）：

电 话：0561-3026533

传 真：0561-3022294

开户银行：淮北市建行东城支行

账 号：34001642208050195249

邮 编：235000

签约代表（签字）：

电 话：

传 真：025-5286882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 号：4301016519100218411

邮 编：210019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

⑦ 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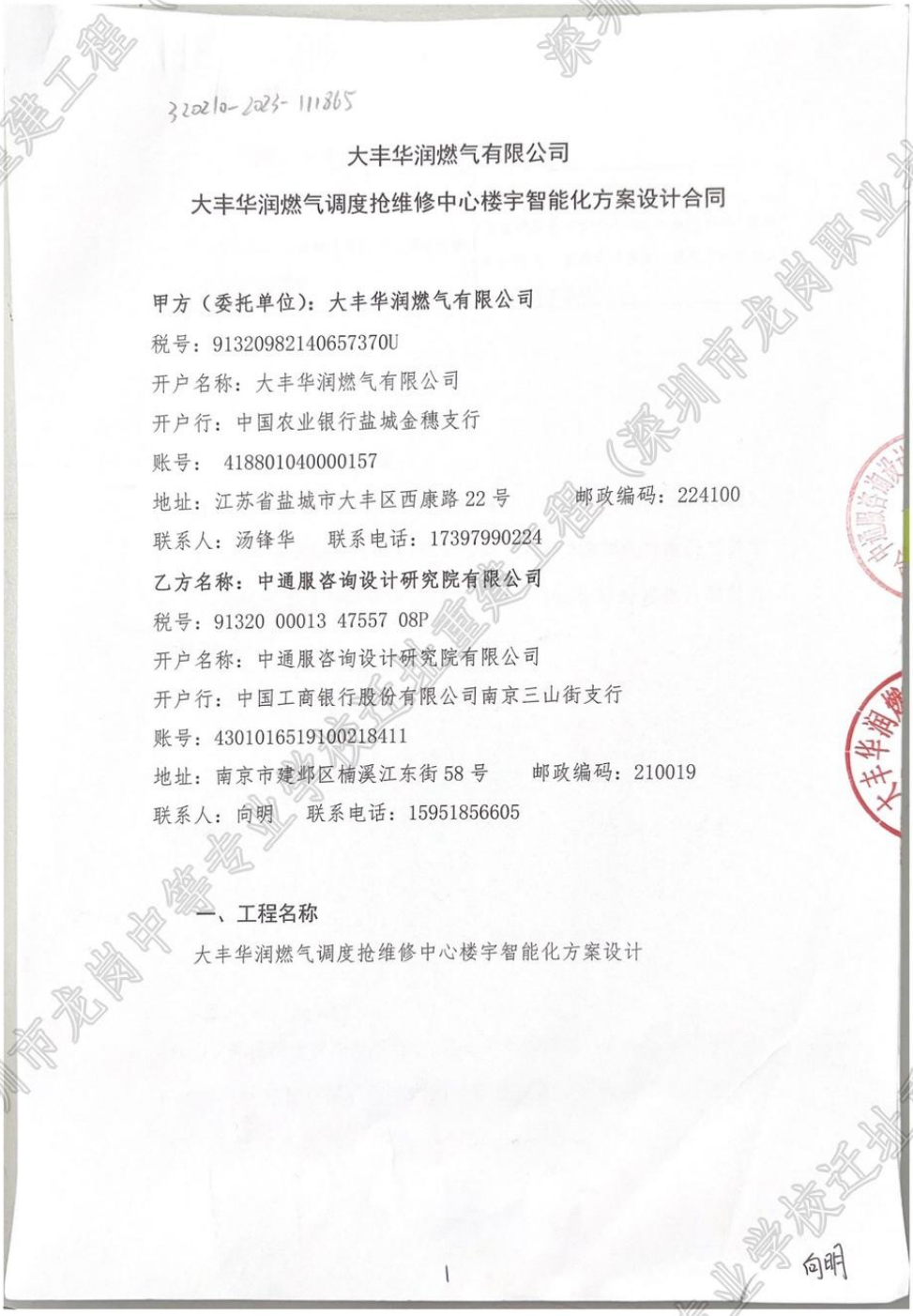

320210-2023-111865

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单位）：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税号：91320982140657370U

开户名称：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盐城金穗支行

账号： 418801040000157

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西康路 22 号　　邮政编码：224100

联系人：汤锋华　联系电话：17397990224

乙方名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税号：91320 00013 47557 08P

开户名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4301016519100218411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 58 号　　邮政编码：210019

联系人：向明　联系电话：15951856605

一、工程名称

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

1

向明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

二、内容及规模

序号	项目名称	范围以及内容
1	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项目	完成调度抢维修中心项目大楼的信息、智能化、安全、机房设计方案、提交设计文件、预算、施工图图纸。

三、依据和质量要求

（一）合同订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

2、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下发的《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关于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合同签订和付款的通知》。

3、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下发的中标通知书或委托函。

（二）质量要求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对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项目的技术要求（具体参照集团公司建设指引的要求）。

四、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完成设计并交付相关成果。

五、 费用及支付

1、项目设计费用根据2023年《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与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的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合同》中的价格计取，取费依据如下：

向明

大丰华润燃气调度抢维修中心楼宇智能化方案设计		
费用名称	内容	总价
设计费	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调度抢维修中心大楼智能化设计	35000 元

以上共计为:人民币叁万伍仟圆整（￥35000 元），甲方实际支付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叁万伍仟圆整（￥35000 元）。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乙方开具税率为 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支付办法：

在提交设计文件，通过集团项目立项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3、乙方须按照税务局登记信息准确告知甲方纳税人资质，并对此信息的准确性负责。乙方必须出具符合合同约定经济事项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未提前提供合格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如乙方提供虚假发票的，或因乙方提供的发票瑕疵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甲方将款项支付至乙方账户，即表明甲方已履行完毕付款义务，该账户的一切法律风险由乙方承担。

乙方不得擅自将已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作废。如乙方确需将已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作废的，应提前与甲方联系，确认甲方尚未将该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后，双方再根据实际情况（如增值税专用发票确实存在错误而需重开等），确定该增值税专用发票是否进行作废处理。

在合同有效期内，若乙方对甲方已认证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作废处理的，首次应由乙方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并加盖公章；如情节较为

何明

严重或再次发生，甲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终止与乙方的合作。因乙方将已向甲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作废而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全部赔偿，甲方有权从乙方交纳的保证金或甲方对乙方的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向乙方提供有关项目勘察设计所需资料，并对其提供的时间、进度与资料的准确性负责。

(2) 监督协调设计单位勘察设计设计工作。

(3) 为乙方勘察设计人员提供现场工作的便利条件。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 根据任务委托书按期进行勘察设计工作，并对勘察设计报告质量负责。

(2) 为甲方勘察设计设计信息保守秘密，不得将勘察设计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如因乙方泄密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 及时配合甲方进行精细化上报工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超过合同规定的时间付费时，应赔偿逾期的违约金，赔偿方法和金额由双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

2、因乙方原因，乙方未按期完成勘察设计工作或勘察设计报告质量不符合相关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偿进行整改，直至符合标准。

向明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

3、甲乙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提前 10 天通知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八、 变更、终止、解除条款

1、 如需对本合同做任何变更，须由双方以书面做出方能有效。变更内容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变更后内容为准。

2、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但应向乙方发出书面的合同解除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完成勘察设计工作或设计报告不符合甲方要求，经催告后 7 日内仍未完成相关设计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设计报告不符合甲方要求，且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1）合同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2）双方协商解除合同；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文件数量

乙方提供相应的设计文件及预算 2 份、施工图图纸 6 份、电子文件 1 份。

向明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

十、争议的解决

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三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大丰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签署时间：2023 年 11 月 9 日

b

向明

深圳市龙岗中等专业学校迁址重建工程（深圳市龙岗职业技术学校迁址重建工程）